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省、食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省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各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和督办大案要案和疑难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依授权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的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承担依法查处

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负责组织、指导和监督管理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省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注册、备案和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

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立项、编号和发布等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市级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定工作。负责全省实施标准化发展战略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

13.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负责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工作。

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6. 管理辽宁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17.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8. 职能转变。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全省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省建设。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

批事项，大幅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提高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19. 有关职责分工。

与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中介组织管理工作的综合协调，研究提出中介组织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拟订促进和规范中介组织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中介组织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

与省公安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与省公安厅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

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与省农业农村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农业农村厅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省农业农村厅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与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

与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药品批发许可、零售连锁总部许可、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备案及检查和处罚。市县两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药品零售、医疗

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与省知识产权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知识产权局负责对商标专利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贯彻实施商标权、专利权确权和侵权判断标准，执行商标专利执法的检验、鉴定和其他相关标准，建立机制，做好政策标准衔接和信息通报等工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辽宁省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总计 24,546.64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2,077.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89.9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077.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2,469.63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6%。主要是省本级信息化建设项目、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结转等收入。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2,000.95 万元，增长 8.88%。主要原因：增加“辽宁优品”品牌强省和“标准强省”建设等经费支出。

（二）支出总计 23,841.6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1,442.1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7.99%。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746.8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2.6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9.7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99 万元。

2. 项目支出 12,399.4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2.01%。主要包括市场主体管理业务经费、市场秩序执法经费、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省本级信息化建设项目、质量基础提升发展战略经费、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执法服装和标志经费、“辽宁优品”品牌强省和“标准强省”建设等经费支出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4,146.79 万元，增长 21.06%。主要原因：一是省本级信息化建设项目、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结转至 2025 年使用；二是增加“辽宁优品”品牌强省和“标准强省”建设等经费支出。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704.97 万元。

主要是结转到下年继续执行中央转移支付等项目款项等原因形成的结转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 2,145.84 万元，下降 75.27%。主要原因：减少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信息化建设项目款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841.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42.17 万元，项目支出 12,399.4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46.79 万元，增长 21.06%，主要原因：一是省本级信息化建设项目、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结转至 2025 年使用；二

是增加“辽宁优品”品牌强省和“标准强省”建设等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相比,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6.3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5.75%,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8.76%。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841.67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350.56万元,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616.47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资本性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36.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经营主体管理(项)923.54万元,主要是经营主体管理业务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9.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未执行预算为政府采购招标结余。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534.89万元,主要是市场秩序执法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2.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未执行预算为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121.25万元,主要是省本级信息化建设项目、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2.81%,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一次性项目预算。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3,730.64 万元，主要是质量基础提升发展战略经费、“辽宁优品”品牌强省和“标准强省”建设等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未执行预算为政府采购招标结余。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1,654.68 万元，主要是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消防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8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项目预算。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3,260.06 万元，主要是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中央转移支付预算。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338.02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7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171.01 万元，主要是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下达的辽宁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80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50.86 万元，主要是离休费、退休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退休人数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03.62 万元，主要是离休费、退休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退休人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37.04 万元，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94.61 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职业年金记实补记人数多于年初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35.67 万元，主要是死亡抚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0.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实际发生死亡抚恤少于预算。

3. 卫生健康支出 390.49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311.34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缴纳医疗保险人数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79.15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缴纳事业单位医疗保险人数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778.81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78.81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77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境）支出。2025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025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境）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1.66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5.12%。完成预算的 97.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2025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16 批次、58 人、1.6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用餐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5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61%，主要是本年度执行公务接待任务过程中，因接待对象批次、人数较上年微调，导致费用较上年略有增加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77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4.88%。完成预算的 99.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比上年减少 0.48 万元，下降 1.54%，主要是严控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7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维修、车检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9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442.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096.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 1,345.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

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62.2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26.61 万元，下降 2.24%，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73.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6.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306.2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40.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74.7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26.8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7.8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6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12886.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886.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年度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100%）达到 100%。

组织对 2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99.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5 年度省直部门决算中反映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等 1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3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98 万元，执行数为 66.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计划下达的建设规模和内容，完成项目的年度建设任务，对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维修改造，主要包括：地下车库改造维修、屋面防水维修、空调水泵更换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2.96 万元，执行数为 24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信息系统涉及的软件、硬件设备、机房基础环境等，提供定期巡检、技术支持、故障处理、安全服务等运维保障服务，确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二是租赁通信链路等资源，满足业务工作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省本级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80.36 万元，执行数为 188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购买软件系统、服务器及存储设备、网络通信和信息安全设备、机房基础设施、安全服务、通信链路租赁和其他事项等运行维护服务；二是完成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化项目运行维护保障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35.76 万元，执行数为 2209.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二是加强食品监管能力建设，保障食品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47.20 万元，执行数为 1304.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提升产品质量；二是开展了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计量商品抽查，强化监督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质量基础提升发展战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9.18 万元，执行数为 395.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质量品牌提升和发展战略研究；二是实施计量基础能力提升及认证认可专项，推动企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经营主体管理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5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5.48 万元，执行数为 92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二是加强市场主体日常监管，保障市场主体有效增长。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执法服装和标志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90 万元，执行数为 5.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保障执法人员配备制服；二是树立统一执法形象，推动市场监管工作迈上新台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 “市场秩序执法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3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3.95 万元，执行数为 528.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全省价格监督检查、打击传销和侵权假冒工作，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二是开展反垄断调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 “辽宁优品”品牌强省和“标准强省”建设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7.4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00 万元，执行数为 1987.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标准化对辽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引领和支撑作用，保持各项核心数据增长在东北地区领先；二是 2025 年共培育 27 个以上“辽宁优品”群体，46 个“辽宁优品”产品/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 “省市场监管局项目前期工作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00 万元，执行数为 74.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制全省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方案及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可行性研究报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省长质量奖”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50 万元，执行数为 1347.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联合第十届省长质量奖获奖组织，建设卓越质量管理创新推

广平台 10 个；二是开展第十一届省长质量奖评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消防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0.00 万元，执行数为 3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消防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提升消防相关产品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 “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17.20 万元，执行数为 1050.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监督抽检，以发现问题、防控风险为基本原则，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完成总局专项转移支付任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7415 批次，发现不合格食品 367 批次，不合格发现率为 4.95%；

二是通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发现食品安全潜在隐患，破解行业、企业潜规则，防控食品安全风险，完成总局专项转移支付任务风险监测 537 批次，发现问题食品 45 批次，问题发现率为 8.38%；三是开展评价性抽检，客观反映食品安全状况，完成评价性抽检 1343 批次，合格率 99.63%，符合国家要求，推动辽宁省食品安全建设年取得明显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执行数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期完成对各平台的监测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 “市场监督管理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13.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完善机制有效保障个体私营企业权益，确保个体私营协会业务正常开展；二是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宣传，组织活动，显著提升消费者维权意识，引导理性、健康消费，切实维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财政评价结果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项目财政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经营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经营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

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 反映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07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350.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21.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0.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78.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077.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841.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69.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04.97
	30			61	
总计	31	24,546.64	总计	62	24,546.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077.00	22,07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96.33	18,496.3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496.33	18,496.33					
2013801	行政运行	6,535.14	6,535.14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925.48	925.4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532.28	532.28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42.96	242.96					
2013810	质量基础	3,747.91	3,747.91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697.20	1,697.2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310.62	3,310.62					
2013850	事业运行	1,322.82	1,322.8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1.92	181.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9.34	2,389.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7.50	2,127.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0.69	860.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38	311.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6.84	746.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59	208.59					
20808	抚恤	261.84	261.84					
2080801	死亡抚恤	261.84	261.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80	402.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80	402.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86	320.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94	81.9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6	6.76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6	6.76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6	6.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77	781.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77	781.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1.77	781.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841.67	11,442.17	12,399.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50.56	7,954.49	12,396.07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350.56	7,954.49	12,396.07			
2013801	行政运行	6,616.47	6,616.47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923.54		923.54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534.89		534.89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121.25		2,121.25			
2013810	质量基础	3,730.64		3,730.64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654.68		1,654.6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60.06		3,260.06			
2013850	事业运行	1,338.02	1,338.0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1.01		171.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80	2,321.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6.13	2,086.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0.86	850.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62	303.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7.04	737.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61	194.61				
20808	抚恤	235.67	235.67				
2080801	死亡抚恤	235.67	23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0.49	387.08	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0.49	387.08	3.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34	307.94	3.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15	79.14	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8.81	778.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8.81	778.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8.81	77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07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350.57	20,350.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21.80	2,321.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0.49	390.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8.81	778.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077.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841.67	23,841.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385.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20.76	620.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385.4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462.43	总计	64	24,462.43	24,46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841.67	11,442.17	12,399.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50.56	7,954.49	12,396.07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350.56	7,954.49	12,396.07
2013801	行政运行	6,616.47	6,616.47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923.54		923.54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534.89		534.89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121.25		2,121.25
2013810	质量基础	3,730.64		3,730.64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654.68		1,654.6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60.06		3,260.06
2013850	事业运行	1,338.02	1,338.0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1.01		171.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80	2,321.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6.13	2,086.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0.86	850.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62	303.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7.04	737.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61	194.61	
20808	抚恤	235.67	235.67	
2080801	死亡抚恤	235.67	23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0.49	387.08	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0.49	387.08	3.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34	307.94	3.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15	79.14	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8.81	778.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8.81	778.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8.81	77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46.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2.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32.91	30201	办公费	40.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54.64	30203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45.37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7.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36.76	30206	电费	89.8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6.39	30207	邮电费	162.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4.61	30208	取暖费	66.5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8.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3.9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8.73	30211	差旅费	6.5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8.81	30213	维修（护）费	20.9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0.39	30215	会议费	2.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9.75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64.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49.6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5.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1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84.7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7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2.9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6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096.59	公用经费合计					1,345.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32.60	32.43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1.70	1.66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90	30.77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90	30.77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辽宁优品”品牌强省和“标准强省”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987.51			执行率			99.3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加强标准化对辽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引领和支撑作用，保持各项核心数据增长在东北地区领先。2025年底前，将培育25个以上“辽宁优品”群体，40个以上“辽宁优品”产品/服务。										加强标准化对辽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引领和支撑作用，保持各项核心数据增长在东北地区领先。2025年共培育27个以上“辽宁优品”群体，46个“辽宁优品”产品/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标准	>=	120	项	158	100%	4.5	0							
			评选“辽宁优品”具体产品或服务	>=	40	个	46	100%	4.5	4.5							
			标准创新型企业	>=	50	家	73	100%	4.5	0							
			首席标准官培育	>=	200	人次	539	100%	4.5	0							
			评选“辽宁优品”群体	=	25	个	27	100%	4.5	4.5							
		质量指标	国际标准	>=	1	项	2	100%	4.5	0							
			国家标准	>=	50	项	100	100%	4.5	0							
			企业标准“领跑者”活动涉及领域	>=	3	个	3	100%	4.5	4.5							
			企业标准监督检查	>=	1000	项	1017	100%	4.5	4.5							
			标准化示范试点建设及监督验收率	=	100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0%	4.5	4.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标准实施效果评价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品或品牌影响力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67.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77.44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0.98			全年执行数(万元)			66.66			执行率			93.9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对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维修改造，主要包括：地下车库改造维修、屋面防水维修、空调水泵更换等。									对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维修改造，主要包括：地下车库改造维修、屋面防水维修、空调水泵更换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	2682	平方米/公里/个/亩/万元	2682	100%	12.5	12.5							
			支持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招投标规范性		符合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项目申请立项获批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省本级基建投资支付率	>=	50	%	100	100%	20	1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总投资完成率	>=	30	%	100	100%	20	1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3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td>89.39</td>		89.3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经营主体管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25.48			全年执行数（万元）			923.54			执行率			99.7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目标2：加强市场主体日常监管，保障市场主体有效增长。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市场主体日常监管，保障市场主体有效增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后现场监督检查	>=	90	家	50	56.0%	10	5.6						√	其他:根据总局工作安排，结合辽宁省检验检测机构实际情况，25年开展证后现场监督检查50家。	其他:根据总局工作安排，结合辽宁省检验检测机构实际情况，25年开展证后现场监督检查50家。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	1000	家	10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行政审批规范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数据报送规范率	>=	90	%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和市场经济秩序水平		不断优化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双盈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企业持续发展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6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5.58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本级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80.36			全年执行数（万元）			1880.3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推用于软件系统、服务器及存储设备、网络通信和信息安全设备、机房基础设施、安全服务、通信链路租赁和其他事项等运行维护。做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化项目运行维护保障工作。									购买软件系统、服务器及存储设备、网络通信和信息安全设备、机房基础设施、安全服务、通信链路租赁和其他事项等运行维护服务。完成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化项目运行维护保障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故障修复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数量	>=	16	个	16	100%	10	10							
			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50	天	36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技术规范相符性		符合技术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巡查维修到场比率	>=	95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	95	%	100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安全稳定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2.96			全年执行数(万元)			240.89			执行率			99.1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 对信息系统涉及的软件、硬件设备、机房基础环境等, 提供定期巡检、技术支持、故障处理、安全服务等运维保障服务, 确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2. 租赁通信链路等资源, 以满足业务工作需求。									1. 对信息系统涉及的软件、硬件设备、机房基础环境等, 提供定期巡检、技术支持、故障处理、安全服务等运维保障服务, 确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2. 租赁通信链路等资源, 满足业务工作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50	天	350	100%	10	10								
			故障修复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数量	>=	16	个	16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巡查维修到场比率	>=	95	%	100	100%	10	10								
			技术规范相符性		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	95	%	100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安全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1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1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市场监管局项目前期工作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5			全年执行数（万元）			74.8			执行率			99.7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编制全省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方案及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可行性研究报告。									编制全省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方案及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可行性研究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报告数量（项）	>=	2	项	2	100%	10	10							
			支持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前期手续完备性	=	100	%	100	100%	10	10							
			项目建设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项目沿线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全省食品安全能力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td>99.97</td>		99.9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长质量奖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5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47.85			执行率			99.8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 联合第十届省长质量奖获奖组织，建设卓越质量管理创新推广平台10个。2. 开展第十一届省长质量奖评定，新评获奖组织8至10家。									联合第十届省长质量奖获奖组织，建设卓越质量管理创新推广平台10个。开展第十一届省长质量奖评定，新评获奖组织8至10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卓越质量管理创新推广平台资金发放地区（部门）数量	>=	6	个	6	100%	12.5	12.5							
			建设卓越质量管理创新推广平台	>=	10	个	1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9	%	100	100%	12.5	12.5							
			卓越质量管理创新推广平台建设验收率	>=	65	%	100	100%	12.5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质量提升和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推广活动，促进本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省质量管理整体水平和企业竞争力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长质量奖参评企业和参加质量推广活动的各类企业满意度	>=	85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4.98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35.76			全年执行数(万元)			2209.08			执行率			98.8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 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 目标2: 加强食品监管能力建设, 保障食品安全。									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 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加强食品监管能力建设, 保障食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批次	>=	1155	批次	1155	100%	10	10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	>=	3693	批次	3693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率	>=	85	%	100	100%	10	10							
			不合格食品处置率	>=	99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食品企业经营成本		降低成本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食品行业发展		稳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监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td>99.88</td>		99.88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场秩序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63.95			全年执行数(万元)			528.99			执行率			93.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开展全省价格监督检查、打击传销和侵权假冒, 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 目标2: 开展反垄断调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开展全省价格监督检查、打击传销和侵权假冒, 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 开展反垄断调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职律师年检	>=	14	人次	14	100%	12.5	12.5							
			开展行政执法培训次数	>=	10	次	42	100%	12.5	7.5							
		质量指标	12315投诉按时办结率	>=	85	%	85	100%	12.5	12.5							
			价格监督检查完成率	>=	90	%	95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类违法行为得到及时查处		效果明显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直销、打击传销可持续性		效果明显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领域价格监管对象满意度	>=	85	%	9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3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4.38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消防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50			全年执行数（万元）			35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开展消防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提升消防相关产品质量。										开展消防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提升消防相关产品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数	>=	1750	批次	1755	100%	12.5	12.5							
			消防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种类数	=	28	种	28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交办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对承检机构检查评价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内消防相关产品生产企业抽查覆盖率	=	100	%	100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内生产企业消防产品质量		明显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执法服装和标志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9		全年执行数（万元）				5.9				执行率		99.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加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保障执法人员配备制服。 目标2：树立统一执法形象，推动市场监管工作上新台阶。									加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保障执法人员配备制服16套。树立统一执法形象，推动市场监管工作上新台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服装（冬）数量	>=	15	套	16	100%	10	10							
			执法服装（春秋）数量	>=	15	套	16	100%	10	10							
			执法服装（夏）数量	>=	15	套	16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执法服装使用率	>=	85	%	100	100%	10	10							
			着装规范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树立统一执法形象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47.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04.68			执行率			96.8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提升产品质量。 目标2：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计量商品抽查，强化监督管理。									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提升产品质量。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计量商品抽查，强化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	4500	批次	4557	100%	10	10							
			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	>=	20	家	2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交办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特种设备证后抽查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状况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品质量影响力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6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td>99.68</td>		99.68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质量基础提升发展战略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99.18			全年执行数(万元)			395.29			执行率			99.0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开展质量品牌提升和发展战略研究,实施计量基础能力提升及认证认可专项,推动企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									开展质量品牌提升和发展战略研究,实施计量基础能力提升及认证认可专项,推动企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调查	>=	1000	个	1000	100%	10	10							
			认证企业证后监管数	>=	40	家	40	100%	10	10							
			实验室能力验证	>=	300	家	3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辽宁省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已批准筹建园区验收完成率	=	100	%	0	0.0%	10	0					√	其他:根据有关工作安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此项目已不再开展。25年未批准筹建辽宁省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	其他:根据有关工作安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此项目已不再开展。25年未批准筹建辽宁省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
			标准化示范试点建设及监督验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品牌价值评价参与企业数量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品质量影响力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17.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50.98			执行率			74.1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通过开展监督抽检, 以发现问题、防控风险为基本原则, 寻找和清除危害人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的食品。 目标2: 通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 发现食品安全潜在隐患, 破解行业、企业潜规则, 防控食品安全隐患。 目标3: 开展评价性抽检, 客观反映我省食品安全状况, 合格率达到98%以上。									1. 通过开展监督抽检, 以发现问题、防控风险为基本原则, 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完成总局专项转移支付任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7415批次, 发现不合格食品367批次, 不合格发现率为4.95%。 2. 通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 发现食品安全潜在隐患, 破解行业、企业潜规则, 防控食品安全风险。完成总局专项转移支付任务风险监测537批次, 发现问题食品45批次, 问题发现率为8.38%。 3. 开展评价性抽检, 客观反映食品安全状况。完成评价性抽检1343批次, 合格率99.63%, 符合国家要求, 推动辽宁省食品安全建设年取得明显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完成国家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批次	>=	1343批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种类数	>=	6大类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不合格食品处置率	>=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交付食品检验报告数	>=	1343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年度食品监管工作质量	>=	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率	>=	8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特殊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完成率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20%，婴幼儿配方乳粉和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食品监管执法装备或检验检测设备投入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	420元/人/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监管队伍执法能力和监管能力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基层监管队伍整体素质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安全违法案件查处可持续水平	>=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80.0%	10	8		√				制度保障：落实“首违不罚”“轻微免罚”等柔性执法措施，年初以来，全系统办理有违法行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案件2943件	制度保障：落实“首违不罚”“轻微免罚”等柔性执法措施，年初以来，全系统办理有违法行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案件2943件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食品监管工作满意度	>=	8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8			预算执行率得分			7.42		减分项		6.4159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21001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7449.11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7449.11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分值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395.73	3366.82	99.14%	13.3	13.1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193.58	5155.91	99.27%	13.3	13.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878.46	878.16	99.96%	13.4	13.39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证市场监督管理工作顺利进行。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率。	保证了市场监督管理工作顺利进行。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了资金使用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 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 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 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 保障原因 分析	其他原因分 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4	4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4	4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4	4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 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绩效指标	管理效率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 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 达成预期指 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 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 达成预期指 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 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 管理违法 违规行为 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 成效	“三公”经 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 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重大安全 生产事故 发生次数	=	0	次	0	1	5	5						
			问题整改 落实率	>=	90	%	90	1	5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	>=	90	%	90	1	5	5						
		社会公众 满意度	安全生产 知识宣传 成果满意 度	=	90	%	90	1	5	5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 改革	建立完善 内控制度		不断 完善		全部或基本 达成预期指 标 100%-80% (含)	1	2.5	2.5						

绩效指标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促进价格 良性运行		不断 推进		全部或基本 达成预期指 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9.7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省直电视广播广告提供监测1、监测范围：监测8个电视5个广播6份报纸共19个频道；2、监测流程：对电视广播频道全年24小时不间断录制原始音频数据。通过人工筛选和自动识别相结合的方式，建立完整的广告监测数据库，记录所有广告的播出情况，并对所有广告建立版本库，对所有涉嫌违法广告进行审核、取证。3、原始数据处理分析；新广告版本制作；违法广告判别；数据统计分析；大数据预警；案件线索提取；编写监测报告等；确保监测设备24小时正常运行。定期检查所有设备，包括设备常规保养。									按期完成对各平台的监测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65	天	365	100%	12.5	12.5							
			基础设施完好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巡查维修到场比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技术规范相符性		符合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	100	%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61			执行率			68.0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个体私营协会正常业务开展；目标2：宣传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知识，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强化提升消费者的维权意识，教育、引导消费者理性、健康、合理的消费。									本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良好：通过完善机制有效保障个体私营企业权益，确保个体私营协会业务正常开展；同时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宣传，组织活动，显著提升消费者维权意识，引导理性、健康消费，切实维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次数	>=	1	次	1	100%	10	10								
		市场维权服务面	>=	95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达标率	>=	95	%	100	100%	10	10								
		服务覆盖完成率	>=	95	%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	95	%	88	93.0%	10	9.3					√	其他:依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相关规定,省民政厅要求采取会员发起成立的方式进行省消协社团登记,而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消协组织为公益属性,不能发展会员,经多次对接沟通无果,导致省消协社团登记和理事会换届等工作随之相应推迟。	其他:依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相关规定,省民政厅要求采取会员发起成立的方式进行省消协社团登记,而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消协组织为公益属性,不能发展会员,经多次对接沟通无果,导致省消协社团登记和理事会换届等工作随之相应推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场经济平衡状态		稳定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稳定发展状态		稳定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率	<=	5	%	5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3			预算执行率得分			6.81			减分项		17.105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21010 辽宁省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650.02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650.02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分值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804.64	791.85	98.41%	13.3	13.0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75.50	174.53	99.44%	13.3	13.2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104.43	1079.22	97.71%	13.4	13.09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确保辽宁省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工作进行顺利。 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保障辽宁省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工作正常运行，工资社保正常缴纳，各项支出均做到及时准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 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 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 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 保障原因 分析	其他原因分 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4	4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4	4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4	4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98.52	0.99	1.6	1.584					由于部分人员退休，相关经费支付流程中断，导致部分预算未在年内支出，造成经费结余。	其他:强化预算精准谋划，及时预警并统筹调剂，确保资金“应支尽支”，切实提升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8	1.8						

绩效指标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77	0	1.6	0					由于工资调整以及人员变动，导致部分预算未在年内支出，造成经费结余变动率产生变动。	其他:加强预算精准测算，建立人员变动预警机制，确保工作衔接，强化执行动态监督，保障预算执行。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绩效指标	管理效率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平台及网络设备运行故障发生率	<=	5	%	0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心员工满意度	>=	90	%	100	1	6.6	6.6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100	1	6.8	6.8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内控要求规范整合	>=	95	项	100	1	2.5	2.5						
			机制改革成效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7.77							

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 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委托单位：辽宁省财政厅

评价机构：辽宁中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目 录

摘 要	- 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实施背景	- 1 -
(二)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 2 -
(三) 项目实施情况	- 3 -
(四) 项目资金情况	- 5 -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 6 -
(一) 绩效评价结果	- 6 -
(二) 绩效评价结论	- 6 -
三、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 7 -
四、项目产出、成本及效益情况	- 8 -
(一) 项目产出情况	- 8 -
(二) 项目成本分析	- 9 -
(三) 项目产出效益分析	- 10 -
五、存在的问题	- 10 -
(一) 项目成本管理有待优化	- 11 -
(二) 项目预算管理有待完善	- 11 -
(三) 业务流程管理有待加强	- 11 -
六、对策建议	- 12 -
(一) 规范项目成本核算，提升财政预算使用效率	- 12 -
(二)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内容，提升预算编制准确性 ...	- 12 -
(三) 优化项目实施细节，完善项目业务流程管理	- 12 -

(四) 探索按食品细类或检测项目核算抽检成本的方式, 逐步提升抽检服务项目预算管理水平	- 13 -
正文	- 15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5 -
(一) 项目实施背景	- 16 -
(二)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 18 -
(三) 项目实施情况	- 19 -
(四) 项目资金情况	- 22 -
二、绩效自评复审情况	- 23 -
三、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25 -
(一) 重点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25 -
(二) 绩效评价概述	- 27 -
(三) 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定	- 3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31 -
(一) 项目决策分析	- 31 -
(二) 项目过程分析	- 37 -
(三) 项目产出分析	- 44 -
(四) 项目成本分析	- 51 -
(五) 项目效益分析	- 56 -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 62 -
(一) 绩效评价结果	- 62 -
(二) 绩效评价结论	- 62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63 -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 63 -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64 -
七、意见建议	- 65 -
(一) 规范项目成本核算，提升财政预算使用效率	- 65 -
(二)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内容，提升预算编制准确性 ...	- 66 -
(三) 优化项目实施细节，完善项目业务流程管理	- 66 -
(四) 探索按食品细类或检测项目核算抽检成本的方式，逐步 提升抽检服务项目预算管理水平	- 66 -
附件：	- 68 -
1.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	- 68 -
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 68 -
3.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	- 68 -
4. 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核心共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68 -
5. 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 68 -

摘 要

受辽宁省财政厅绩效管理处委托，辽宁中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0日至5月31日对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涉及1家主管部门及9家承检单位，共计9708批次抽检任务，涉及省财政资金共计2235.76万元。其中，现场评价1家主管部门及4家承检单位，涉及抽检批次7468批次，占比76.93%；涉及项目资金1670.01万元，占比74.70%。本次评价共设置评价指标48条（其中：决策6条、过程11条、产出15条、成本6条、效益10条），评价得分为82.71分，评价等级为“良”。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

食品安全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重大的民生问题、经济问题和政治问题。《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明确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食品安全工作经费列入本级政府财政预算，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能力建设。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是食品安全监管的重要手段，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对食品进行抽样检验，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为食品安全监管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近三年（2023年至2025年），食品安全监管呈现两大趋势：一是监管重心向“事前预防”转移，通过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建

立风险管控清单，将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二是监管手段不断升级，利用 AI、全链条追溯等技术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覆盖面。国家层面主要解决共性问题，我省在细化国家政策的基础上，结合地方实际对网络食品、食品添加剂、食用农产品等重点领域进行了更为精准的强化治理。随着食品安全治理体系的不断完善，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持续加大食品安全抽检力度，初步形成了以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应急抽检、核查抽检等为主要内容的食品安全抽检体系。

2025 年，我省市场监管局继续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统筹安排专项资金，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具备资质的食品检验检测机构开展各项抽检工作。

（二）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预算主管部门为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其中，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由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负责，包括制定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申请资金、分配任务、启动招标，实施年度、季度、月度抽检任务，同时对承检机构进行相关业务指导，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选取承检机构负责具体抽检工作。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由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处和餐饮服务安全监督管理处负责，具体制定年度监管工作方案、指导并监督各市县市场监管局落实年度重点监管工作。

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实施全链条依托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主导开发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系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总

局下达的年度工作任务，通过系统创建抽检任务，明确抽检品种、抽样环节、检测项目、批次数量、完成时限。任务按层级分配到市、县监管部门，再分配给具体承检机构。承检机构人员抽样时，现场录入样品信息，包括被抽样单位、样品名称、规格、批次、生产日期、抽样地点等，系统自动生成唯一抽样编号。承检机构完成检测后，直接在系统里录入检测结果。检测结果先由县级、市级监管部门审核，再到省级归档，核对数据完整性、合规性，不合格数据退回修改。系统自动标记不合格样品，由属地监管部门在线下达核查处置任务，包括责令整改、召回产品、立案查处等。

（三）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施期 1 年，项目实施周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施内容为对省内食品安全进行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核查抽检、应急抽检、食盐产品质量抽检，以及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2025 年度共安排 9708 批次抽检任务及大型食品销售企业体系检查等监管工作，具体任务实施完成情况见下表：

2025 年度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表

抽检类别	计划抽检 批次	实际抽检 批次	抽检品类及重点任务
食品安全 监督抽检	3693	3693	抽检 39 个食品大类、277 个食品细类，检验 361 个项目。抽检以本省企业生产且在本地销售的食品为主，同时可适当抽取部分外省企业生产的食品和网络平台销售食品
食品安全 风险监测	1155	1155	抽检 32 个食品大类、103 个食品细类，检验 173 个项目。重点对区域性风险、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等开展监测

食品安全 评价性抽检	2800	2800	至少抽检 10 个食品大类、56 个食品细类，检验 119 个项目。预包装食品原则上应优先在生产环节抽样；如该城市无相应食品生产企业的，应在流通环节优先抽取本省（区、市）生产加工的食品；食用农产品优先在大型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抽样
食品安全 核查抽检	910	910	对承检机构的抽检任务进行复核抽检、能力评价抽检、快速验证。同时，开展连锁火锅、串店食品安全专项抽检监测和元旦、春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监督抽检
食品安全 应急抽检	1000	1000	开展农村食品安全专项；打击“两超一非”“制假售假”专项；辽宁优品食品专项；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应用补充检验方法打击非法添加专项；重点问题食用农产品专项抽检等 6 项内容
其他抽检（食盐 产品质量抽检）	150	150	食盐产品
小计	9708	9708	
食品安全日常监 管工作	-	-	指导并监督各市县完成全省食品销售企业合法合规体系检查；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联合检查；配合教育厅完成五星级幼儿园评估定级及复查；对鞍山、抚顺、本溪等地 28 家幼儿园开展督导检查；对杨铭宇黄焖鸡米饭、蜜雪冰城等连锁餐饮企业 34 家加盟门店进行监督检查；全省养老机构食堂监督检查；小餐饮食品安全提升三年专项整治行动；网络餐饮食品安全监管；餐饮服务连锁企业食品安全监管；全省旅游景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及文旅融合餐饮提升等工作

上述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由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依据《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与承担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的技术机构（以下简称承检机构）签订委托协议，承检机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取得资质认定后方可从事检验活动。食品安全抽检服务属于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且适宜由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事项，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实施合理。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核查抽检、应急抽检等五大类抽检工作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了 9 家承检机构；对食盐产品质量抽检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了 1 家承检机构。各家承检机构采用

统一合同模板，合同范围和条件、合同标的、服务内容与政府采购文件相一致。各项目均通过了政府采购履约验收。

（四）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整体投入情况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共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2235.76 万元。

2. 财政资金安排及执行情况

依据省财政厅 2025 年 1 月 26 日下达的《关于批复 2025 年省市场监管局本级和省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预算的通知》（辽财指预〔2025〕1 号），安排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经费 2235.7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省级预算资金到位 2235.76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经费支出 2209.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81%。项目预算执行明细见下表：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分类	具体项目类型	经济分类	预算金额	支出金额	结余金额	执行率
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经费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委托业务费	2541000	2531220	9780	99.62%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委托业务费	8124600	7888850	235750	97.10%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	委托业务费	6160000	6155800	4200	99.93%
	食品安全应急抽检	委托业务费	2300000	2297000	3000	99.87%
	保健食品安全核查抽检	委托业务费	42500	39800	2700	93.65%
	普通食品安全核查抽检	委托业务费	2250000	2250000	0	100.00%
	食盐产品质量抽检	委托业务费	210000	209700	300	99.86%
小计			21628100	21372370	255730	98.82%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	差旅费、劳务费	729500	718421.83	11078.17	98.48%
合计			22357600	22090791.83	266808.17	98.81%

该项目预算金额中，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经费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政府购买服务预算金额 2162.81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96.74%，执行金额 2137.24 万元，执行率 98.82%；其中购买服务金额占比最大的食品安全相关五大类检测预算金额 2141.81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95.8%，执行金额 2116.27 万元，执行率 98.81%。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一）绩效评价结果

经分析评价，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得分为 82.71 分，评价等级为“良”。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决策	12	9
过程	25	18.88
产出	26	25.83
成本	11	7.2
效益	26	21.8
合计	100	82.71

（二）绩效评价结论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总体已实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和

指标基本明确，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基本合理；项目过程方面，资金到位及时、预算执行率高，采购主体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政府采购基本规范；项目产出方面，按时完成了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核查抽检、应急抽检、食品安全日常监管任务，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评价性抽检合格率均达到年度计划水平，对不合格的食品及时处置。项目效益方面，项目实施有效提升了食品安全水平，提高了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逐步提升。但项目在预算编制、资金管理、预算成本控制以及业务流程管理等方面仍有进一步改进和提升的空间。

三、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框架体系依据《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5 号）、《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规范》（食药监办食监三〔2015〕35 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 号）、《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全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计划的通知》（辽市监发〔2025〕4 号）、《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5 年版）》、辽宁省市场监管局印发《食品安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5 年—2027 年）》（辽市监办发〔2025〕5 号）和《辽宁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省食品安全委员会 2025 年工作安排〉的通知》（辽食安委发〔2025〕2 号）等文件设置，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

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等基本原则，本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围绕决策、过程、产出、成本和效益五个维度设计，侧重事后核算成本投入和产出效益，共设计指标 48 个，具体详见附件 2。其中，个性指标数量 30 个，占比 62.5%；核心指标数量 14 个，占比 29.17%；定量指标数量 29 个，占比 60.42%。指标标准来源和依据为计划标准、行业标准等能够体现核心指标和标准权威性的政策文件和依据；在指标权重设计方面，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 10 分，成本指标权重 11 分，产出和效益指标权重合计 52 分。

四、项目产出、成本及效益情况

（一）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总体产出达成情况优异，得分率 99.33%。截至 2025 年底，完成监督抽检 3963 批次，评价性抽检 2800 批次，风险监测 1155 批次，应急抽检 1000 批次，核查抽检 910 批次，均与计划数一致；实际抽检的区域和品种已按照抽检计划实现全覆盖；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已按计划完成食品销售企业合法合规体系检查等相关工作。但受本级财力等因素影响，2025 年全省食品抽检量为 3.77 批次/千人（当年实际完成检验批次数×1000/当年实际人口数），尚未达到《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 号）要求的 5 批次/千人。

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 4.63%，高于 3.45%的计划水平；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 7.36%，高于 5%的计划水平；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9.79%，高于 98%的计划水平；对发现的不合格食品已在规定的时限内全部处置。该项目对承检机构的验

收合格率为 100%。

各承检机构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且采购主体按约定完成验收及费用支付工作；抽检的不合格食品均在要求的 9 日内完成核查处置。

（二）项目成本分析

项目总体成本支出控制情况一般，得分率 65.45%。目前，辽宁省制定的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单位成本标准为 2200 元/批次、应急抽检单位成本标准为 2300 元/批次、保健食品核查抽检单位成本标准为 4250 元/批次（仅 10 批次）、普通食品核查抽检单位成本标准为 2500 元/批次。各项成本测算包含抽样成本、工时成本、一次性耗材成本、多次性耗材成本、仪器损耗摊入。经各检测机构现场调研，检测机构认为抽样成本标准构成比较合理，与实际成本基本相符。

经比较中央转移支付项目，打包下达辽宁省**监督抽检及风险监测**任务标准约为 2200 元/批次，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准基本一致；下达**应急抽检**任务标准为 2125 元/批次，低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准。

经比较其他省份省检项目，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基本均为打包发布招标信息，分析时剔除抽检分离、试剂耗材单独采购等样本，选取了吉林省、河北省、江苏省和浙江省的样本数据，其中，采购单价最低的省份为吉林省，单价 1908.99 元/批次，采购单价最高的省份为河北省，单价 2669.76 元/批次，四省综合平均单价为 2148.11 元/批次，略低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

准。**应急抽检**仅选取到广东省的招采信息，平均单价为 2299.95 元/批次，与辽宁省基本一致。**核查抽检**选取到广东省和浙江省的招采信息，未区分普通食品与保健食品价格，两省抽检平均单价为 2701.22 元，高于辽宁省核查抽检 2519.23 元的平均单价。

该项目食品安全日常监管预算成本控制效果一般。

（三）项目产出效益分析

项目总体效益达成情况良好，得分率 83.85%。截至 2025 年底，全省食品安全水平稳定向好，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的感知情况良好。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已整改落实。食品抽检结果能够形成抽检数据分析报告，并用于指导食品安全监管及专项整治工作。应公开的抽检结果信息能够全部公开；食品行业相关标准每年都有新的修订，标准化程度逐年提升。但我省仍存在一些曝光的食品安全问题，且以抽检发现的食品安全问题占比较高，其他渠道发现的食品安全问题占比较低。

项目抽检承接主体每年会通过扩项以及购置新型检测设备来提升检测能力，并对相关人员开展实验室安全，抽检法律法规，新的检测方案、检测标准和方法等方面的培训。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每年会对承检机构进行能力验证考核，并与下一年度服务采购资格相挂钩。

项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被抽检单位满意度为 98.76%，采购方满意度为 99.7%，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85.69%，社会公众满意度未达预期。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成本管理有待优化

1. 部分项目支出列支依据不充分

项目支出应为与项目实施直接相关的费用，该项目经费中列支了部分如驻村工作任务等支出，该部分内容与项目实施无直接相关性，并且年初预算中未涵盖上述内容，支出列支的依据不充分。

（二）项目预算管理有待完善

1. 个别项目预算执行偏离度高

项目预算明细中列有食品安全隐患专家调查和分析研判费 5 万元，食品安全考核、案件评估专家费 2 万元，合计 7 万元为劳务费，实际项目支出中劳务费为 1.16 万元，劳务费预算执行率 16.57%，与年初预算偏离度较高。

（三）业务流程管理有待加强

1. 抽检检测计划细化程度不充分

食品安全抽检检测计划个别抽检类别能够细化到食品细类，部分抽检只细化至食品大类，如水果类抽检年度计划任务 110 批次，但无苹果、桃、葡萄等细类的批次计划，抽检检测计划有待进一步细化，明确抽检任务。

2. 财务核算精确性不足，与预算项目勾稽关系不明显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预算包括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督促指导差旅费，食品安全明查暗访、督导考核经费，食品生产企业重点检查经费等方面，财务核算中相应支出勾稽关系不明显，如“赴大连市参加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工作推进会”摘要事项后附凭证未对事

项内容进行详细说明，无法确定该事项是否与项目实施内容直接相关，难以界定其是否属于督导考核经费和企业重点检查经费的支持范围，财务核算的精确性有待提升。

3. 未细化实施项目履约验收

项目验收仅提供《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服务类）》，由项目单位自行组织验收，未按《辽宁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要求，按照合同约定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认真做好个人验收记录，提出个人验收意见，在此基础上形成履约验收书。项目履约验收不够细化完整。

六、对策建议

（一）规范项目成本核算，提升财政预算使用效率

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核算项目实际成本，对发生的属于项目支出范围的财务支出予以计入成本，与项目实施不相关的支出按支出性质归类核算，压实项目成本核算范围，正确核算预算资金使用情况，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内容，提升预算编制准确性

结合零基预算工作要求，细化分解项目工作内容，对日常监管工作涉及的具体事项，有针对性地制定年度计划、明确各类事项预算标准，确定项目实际预算资金需求。

（三）优化项目实施细节，完善项目业务流程管理

首先，逐步完善各类别抽检检测计划，明确各细类、各细项的具体实施任务，便于项目实施时抽样操作，各机构及各省市间横向比较分析数据，以及项目完成后的考核管理。

其次，完善项目财务核算管理，细化财务核算要求，财务人员在收到报销凭证时，应明确核算内容归类方向，确保记账的支出内容与预算内容相匹配，以保证项目完成后预算成本分析数据正确合理。

最后，加强对承检机构的履约验收管理，按照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要求，对服务内容的履约情况进行全方位确认，并提出相应的个人验收意见，为来年项目实施提出优化方向。同时开展对抽检服务质量的综合评价，促进承检机构提升服务质量。

（四）探索按食品细类或检测项目核算抽检成本的方式，逐步提升抽检服务项目预算管理水平

目前，总局下达的国检项目及大部分省份的抽检项目基本为打包方式下达，即下达总的抽检检测经费及任务批次，预算总额为按照总体的平均成本计算得出，未区分具体的食品大类、细类及检测项目。本次评价经对比其他省份样本数据，目前广东省、浙江省为按照食品细类或检测项目进行的成本核算。

广东省主要以食品细类作为成本核算基础，制定了每批次抽检费用最高限价，包括肉制品、速冻食品、乳制品、水产制品、粮食加工品、淀粉制品、特殊膳食食品、调味品、酒类、桶装水、婴幼儿用品、食品接触用金属制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等食品大类，具体细类单位限价较低的有茶叶包装 1239 元/批次，泥（糊）状罐装食品 1674.4 元/批次；单位限价较高的有奶嘴 12920 元/批次，玉米油 8002.2 元/批次。

浙江省成本核算更为复杂，具体为：抽检服务费用由买样费、

抽样费和检验费三部分组成。**买样费**：确定了批次平均最高限价。**抽样费**：按定额方式核算，流通环节抽样费 200 元/批次（网络平台抽样费用 100 元/批次）；生产环节抽样费 400 元/批次；餐饮环节：自制加工食品抽样费 400 元/批次；网络平台食品抽样费 100 元/批次；餐饮环节其他食品抽样费 200 元/批次；需冷冻车（冷链）运输的样品抽样费 600 元/批次（仅限样品需-18℃及以下保存的速冻类食品）。**检验费**：根据食品大类、细类和检测项目，制定《食品安全检验项目指导价格表（2019）》。在此基础上，对同一批次样品使用同一检验方法检测多个检测项目的，按折扣系数计算：第 1 个项目折扣系数为 1；第 2~3 个项目折扣系数为 0.8；第 4—5 个项目折扣系数为 0.6；第 6 个及以上项目折扣系数为 0.4。

辽宁省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并借鉴上述两省的具体做法，逐步完善本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项目成本核算方式，重新捋顺预算申报依据，提升项目预算管理水平。

正 文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受辽宁省财政厅绩效管理处委托，辽宁中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0日—5月15日对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们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辽宁省委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辽委发〔2019〕17号）、《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号）、《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辽财绩函〔2023〕232号）、《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年全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计划的通知》（辽市监发〔2025〕4号）、《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5年版）》、辽宁省市场监管局印发《食品安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5年—2027年）》（辽市监办发〔2025〕5号）和《辽宁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省食品安全委员会2025年工作安排〉的通知》（辽食安委发〔2025〕2号）等文件要求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现将重点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

1. 立项背景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遵循“四个最严”要求，建立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2019年5月9日出台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文件中明确指出，到2020年，基于风险分析和供应链管理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初步建立。农产品和食品抽检量达到4批次/千人，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食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区域性、系统性重大食品安全风险基本得到控制，公众对食品安全的安全感、满意度进一步提高，食品安全整体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基本相适应。2021年12月14日，《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号）指出，要深化食品安全抽检制度改革，明确监督抽检、风险监测与评价性抽检的功能定位，以功能为导向优化实施机制，推进“你点我检”“你送我检”常态化，强化抽检监测的隐患排查和风险管控作用。

2025年3月10日，辽宁省出台了《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品安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辽市监办发〔2025〕5号），文件指出到2025年，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明显提高，餐饮环境“两无两净”明显改善，“明厨亮灶”逐步覆盖，校园食品安全防控链条基本

健全，“制假售假”等问题初步解决，重大食品安全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到 2027 年，食品安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高效运转，食品生产经营过程有效控制，餐饮环境得到有效治理，“制假售假”等问题有效遏制，风险防控手段更加科学智慧精准，监管执法行为更加规范，线上线下食品监管全面覆盖。

依据上述政策要求和食品安全重点工作部署，以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2025 年全国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的通知》（国市监食检发〔2025〕11 号）、《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全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计划的通知》（辽市监发〔2025〕4 号）等文件，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辽宁省 2025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计划、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等重点工作，旨在不断提升食品安全水平，加大食品监管力度，提升公众对食品安全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2. 立项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主席令第二十一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中发〔2019〕17 号）；
- （4）《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 号）；
- （5）《辽宁省食品安全条例》；
- （6）《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7) 辽宁省市场监管局印发《食品安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5 年—2027 年)》;

(8)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2025 年全国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的通知》(国市监食检发〔2025〕11 号);

(9)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全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计划的通知》(辽市监发〔2025〕4 号)。

(二)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预算主管部门为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其中,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由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负责,包括制定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申请资金、分配任务、启动招标,实施年度、季度、月度抽检任务,同时对承检机构进行相关业务指导,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选取承检机构负责具体抽检工作。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由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处和餐饮服务安全监督管理处负责,具体制定年度监管工作方案、指导并监督各市县监管局落实年度重点监管工作。

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实施全链条依托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主导开发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系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总局下达的年度工作任务,通过系统创建抽检任务,明确抽检品种、抽样环节、检测项目、批次数量、完成时限。任务按层级分配到市、县监管部门,再分配给具体承检机构。承检机构人员抽样时,现场录入样品信息,包括被抽样单位、样品名称、规格、批次、生产日期、抽样地点等,系统自动生成唯一抽样编号。承检机构

完成检测后，直接在系统里录入检测结果。检测结果先由县级、市级监管部门审核，再到省级归档，核对数据完整性、合规性，不合格数据退回修改。系统自动标记不合格样品，由属地监管部门在线下达核查处置任务，包括责令整改、召回产品、立案查处等。

（三）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施期 1 年，项目实施周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施内容为对省内食品安全进行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核查抽检、应急抽检、食盐产品质量抽检，以及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2025 年度共安排 9708 批次抽检任务及大型食品销售企业体系检查等监管工作，具体任务实施完成情况见下表：

2025 年度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表

抽检类别	计划抽检批次	实际抽检批次	抽检品类及重点任务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3693	3693	抽检 39 个食品大类、277 个食品细类，检验 361 个项目。抽检以本省企业生产且在本地销售的食品为主，同时可适当抽取部分外省企业生产的食品和网络平台销售食品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1155	1155	抽检 32 个食品大类、103 个食品细类，检验 173 个项目。重点对区域性风险、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等开展监测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	2800	2800	至少抽检 10 个食品大类、56 个食品细类，检验 119 个项目。预包装食品原则上应优先在生产环节抽样；如该城市无相应食品生产企业的，应在流通环节优先抽取本省（区、市）生产加工的食品；食用农产品优先在大型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抽样
食品安全核查抽检	910	910	对承检机构的抽检任务进行复核抽检、能力评价抽检、快速验证。同时，开展连锁火锅、串店食品安全专项抽检监测和元旦、春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监督抽检

食品安全 应急抽检	1000	1000	开展农村食品安全专项；打击“两超一非”“制假售假”专项；辽宁优品食品专项；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应用补充检验方法打击非法添加专项；重点问题食用农产品专项抽检等6项内容
其他抽检（食盐 产品质量抽检）	150	150	食盐产品
小计	9708	9708	
食品安全日常监 管工作			指导并监督各市县完成全省食品销售企业合法合规体系检查；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联合检查；配合教育厅完成五星级幼儿园评估定级及复查；对鞍山、抚顺、本溪等地28家幼儿园开展督导检查；对杨铭宇黄焖鸡米饭、蜜雪冰城等连锁餐饮企业34家加盟门店进行监督检查；全省养老机构食堂监督检查；小餐饮食品安全提升三年专项整治行动；网络餐饮食品安全监管；餐饮服务连锁企业食品安全监管；全省旅游景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及文旅融合餐饮提升等工作

1. 食品安全五大类检测实施情况

食品安全五大类检测包括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核查抽检、应急抽检，均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的承检机构。其中，监督抽检预算金额812.46万元，共计3693批次检测任务，最高单价限价2200元/批次，涉及9个包组。风险监测预算金额254.1万元，共计1155批次检测任务，最高单价限价2200元/批次，涉及2个包组。评价性抽检预算金额616万元，共计2800批次检测任务，最高单价限价2200元/批次，涉及1个包组。核查抽检预算金额292.25万元，涉及普通食品核查抽检900批次检测任务，最高单价限价2500元/批次；保健食品核查抽检10批次检测任务，最高单价限价4250元/批次；共设1个包组。应急抽检预算金额230万元，共计1000批次检测任务，最高单价限价2300元/批次，涉及1个包组。具体采购事项实施情况见下表：

2025 年度食品安全检测五大类项目采购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批次

抽检类别	抽检地区	采购方式	预算金额	中标金额	中标单位	计划抽检批次	实际完成批次
监督抽检	沈阳	公开招标	153.34	150.2035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697	697
	大连	公开招标	130.02	129.429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591	591
	阜新、朝阳	公开招标	87.34	86.546	大连海关技术中心	397	397
	抚顺、铁岭	公开招标	84.92	82.99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86	386
	营口、辽阳	公开招标	79.42	71.478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361	361
	本溪、丹东	公开招标	75.9	75.3825	辽宁祥淥检测有限公司	345	345
	盘锦、葫芦岛	公开招标	73.92	72.24	广电计量检测（沈阳）有限公司	336	336
	鞍山	公开招标	66.88	65.968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304	304
	锦州、沈抚	公开招标	60.72	54.648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	276	276
风险监测	沈阳、鞍山、抚顺、本溪、丹东、锦州、营口、辽阳、葫芦岛、沈抚	公开招标	162.8	162.652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740	740
	大连、阜新、铁岭、朝阳、盘锦	公开招标	91.3	90.47	大连海关技术中心	415	415
评价性抽检	全省	公开招标	616	615.58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2800	2800
核查抽检	全省	公开招标	229.25	228.98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910	910
应急抽检	全省	公开招标	230	229.7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1000	1000
合计			2141.81	2116.267		9558	9558

2. 食盐产品质量抽检实施情况

食盐产品质量抽检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承检机构，预算金额 21 万元，共计 150 批次检测任务，最高单价限价 1400 元/批次，涉及 1 个包组。具体采购事项实施情况见下表：

2025 年度食盐质量检测项目采购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批次

抽检类别	抽检地区	采购方式	预算金额	中标金额	中标单位	计划抽检批次	实际完成批次
食盐产品质量抽检	全省	竞争性磋商	21	20.97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150	150

（四）项目资金情况

1. 财政资金安排情况

2025 年度安排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预算 2235.76 万元。主要用于食品安全抽检及日常监管方面。近三年资金安排总额基本持平，无较大调整，具体资金安排情况见下表：

2024-2026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明细类型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备注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经费	812.46	812.46	812.9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经费	254.1	254.1	880	2026 年全评价性抽检并入风险监测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经费	616	616		
食品安全应急抽检经费	230	230	220	2026 年应急抽检标准成本降为 2200 元/批次
食品安全核查抽检经费	229.25	229.25	229.25	
食盐产品质量抽检经费	21	21	21	
小计	2162.81	2162.81	2163.15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	72.95	72.95	69.33	
合计	2235.76	2235.76	2232.48	

2. 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经费支出 2209.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81%。该项目 2026 年未发生相关支出。项目预算执行明细见下表：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分类	具体项目类型	经济分类	预算金额	支出金额	结余金额	执行率
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经费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委托业务费	2541000	2531220	9780	99.62%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委托业务费	8124600	7888850	235750	97.10%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	委托业务费	6160000	6155800	4200	99.93%
	食品安全应急抽检	委托业务费	2300000	2297000	3000	99.87%
	保健食品安全核查抽检	委托业务费	42500	39800	2700	93.65%
	普通食品安全核查抽检	委托业务费	2250000	2250000	0	100.00%
	食盐产品质量抽检	委托业务费	210000	209700	300	99.86%
小计			21628100	21372370	255730	98.82%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	差旅费、劳务费	729500	718421.83	11078.17	98.48%
合计			22357600	22090791.83	266808.17	98.81%

该项目预算金额中，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经费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政府购买服务预算金额 2162.81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96.74%，执行金额 2137.24 万元，执行率 98.82%；其中购买服务金额占比最大的食品安全相关五大类检测预算金额 2141.81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95.8%，执行金额 2116.27 万元，执行率 98.81%。

二、绩效自评复审情况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的绩效自评评分为 99.88 分。具体评分情况见下表：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 资金	预算金额					执行金额		预算执行率		
	2235.76					2209.08		98.81%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 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 目标 2: 加强食品监管能力建设, 保障食品安全。					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 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加强食品监 管能力建设, 保障食品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 度	分值	得分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 单位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批次	≥	1155	批次	1155	100%	10	10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	≥	3693	批次	3693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率	≥	85	%	100	100%	10	10
			不合格食品处置率	≥	99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降低食品企业经营成本			降低成 本	全部或基本达 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食品行业发展			稳步提 升	全部或基本达 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食品监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8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8		
结果应用建议		1.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2.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具体建 议内容	1. 建议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规范政府采购流程, 发挥监督抽检作用, 加强食品监管能力建设, 保障食品安全; 2.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经对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自评结果进行复核，该项目绩效指标在选取中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设置的指标不全面，缺少成本指标内容。二是设置的指标不够完整，如数量指标未包含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的安全性评价、核查抽检和应急抽检方面的指标。三是经济效益指标“降低食品企业经营成本”未能体现出项目核心产出效益，依据项目绩效目标，其主要的效益应为社会效益，而非经济效益。四是经济效益指标选取的指标值“降低成本”难以衡量，对项目效益的约束效果欠佳。

自评结果方面，自评得分中经济效益指标“降低食品企业经营成本”为满分，实际工作中该项指标值“降低成本”难以衡量，若据实统计食品行业经营成本，其自评得分可能不准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也未进行实际调研，满分得分与本次问卷结果（85.69%）不太相符。其余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完成值均与实际情况相符。

三、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重点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重点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对项目进行绩效重点评价，确保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强化资金监督检查效能，增强项目资金执行的约束力。努力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制定改进和提高工作水平的具体措施，提高预算资金绩效管理水平，增强预算执行的约束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对项目原有的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完善，为项目设定可用于申报 2027 年

部门预算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2. 重点绩效评价对象和内容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对象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项目 2025 年度预算资金 2235.76 万元。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内容从项目决策、资金和采购过程管理、服务产出、成本投入和服务效益五个维度展开，并突出对购买服务合规性、承接主体履约能力及公共服务质量的考察。

3. 重点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2）资金范围：2025 年度预算安排的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全部资金 2235.76 万元，涵盖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食品安全应急抽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安全核查抽检等各支出方向。

（3）业务范围：包括项目立项决策、预算编制与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合同管理、抽检任务实施（抽样、检验、数据上传）、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结果信息公开、数据分析利用等全流程各环节。

（4）现场调研单位范围：

项目主管部门为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具体承检主体为通过政府采购确定的 9 家食品检验检测机构，本次现场调研了其中 4 家承检机构，现场调研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现场调研承检机构情况表

抽检类别	承接机构	计划抽检批次	抽检地区
监督抽检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697	沈阳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591	大连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304	鞍山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	276	锦州、沈抚
风险监测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740	沈阳、鞍山、抚顺、本溪、丹东、锦州、营口、辽阳、葫芦岛、沈抚
评价性抽检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2800	全省
核查抽检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910	全省
应急抽检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1000	全省
合计		7318	

（二）绩效评价概述

1. 评价方法

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综合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

（1）因素分析法

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对项目进行绩效分析和评价。

（2）比较法

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成本效益分析法

是指通过将项目以往的预算支出安排与预期效益进行对比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

(4) 公众评判法

是指通过专家评价、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项目进行绩效分析和评价。

2. 绩效评价的方式

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的方式包括网络调查、电话咨询、案卷研究、数据收集填报、实地调研、座谈会、调查问卷、聘请专家等方式进行。

(1) 网络调查

是指通过互联网及相关媒体开展调查，向评价对象利益相关方了解情况或征询意见。

(2) 电话咨询

是指通过电话对专业人士、评价对象及其他相关方进行咨询。

(3) 案卷研究

案卷研究是从现有的项目文件、国家和地方的发展政策和战略规划、各种相关的研究和咨询报告等文档资料中寻找数据的过程。案卷研究要注意对评价事项以往在不同文件中的数据进行对比核实，如果不同来源的数据存在差异，则要分析差异的原因，并且在座谈会、实地调研中进行核查，最后确定选择使用的数据。

(4) 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

执行重点绩效评价业务，可以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向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收集相关资料。为便于对数据进行梳理与汇总，可以设计相关表格，并配合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进行填写。

(5) 实地调研

1) 实地调研通常包括座谈访谈和现场勘察。

2) 评价机构应当从项目利益相关方中确定访谈对象，包括项目的管理人员、实施人员、项目受益者及参与项目立项、决策、实施、管理的行业专家。根据调查的内容范围和主要问题，设计访谈提纲并开展访谈，访谈内容通常为开放式提问，问题应当简明扼要、具体直接。

3) 现场勘察是指通过询问、核对、勘察、检查等方法进行调查，获取重点绩效评价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

4) 调研结束后应当对调研记录进行整理与分析，调研记录可以作为重点绩效评价报告的附件和工作底稿。

(6) 座谈会

1) 选择参与或熟悉项目的立项、决策、实施、管理等人员为座谈会邀请对象，确保参与人员能够为重点绩效评价提供有效信息。

2) 注意座谈会参与者对问题答案是否达成共识。如果没有达成共识，需做进一步核实。

3) 座谈会结束后应当进行会议记录整理与分析，会议记录可以作为重点绩效评价报告的附件和工作底稿。

(7) 问卷调查

1) 问卷设计通常遵循客观性、合理性、逻辑性、明确性等原则，尽量避免主观臆断或人为导向，问卷数据应当便于整理与分析。

2)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 针对项目涉及的各相关当事方, 合理选择问卷发放的范围, 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确定样本量和问卷最低回收率要求等。

3)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抽样, 抽样方法通常包括分层抽样、非等概率抽样、多阶抽样、整群抽样及系统抽样。

4) 问卷调查结束后应当对问卷调查结果进行整理和分析, 问卷调查格式及汇总信息可以作为重点绩效评价报告的附件和工作底稿。

(8) 聘请行业专家

通过邀请技术、管理、财务、政策和绩效管理等方面的专家参与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提供专业支持和意见。

(三) 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定

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框架体系依据《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5 号)、《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规范》(食药监办食监三〔2015〕35 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 号)、《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全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计划的通知》(辽市监发〔2025〕4 号)、《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5 年版)》、辽宁省市场监管局印发《食品安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5 年—2027 年)》(辽市监办发〔2025〕5 号)和《辽宁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省食品安全委员会 2025 年工作安排〉的通知》(辽食安委发〔2025〕

2号)等文件设置,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等基本原则,本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围绕决策、过程、产出、成本和效益五个维度设计,侧重事后核算成本投入和产出效益,共设计指标48个,具体详见附件2。其中,个性指标数量30个,占比62.5%;核心指标数量14个,占比29.17%;定量指标数量29个,占比60.42%。指标标准来源和依据为计划标准、行业标准等能够体现核心指标和标准权威性的政策文件和依据;在指标权重设计方面,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10分,成本指标权重11分,产出和效益指标权重合计52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分值为12分,得分9分,得分率为75%。下设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各级指标设定及评分详见下表: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12		12		12	9
A1 项目决策	12	B1 项目立项	4	C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C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B2 项目绩效目标	4	C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C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B3 资金分配	4	C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
				C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

1. B1 项目立项

1.1 C1 立项依据充分性。评价要点为: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监管相关政策要求;②是否与辽宁省食品安全监

管规划、年度抽检计划相衔接；③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范围；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1）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监管相关政策要求，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必须深化改革创新，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号）要求，深化食品安全抽检制度改革，明确监督抽检、风险监测与评价性抽检的功能定位，以功能为导向优化实施机制，推进“你点我检”“你送我检”常态化，强化抽检监测的隐患排查和风险管控作用。

（2）项目立项与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规划、年度抽检计划相衔接，依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品安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辽市监办发〔2025〕5号），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巩固深化食品安全三年攻坚行动成效，着力解决我省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加快健全食品安全常态化治理机制，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扎实提升我省食品安全保障水平。依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年全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的通知》（辽市监发〔2025〕4号），紧紧围绕食品安全提升工程，结合当前食品安全形势和监管工作需要，坚持以深入排查食品安全风

险为目标，制定了 2025 年全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3）食品安全抽检服务作为政府部门（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服务（食品安全监管领域），属于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的购买范畴。

（4）该项目预算资金为省级财政一般性项目支出，用于开展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业务支出，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1.2 C2 立项程序规范性。评价要点为：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政府购买服务的相关审批文件是否齐全规范。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1）项目每年按照市场监管总局下达的任务计划开展实施，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2025 年全国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的通知》（国市监食检发〔2025〕11 号）要求，省局制定了《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全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的通知》（辽市监发〔2025〕4 号）。

（2）各项检测服务采购均通过了辽宁省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审批。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1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B2 绩效目标

2.1 C3 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要点为：①项目是否设置明确的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绩效目标为一是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二是加强食品监管能力建设，保障食品安全。绩效目标设置明确，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联，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2 C4 绩效指标明确性。评价要点为：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绩效指标是否与项目核心产出效益密切相关；③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④指标值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不低于 1155 批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低于 3693 批次，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率不低于 85%，不合格食品处置率不低于 99%，项目完成时间 12 个月，降低食品企业经营成本，稳步促进食品行业发展，食品监管对象

满意度高于 90%。能够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指标值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但是项目设置的指标不全面，缺少成本指标内容；设置的指标不够完整，未包含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的安全性评价、核查抽检和应急抽检方面的指标；经济效益指标“降低食品企业经营成本”未能体现出项目核心产出效益，依据项目绩效目标，其主要的效益应为社会效益，而非经济效益；经济效益指标选取的指标值“降低成本”难以衡量，对项目效益的约束效果欠佳。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第②③项要点未达成，扣 1 分。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1 分。

3.B3 资金投入

3.1 C5 预算编制科学性。评价要点为：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编制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明确，是否按照支出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1）项目由各相关业务处室结合总局下达的工作任务及往年工作实施情况，按年度需求申报预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各处室预算形成《省局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安排》，并将预算起草情况向党组汇报，经审议通过后报省财政厅审批。

（2）项目预算食品安全抽检方面包括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应急抽检、核查抽检以及食盐产品质量抽检等抽检

经费。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包括工作督促指导差旅费，食品安全隐患专家调查和分析研判费，食品安全明查暗访、督导考核经费，食品安全考核、案件评估专家费，食品生产企业重点检查经费，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经费，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体系检查经费，省内餐饮服务及食品流通企业监管经费等方面，预算编制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

（3）食品安全抽检方面主要依据《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经费支出标准制定方案》编制，其中，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支出标准为 2200 元/批次，应急抽检支出标准为 2300 元/批次，普通食品核查抽检支出标准为 2500 元/批次，保健食品核查抽检支出标准为 4250 元/批次。成本包括抽样成本和检验成本，其中抽样成本由交通成本、人工成本、买样费用构成；检验成本由工时成本（水、电、燃气等费用）、一次性耗材成本（单位价格*实际消耗量）、多次性耗材成本（原值*损耗率）、仪器损耗摊入成本（仪器每小时损耗*使用小时数）构成。预算编制依据基本合理。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中个别项目预算执行偏离度较高，如年初预算中有 7 万元劳务费，实际项目支出中劳务费为 1.16 万元，劳务费预算执行率 16.57%，预算编制精确性有待提升。

（4）食品安全抽检工作预算确定资金量为按照总局下达的工作任务量及支出标准进行测算，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实际执行时，列支了部分与项目无直接相关的支出，如驻村工作任务等，该项预算资金量与实际工作

任务有一定出入。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①②达成，③④未达成，扣 1 分。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1 分。

3.2 C6 资金分配合理性。评价要点为：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财政承受能力、项目单位需求是否相适应。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资金依据批复的年度预算进行分配，其中，食品安全抽检相关经费依据支出标准以及工作任务计划，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财政承受能力、项目单位需求基本相适应。但是，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实际相关支出金额小于其预算金额，与项目实际需求不相适应。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1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①达成，②未达成，扣 1 分。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1 分。

（二）项目过程分析

过程类指标分值为 25 分，得分为 18.88 分，得分率为 75.52%。下设 2 个二级指标，11 个三级指标。各级指标设定及评分详见下表：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25		25		25	18.88
A2 项目过程	25	B4 资金管理	16	C7 预算资金到位率	1	1
				C8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9.88
				C9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0
		B5 采购管理	9	C10 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C11 采购需求合规性	1	1
				C12 采购方式适用性	1	1
				C13 采购文件编制合规性	1	1
				C14 采购评审公正性	1	1
				C15 采购信息公开准确性	1	1
				C16 合同管理规范	1	1
				C17 履约验收规范性	2	1

1. B4 资金管理

1.1 C7 预算资金到位率。评价要点为：预算资金到位率=（使用单位资金到位金额/预算安排资金）×100%。预算资金到位率 1 的时间节点截至 2025 年底；预算资金到位率 2 的时间节点截至 2026 年 3 月底。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 2025 年度安排预算资金 2235.76 万元，截至 2025 年底，预算资金已全部到位，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预算资金到位率 1×50%×指标权重+预算资金到位率 2×50%×指标权重。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1.2 C8 预算资金执行率。评价要点为：预算执行率=（项目

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0%。预算执行率 1 的时间节点截至 2025 年底；预算执行率 2 的时间节点截至 2026 年 3 月底。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截至 2025 年底，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经费支出 2209.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81%。该项目 2026 年未发生相关支出。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 1×50%×指标权重+预算执行率 2×50%×指标权重。该项扣 0.12 分。

该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9.88 分。

1.3 C9 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要点为：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且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该项目经费中列支了部分如驻村工作任务等支出，无对应的预算批复用途，支出列支的依据不充分。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2.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未达成，扣 5 分。

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0 分。

2.B5 采购管理

2.1 C10 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要点为：①是否制定了部门内部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②是否制定了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办法。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工作管理办法》及《关于印发〈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财务管理方面《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内部控制规范》均对采购管理进行了规范，采购管理制度健全。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2.2 C11 采购需求合规性。评价要点为：①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国家强制性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标准；②是否遵循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政府购买服务的采购需求符合项目特点和实际工作需要。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1）依据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抽检服务属于“技术测试与分析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依据辽宁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技术性服务适合市场化提供，可购买服务；公共安全、食品药品安全服务已纳入购买目录。

（2）依据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内部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办法，使用财政资金购买服务，需按照政府采购流程执行。由各处室提出采购需求，由归口管理部门科技财务处统一进行采购。该项目采购需求符合项目特点和实际工作需要。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

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2.3 C12 采购方式适用性。评价要点为：①采购方式是否体现政府购买服务的采购需求特点：②采购项目是否按照各采购方式规定的时间、评审方法、专家组成等法定流程组织。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1）项目涉及的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应急抽检、核查抽检预算金额均超过 200 万元，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符合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中，货物和服务类单项或者批量采购金额一次性达到 200 万元（含）以上的，必须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食盐产品质量抽检预算金额为 21 万元，按照省市场局采购管理办法，单项或批量采购金额达到 5 万元（含）未达到 30 万元（不含）的，可由采购需求部门成立采购工作小组自行采购。项目实际采用公开的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符合采购需求。

（2）该项目监督抽检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发布招标文件,2025 年 4 月 29 日开标；风险监测、核查抽检、应急抽检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发布招标文件,2025 年 5 月 19 日开标；评价性抽检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发布招标文件，2025 年 5 月 21 日开标；五类公开招标事项从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到开标日不少于 20 天。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由 5 名专家组成评标小组，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食盐产品质量抽检项目于 2025 年 9 月 1 日发布采购公告,2025 年 9 月 12 日递交响应文件，从磋商文件发出到磋商当日不少于 10 天。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由 3 名专家组成评标小组，符

合竞争性磋商暂行办法规定。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2.4 C13 采购文件编制合规性。评价要点为：①采购文件内容是否完整规范，准确地反映采购需求有关内容；②采购文件是否科学设置评审标准。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采购文件内容完整规范，准确地反映采购需求有关内容。采购评审标准设置科学。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2.5 C14 采购评审公正性。评价要点为：①是否按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②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是否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已按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竞争性磋商小组；评标委员会、竞争性磋商小组能够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

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2.6 C15 采购信息公开准确性。评价要点为：①是否及时公开采购公告、信息更正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公告等；②公开内容是否完整准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涉密、表述不准确、错字别字等情形。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及时公开了采购公告、中标（成交）公告及采购合同公告。公告内容完整准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涉密、表述不准确、错字别字等情形。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2.7 C16 合同管理规范。评价要点为：①合同条款是否完整、权责清晰，体现了采购文件约定产品、服务或工程内容，包含完整的履约验收方案；②项目合同签订是否规范，合同履约是否到位。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1）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均将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及条件、合同标的、合同金额、服务内容、服务时间及地点、验收要求与政府采购文件规定相一致；付款要求在年中付款 80%，年末完成任务并验收合格后付款 20%。合同条款完整、权责清晰。

(2) 项目合同均在中标通知书发出日后 30 日内签订，且甲乙双方公章及代表人签章完整清晰。各承检单位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条款，合同履约到位。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2.8 C17 履约验收规范性。评价要点为：①验收组成员是否符合相关规定：②是否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且将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验收组成员为 3 人，符合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规定。但项目验收仅提供《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服务类）》，未按《辽宁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要求，按照合同约定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认真做好个人验收记录，提出个人验收意见，在此基础上形成履约验收书。履约验收细致完整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1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评价要点②未达成，扣 1 分。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1 分。

（三）项目产出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分值为 26 分，得分为 25.83 分，得分率为 99.34%。下设 3 个二级指标，15 个三级指标。各级指标设定及评分详见下表：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26		26		26	25.83
A3 产出	26	B6 产出数量	14	C18 食品检验量标准完成率	3	2.83
				C19 监督抽检批次完成率	2	2
				C20 评价性抽检完成率	2	2
				C21 风险监测完成率	2	2
				C22 应急抽检完成率	1	1
				C23 核查抽检完成率	1	1
				C24 抽检区域和品种覆盖率	1	1
				C25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完成率	2	2
		B7 产出质量	9	C26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	2	2
				C27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	2	2
				C28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2	2
				C29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2	2
				C30 验收合格率	1	1
		B8 产出时效	3	C31 购买服务完成及时性	1	1
				C32 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	2	2

1. B6 产出数量

1.1 C18 食品检验量标准完成率。评价要点为：食品检验量（批次/千人）=当年实际完成检验批次数×1000/当年实际人口数。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辽宁省 2025 年度食品检验量（批次/千人）=160470*1000/42591407=3.77，小于 4 批次/千人。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食品检验量标准值≥4 批次/千人，

达成得满分，未达成的，按达成比例计算得分。依据达成比例，扣 0.17 分。

该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2.83 分。

1.2 C19 监督抽检批次完成率。评价要点为：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实际完成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完成的服务数量。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完成 3963 批次，与计划数一致。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1.3 C20 评价性抽检完成率。评价要点为：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2025 年度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完成 2800 批次，与计划数一致。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1.4 C21 风险监测完成率。评价要点为：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2025 年度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完成 1155 批次，与计划数一致。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1.5 C22 应急抽检完成率。评价要点为：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2025 年度食品安全应急抽检完成 1000 批次，与计划数一致。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1.6 C23 核查抽检完成率。评价要点为：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2025 年度食品安全核查抽检完成 910 批次，与计划数一致。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1.7 C24 抽检区域和品种覆盖率。评价要点为：①抽检区域覆盖率=（实际抽检覆盖区域数量/计划抽检覆盖区域数量）×100%；
②抽检品种覆盖率=（实际抽检品种数量/计划抽检品种数量）×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各承检机构实际抽检的区域和品种已按照抽检计划全覆盖。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指标得分=①覆盖率×1 分+②覆盖率×1 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1.8 C25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完成率。评价要点为：评价全年开展的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情况，较年初计划相比的完成情况。

①开展省内餐饮服务及食品流通企业监管，以及食品生产企业重点检查工作；②对 14 个市政府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开展明察暗访、督导考核。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2025 年度省内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完成情况为：完成了全省食品销售企业合法合规体系检查，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联合检查，对鞍山、抚顺、本溪等地 28 家幼儿园开展督导检查，全省连锁餐饮企业“随机查餐厅”行动，全省养老机构食堂监督检查，小餐饮食品安全提升三年专项整治行动，网络餐饮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餐饮服务连锁企业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全省旅游景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及文旅融合餐饮提升工作。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1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B7 产出质量

2.1 C26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评价要点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水平。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不合格食品批次/总

抽检批次) × 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依据辽宁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数据统计分析，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 4.63%，高于 3.45% 的计划水平。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不合格食品发现率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 3.45% 的，得满分；低于 3.45%，且偏差在 10%（含）以内的，得指标权重的 60%；低于 3.45%，且偏差在 10% 以上的，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2 C27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评价要点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是否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水平。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依据辽宁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数据统计分析，2025 年度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 7.36%，高于 5% 的计划水平。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 5% 的，得满分；低于 5%，且偏差在 10%（含）以内的，得指标权重的 60%；低于 5%，且偏差在 10% 以上的，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3 C28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评价要点为：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水平。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依据辽宁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数据统计分析，2025 年度食品

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9.79%，高于 98%的计划水平。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 98%的，得满分；低于 98%，且偏差在 10%（含）以内的，得指标权重的 60%；低于 98%，且偏差在 10%以上的，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4 C29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评价要点为：各类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的处置情况。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实际处置不合格食品批次/全年发现的不合格食品总批次×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总局要求对发现的不合格食品要在 9 日内完成相关处置工作，该项目已对发现的不合格食品在规定的时限内全部处置。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指标权重。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5 C30 验收合格率。评价要点为：承接主体是否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按时保质完成相关工作并验收合格。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承检机构已按采购文件要求完成全部抽检任务，各项抽检结果均通过市、县复核，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对项目进行了验收，验收合格率为 100%。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3. B8 产出时效

3.1 C31 购买服务完成及时性。评价要点为：①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②采购主体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对承接主体提供的检测服务成果进行验收并及时支付服务费用。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各承检机构均在年度内完成了各项抽检任务，采购主体已在年度内完成验收及费用支付工作。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0.5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3.2 C32 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评价要点为：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是否按期完成，核查处置及时率=（按期处置数/应处置的不合格食品总数）×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总局要求对抽验发现的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时间不能超过 9 日，该项目发现的不合格食品均能够在要求的工作时间内完成核查处置。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指标权重。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四）项目成本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分值为 11 分，得分为 7.2 分，得分率为 65.45%。

下设 1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各级指标设定及评分详见下表：

成本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11		11		11	7.2
A4 成本	11	B9 经济成本	11	C33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率	3	0
				C34 监督抽检单位成本	2	1.8
				C35 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	2	1.8
				C36 风险监测单位成本	2	1.8
				C37 应急抽检单位成本	1	0.8
				C38 核查抽检单位成本	1	1

1. B9 经济成本

1.1 C33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率。评价要点为：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计划成本为 72.95 万元，实际成本为 71.84 万元，结余资金 1.11 万元，成本节约率 1.52%。且项目支出中列支了部分与项目无关支出，导致成本节约率未达预期。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成本节约率 $\geq 10\%$ 的，得满分； $5\% \leq$ 成本节约率 $< 10\%$ 的，得指标权重的 80%； $2\% \leq$ 成本节约率 $< 5\%$ 的，得指标权重的 60%；成本节约率 $< 2\%$ 的，不得分。该项指标成本节约率 $< 2\%$ ，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0 分。

1.2 C34 监督抽检单位成本。评价要点为：单位抽检成本与

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辽宁省 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标准为 2200 元/批次。经比较国检项目，打包下达辽宁省抽检检测任务标准约为 2200 元/批次，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准基本一致。经比较其他省份省检项目，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基本均为打包发布招标信息，分析时剔除抽检分离、试剂耗材单独采购等样本，选取了吉林省、河北省、江苏省和浙江省的样本数据，其中，采购单价最低的省份为吉林省，单价 1908.99 元/批次，采购单价最高的省份为河北省，单价 2669.76 元/批次，四省综合平均单价为 2148.11 元/批次，略低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准。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 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 90%；每超出 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 10%，超出 20%（含）以上，不得分。综合国检项目及其他省份抽检项目标准，辽宁省该项标准略高于平均价格约 1.92%，扣 0.2 分。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1.8 分。

1.3 C35 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评价要点为：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辽宁省 2025 年度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标准为 2200 元/批次。经比较国检项目，打包下达辽宁省抽检检测任务标准约为 2200 元/批次，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准基本一致。经比较其他省份省检项目，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基本均为打包发

布招标信息，分析时剔除抽检分离、试剂耗材单独采购等样本，选取了吉林省、河北省、江苏省和浙江省的样本数据，其中，采购单价最低的省份为吉林省，单价 1908.99 元/批次，采购单价最高的省份为河北省，单价 2669.76 元/批次，四省综合平均单价为 2148.11 元/批次，略低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准。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 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 90%；每超出 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 10%，超出 20%（含）以上，不得分。综合国检项目及其他省份抽检项目标准，辽宁省该项标准略高于平均价格约 1.92%，扣 0.2 分。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1.8 分。

1.4 C36 风险监测单位成本。评价要点为：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辽宁省 2025 年度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标准为 2200 元/批次。经比较国检项目，打包下达辽宁省抽检检测任务标准约为 2200 元/批次，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准基本一致。经比较其他省份省检项目，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基本均为打包发布招标信息，分析时剔除抽检分离、试剂耗材单独采购等样本，选取了吉林省、河北省、江苏省和浙江省的样本数据，其中，采购单价最低的省份为吉林省，单价 1908.99 元/批次，采购单价最高的省份为河北省，单价 2669.76 元/批次，四省综合平均单价为 2148.11 元/批次，略低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准。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

出 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 90%;每超出 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 10%,超出 20%（含）以上，不得分。综合国检项目及其他省份抽检项目标准，辽宁省该项标准略高于平均价格约 1.92%，扣 0.2 分。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1.8 分。

1.5 C37 应急抽检单位成本。评价要点为：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辽宁省 2025 年度食品安全应急抽检标准为 2300 元/批次。经比较国检项目，下达应急抽检任务标准为 2125 元/批次，低于辽宁省抽检任务标准。经比较其他省份省检项目，应急抽检仅选取到广东省的招采信息，平均单价为 2299.95 元/批次，与辽宁省基本一致。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 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 90%;每超出 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 10%,超出 20%（含）以上，不得分。综合国检项目及其他省份抽检项目标准，辽宁省该项标准略高于平均价格约 3.37%，扣 0.2 分。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0.8 分。

1.6 C38 核查抽检单位成本。评价要点为：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辽宁省 2025 年度食品安全核查抽检中，保健食品核查抽检标准为 4250 元/批次；普通食品核查抽检标准为 2500 元/批次。预算金额为 229.25 万元，任务为 910 批次，核查抽检平均标准为

2519.23 元/批次。经比较其他省份省检项目，核查抽检选取到广东省和浙江省的招采信息，未区分普通食品与保健食品价格，两省抽检平均单价为 2701.22 元/批次，高于辽宁省核查抽检平均单价。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 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 90%；每超出 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 10%，超出 20%（含）以上，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五）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为 26 分，得分为 21.8 分，得分率为 83.85%。下设 3 个二级指标，10 个三级指标。各级指标设定及评分详见下表：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26		26		26	21.8
A5 效益	26	B10 社会效益	14	C39 食品安全水平变化	6	4
				C40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	3	2
				C41 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	2	2
				C42 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	1	1
				C43 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	2	2
		B11 可持续影响	4	C44 检测机构能力建设	2	2
				C45 监管机制健全性	2	2
		B12 满意度	8	C46 被抽检单位满意度	1	1
				C47 采购方满意度	1	1
				C48 社会公众满意度	6	4.8

1. B10 社会效益

1.1 C39 食品安全水平变化。评价要点为：全省食品安全水平总体提升情况。①食品安全问题被曝光情况；②同批次食品合格率同比提升情况；③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的感知情况。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1）2025 年度存在一些公开曝光的食品安全问题，包括农村假冒伪劣、添加剂超标、农残超标、标签虚假等方面。

（2）依据现场调研及问卷调查结果，全省食品安全水平稳定向好，同批次食品合格率同比有所提升；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的感知情况良好。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2 分。要点①每被曝光 1 次食品安全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要点②同批次食品合格率同比提升的得 2 分；无变化的得 1 分；下降的不得分。要点③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的感知情况较好的得 2 分，一般的得 1 分，较差的不得分。要点①未达成，扣 2 分。

该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4 分。

1.2 C40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评价要点为：①省内餐饮服务及食品流通企业监管、食品销售企业体系检查两项工作的问题整改落实情况。②对 14 个市政府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开展明察暗访、督导考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③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在省内食品安全问题中占比情况。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1）开展省内餐饮服务及食品流通企业监管、食品销售企业体系检查，对 14 个市政府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开展明察暗

访、督导考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已全部整改落实，整改效果较好。

(2) 省内食品安全问题目前以抽检发现问题为主，能达到65%左右，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发现的问题占比较低。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1分。要点①②每项工作整改效果显著的，得1分；整改效果一般的，得0.5分；整改效果不好的，不得分。要点③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占比达到50%以上得1分，未达到不得分。要点③未达成，扣1分。

该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2分。

1.3 C41 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评价要点为：①是否形成抽检数据分析报告；②分析结果是否用于指导食品安全监管及专项整治工作。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目前，食品抽检结果能够通过“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系统”形成抽检数据分析报告，可以分析不同品类、区域的不合格率变化趋势，对异常偏高的品类、区域进行风险预警，用于指导食品安全监管及专项整治工作。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2分，实际得分2分。

1.4 C42 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评价要点为：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已公开抽检结果数/应公开抽检结果总数）×100%。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抽检结果信息形成《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安

全抽检信息的通告》，每月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官网上进行公告，应公开的抽检结果信息已全部公开。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指标得分=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指标权重。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1.5 C43 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评价要点为：食品行业的标准化程度较上年有所提升。

评价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每年会根据新增的检验项目、检验方法的更新等来修订相关标准，2025 年修订了《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5 年版）》，行业标准化程度逐年提升。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B11 可持续影响

2.1 C44 检测机构能力建设。评价要点为：①承接主体是否持续提升检测能力，是否通过相关认证认可；②人员培训情况。

评分要点完成情况为：

项目承接主体每年会根据当年新任务标准进行扩项以及购置新型检测设备，以提升检测能力；各承检机构均已取得项目要求的 CMA 认证；在人员培训方面，每年会对实验室安全，抽检法律法规，新的检测方案、检测标准和方法等诸多方面进行培训。各承检机构还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参加省局培训，以及其他外部

机构培训等。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1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2 C45 监管机制健全性。评价要点为：①购买主体是否对承检机构建立监管、调度机制，如抽检机构考核、结果通报等措施；②购买主体是否进行考核结果应用，将年度考核结果与下一年度政府采购评分标准（综合评标法）挂钩或服务付费挂钩。

评分要点完成情况为：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每年会对承检机构进行能力验证考核，考核通过后可以参加下一年度项目政府采购，2025 年度各承检机构均已通过能力验证考核。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每项要点 1 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3. B12 满意度

3.1 C46 被抽检单位满意度。评价要点为：被抽检单位对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评分要点完成情况为：

依托问卷星平台，根据回收问卷统计数据，共回收有效问卷 38 份，被抽检单位对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为 98.76%。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满意度 $\geq 90\%$ 的，得满分； $80\% \leq$ 满意度 $< 90\%$ 得指标权重的 80%； $70\% \leq$ 满意度 $< 80\%$ 得指标权重的

70%; 60%≤满意度<70%得指标权重的 60%; 满意度<60%不得分。
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3.2 C47 采购方满意度。评价要点为：采购方对购买抽检服务的满意程度。

评分要点完成情况为：

依托问卷星平台，根据回收问卷统计数据，共回收有效问卷 10 份，采购方对购买抽检服务的满意程度为 99.7%。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满意度≥90%的，得满分；80%≤满意度<90%得指标权重的 80%；70%≤满意度<80%得指标权重的 70%；60%≤满意度<70%得指标权重的 60%；满意度<60%不得分。
该项指标全部达成。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3.3 C48 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要点为：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和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评分要点完成情况为：

依托问卷星平台，根据回收问卷统计数据，共回收有效问卷 859 份，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和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为 85.69%。

根据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满意度≥90%的，得满分；80%≤满意度<90%得指标权重的 80%；70%≤满意度<80%得指标权重的 70%；60%≤满意度<70%得指标权重的 60%；满意度<60%不得分。
依据社会公众满意程度结果，该项指标扣 1.2 分。

该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4.8 分。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一）绩效评价结果

经分析评价，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得分为 82.71 分，评价等级为“良”。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决策	12	9
过程	25	18.88
产出	26	25.83
成本	11	7.2
效益	26	21.8
合计	100	82.71

（二）绩效评价结论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总体已实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和指标基本明确，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基本合理；项目过程方面，资金到位及时、预算执行率高，采购主体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政府采购基本规范；项目产出方面，按时完成了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核查抽检、应急抽检、食品安全日常监管任务，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评价性抽检合格率均达到年度计划水平，对不合格的食品及时处置。项目效益方面，项目实施有效提升了食品安全水平，

提高了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逐步提升。但项目在预算编制、资金管理、预算成本控制以及业务流程管理等方面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首创校园电子足迹，筑牢学生舌尖防线

辽宁省在全国率先实现校园大宗食材的电子化全过程追溯。通过推行“食安辽宁码”，实现了食材来源可溯、去向可追、质量可控。将生产者、供应商、学校食堂等主体及食用农产品、米面油等重点品类纳入追溯网络。通过“合格证+追溯”机制，实现产地建码、进货扫码、一码通行，并推行五类合格证明文件电子化流转，构筑起从田地到校园餐桌的严密防线。

2. 打造“抽检+帮扶”模式，刚性执法与柔性服务形成合力

打破原有只查不帮的惯性，构建“抽检+帮扶”联动机制，实现监管有力度、服务有温度。遵循抽检找问题、专家开良方、帮扶促提升的路径，为企业提供从排查到方案制定的全流程精准支持，2025 年对 130 家企业开展 155 次帮扶，有效率达 93.75%。组织专家深入一线开展地毯式排查，使问题企业摆脱屡检屡超困境。

3. 推进“食安辽宁”智慧平台，从人海战术转向数据决策

依托“食安辽宁”智慧平台，全省正逐步将食品安全治理从经验判断转向数据驱动。在全环节覆盖上，平台集成云上巡查、现场检查等功能，实现分级监管、精准施治；在全链条管控上，全省 48 家农批市场已全部应用追溯系统，实现入场销售者电子档

案率等三个 100%。

4. 专项整治与源头治理并重，练好监管基本功

面对重点领域，辽宁一方面严打农村假冒伪劣，聚焦肉制品、食用植物油等开展穿透式监管，并向社会曝光，形成有效震慑。另一方面，深耕农产品源头治理，指导大连市建立“1334”重点问题品种清单，实施一品一策，将监管资源向风险最高的品种倾斜。同时针对肉制品等，出台小作坊规范并指导 1173 家完成改造提升。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成本管理有待优化

（1）部分项目支出列支依据不充分

项目支出应为与项目实施直接相关的费用，该项目经费中列支了部分如驻村工作任务等支出，该部分内容与项目实施无直接相关性，并且年初预算中未涵盖上述内容，支出列支的依据不充分。

2. 项目预算管理有待完善

（1）个别项目预算执行偏离度高

项目预算明细中列有食品安全隐患专家调查和分析研判费 5 万元，食品安全考核、案件评估专家费 2 万元，合计 7 万元为劳务费，实际项目支出中劳务费为 1.16 万元，劳务费预算执行率 16.57%，与年初预算偏离度较高。

3. 业务流程管理有待加强

（1）抽检检测计划细化程度不充分

食品安全抽检检测计划个别抽检类别能够细化到食品细类，部分抽检只细化至食品大类，如水果类抽检年度计划任务 110 批次，但无苹果、桃、葡萄等细类的批次计划，抽检检测计划有待进一步细化，明确抽检任务。

（2）财务核算精确性不足，与预算项目勾稽关系不明显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预算包括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督促指导差旅费，食品安全明查暗访、督导考核经费，食品生产企业重点检查经费等方面，财务核算中相应支出勾稽关系不明显，如“赴大连市参加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工作推进会”摘要事项后附凭证未对事项内容进行详细说明，无法界定该事项是否属于督导考核经费和企业重点检查经费的支持范围，也无法判定其与项目实施内容是否相关，财务核算的精确性有待提升。

（3）未细化实施项目履约验收

项目验收仅提供《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服务类）》，由项目单位自行组织验收，未按《辽宁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要求，按照合同约定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认真做好个人验收记录，提出个人验收意见，在此基础上形成履约验收书。项目履约验收细化完整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七、意见建议

（一）规范项目成本核算，提升财政预算使用效率

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核算项目实际成本，对发生的属于项目支出范围的财务支出予以计入成本，与项目实施不相关的支出按支出性质归类核算，压实项目成本核算范围，正确核算预算资

金使用情况，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内容，提升预算编制准确性

结合零基预算工作要求，细化分解项目工作内容，对监管工作涉及的具体事项，有针对性地制定年度计划、明确各类事项预算标准，确定项目实际预算资金需求。

（三）优化项目实施细节，完善项目业务流程管理

首先，逐步完善各类别抽检检测计划，明确各细类、各细项的具体实施任务，便于项目实施时抽样操作，各机构及各省市间横向比较分析数据，以及项目完成后的考核管理。

其次，完善项目财务核算管理，细化财务核算要求，财务人员在收到报销凭证时，应明确核算内容归类方向，确保记账的支出内容与预算内容相匹配，以保证项目完成后预算成本分析数据正确合理。

最后，加强对承检机构的履约验收管理，按照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要求，对服务内容的履约情况进行全方位确认，并提出相应的个人验收意见，为来年项目实施提出优化方向。同时开展对抽检服务质量的综合评价，促进承检机构提升服务质量。

（四）探索按食品细类或检测项目核算抽检成本的方式，逐步提升抽检服务项目预算管理水平

目前，总局下达的国检项目及大部分省份的抽检项目基本为打包方式下达，即下达总的抽检检测经费及任务批次，预算总额为按照总体的平均成本计算得出，未区分具体的食品大类、细类及检测项目。本次评价经对比其他省份样本数据，目前广东省、

浙江省为按照食品细类或检测项目进行的成本核算。

广东省主要以食品细类作为成本核算基础，制定了每批次抽检费用最高限价，包括肉制品、速冻食品、乳制品、水产制品、粮食加工品、淀粉制品、特殊膳食食品、调味品、酒类、桶装水、婴幼儿用品、食品接触用金属制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等食品大类，具体细类单位限价较低的有茶叶包装 1239 元/批次，泥（糊）状罐装食品 1674.4 元/批次；单位限价较高的有奶嘴 12920 元/批次，玉米油 8002.2 元/批次。

浙江省成本核算更为复杂，具体为：抽检服务费用由买样费、抽样费和检验费三部分组成。**买样费**：确定了批次平均最高限价。**抽样费**：按定额方式核算，流通环节抽样费 200 元/批次（网络平台抽样费用 100 元/批次）；生产环节抽样费 400 元/批次；餐饮环节：自制加工食品抽样费 400 元/批次；网络平台食品抽样费 100 元/批次；餐饮环节其他食品抽样费 200 元/批次；需冷冻车（冷链）运输的样品抽样费 600 元/批次（仅限样品需-18℃及以下保存的速冻类食品）。**检验费**：根据食品大类、细类和检测项目，制定《食品安全检验项目指导价格表（2019）》。在此基础上，对同一批次样品使用同一检验方法检测多个检测项目的，按折扣系数计算：第 1 个项目折扣系数为 1；第 2~3 个项目折扣系数为 0.8；第 4—5 个项目折扣系数为 0.6；第 6 个及以上项目折扣系数为 0.4。

辽宁省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并借鉴上述两省的具体做法，逐步完善本省食品安全抽检检测项目成本核算方式，重新捋

顺预算申报依据，提升项目预算管理水平。

附件：

1.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
4. 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核心共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5. 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附件1：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工作实施方案

辽宁中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一、项目背景和基本概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

食品安全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重大的民生问题、经济问题和政治问题。《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明确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食品安全工作经费列入本级政府财政预算，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能力建设。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是食品安全监管的重要手段，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对食品进行抽样检验，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为食品安全监管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近三年（2023年至2026年），食品安全监管呈现两大趋势：一是监管重心向“事前预防”转移，通过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建立风险管控清单，将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二是监管手段不断升级，利用AI、全链条追溯等技术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覆盖面。国家层面主要解决共性问题，辽宁省则在细化国家政策的基础上，结合地方实际对网络食品、食品添加剂、食用农产品等重点领域进行了更为精准的强化治理。随着食品安全治理体系的不断完善，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持续加大食品安全抽检力度，初步形成了以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应急抽检、核查抽检等为主要内容的食品安全抽检体系。

2025年，我省市场监管局继续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统筹安排专项资金，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具备资质的食品检验检测机构开展各项抽检工作。

（二）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名称：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

2. 项目类型：重点绩效评价（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3. 主管部门：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4. 2025 年预算安排金额：2235.76 万元

5. 项目资金用途：编入省市场监管局项目预算，主要用于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食品安全应急抽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安全核查抽检等五大类抽检工作。资金支出包括抽样购样费、检验检测费、样品运输保管费、数据录入分析费以及相关核查处置工作经费等。

6. 项目属性：该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省市场监管局作为购买主体，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定具备资质的食品检验检测机构作为承接主体，委托其开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相关工作。项目涉及环节多、参与主体多、技术性强、社会关注度高。

7. 资金来源及管理：项目预算安排资金为省级财政一般性项目支出，纳入省市场监管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由于该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部门应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明确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审批程序，确保专款专用。资金分配采用因素法或项目法，综合考虑抽检任务量、抽检品种、检验项目难度、区域分布等因素确定各承接主体资金额度。

8. 绩效目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及时发现和处置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提升全省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一）评价对象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对象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食品安全监管及

抽检项目，项目 2025 年度预算资金 2235.76 万元。

（二）评价范围

1. 时间范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2. 资金范围：2025 年度预算安排的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全部资金 2235.76 万元，涵盖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食品安全应急抽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安全核查抽检等各支出方向。

3. 业务范围：包括项目立项决策、预算编制与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合同管理、抽检任务实施（抽样、检验、数据上传）、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结果信息公开、数据分析利用等全流程各环节。

4. 涉及单位范围：

- （1）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项目主管部门及购买主体）；
- （2）省市场监管局相关业务处室（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等）；
- （3）通过政府采购确定的食品检验检测机构（承接主体）；
- （4）抽样覆盖的相关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 （5）与项目相关的市县市场监管部门。

三、评价目的和内容

（一）评价目的

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中，重点评价食品安全抽检服务的预算绩效情况。食品安全抽检服务作为政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服务（食品安全监管领域）的重要实践，其重点绩效评价在通用项目绩效评价框架的基础上，突出对“政府购买服务”这一特定行为的考察，重点评价购买行为的合规性、科

学性以及公共服务供给的质量、效果和效益等情况。其评价目的主要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确保购买程序合规与承接主体资质达标。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委托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实施，属于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的购买范畴。重点绩效评价的首要目的在于全面核查购买行为的合规性，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范围，有无借政府购买服务名义变相扩大购买范围或将应当由政府直接履职的事项违规外包；评价购买主体是否依法选择了恰当的采购方式，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履行了规范化的采购程序；评价最终确定的承接主体是否具备CMA认证等法定资质和保质保量完成抽检任务的专业技术能力，确保委托检测机构资质符合率、合同管理规范率等关键指标达到要求。通过开展评价，防止“变相用工”“违规外包”等问题的发生，切实维护政府购买服务制度的严肃性和规范性。

二是评价购买服务的绩效目标科学性，推动从“过程合规”向“结果导向”转变。食品安全抽检经费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支出，其绩效目标的设定质量直接影响评价的导向性和有效性。重点绩效评价旨在评估购买服务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细化量化，是否涵盖了服务数量（如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的批次完成情况）、服务质量（如抽检报告准确率、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服务时效（如抽检任务完成及时性、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以及服务成本等关键维度。通过评价，引导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将关注点从“买了没有”转向“买得值不值”，推动政府购买服务绩效评价从“过程合规”向“结果导向”和“物有所值”

转变，确保财政资金投入真正转化为可衡量、可验证的食品安全监管成效。

三是衡量公共服务供给质效，评价承接主体履约能力和服务质量。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承接主体提供公共服务的质量是评价的核心内容。重点绩效评价旨在全面衡量承接主体是否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向服务对象及时提供了保质保量的检测服务，服务产出数量是否完成、产出质量是否达到事前确定的标准、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是否得到有效执行。评价内容具体包括：委托检测机构资质符合率是否达到100%、食品抽检报告准确率是否达标、抽检任务的完成及时性以及不合格产品的后处理配合情况等。通过评价，激励承接主体不断改进服务质量，确保政府购买服务真正实现“花钱买服务、买好服务”的目标。

四是关注社会公众满意度与社会效益，检验购买服务对食品安全保障的实际贡献。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最终目的是满足社会公众对公共服务的现实需要。重点绩效评价旨在关注服务对象（社会公众）和购买主体（市场监管部门）对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将服务对象满意度作为一项重要的评价指标。同时，评价抽检经费投入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包括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发现与消除、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有效防控、食品安全整体状况的改善以及食品安全监管效能的提升等。通过评价，检验政府购买服务是否真正体现了“惠民、便民、利民”的政策目标，确保财政投入能够产生应有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五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为预算安排和承接主体选择提供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绩效评价的生命力在于结果的应用。重点绩效评价旨在将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和承接主体的选择

直接挂钩，建立健全绩效激励约束机制。对评价优秀的承接主体，在下一轮项目采购中予以优先考虑或纳入承接主体“白名单”；对评价不合格的承接主体，在一定期限内取消其参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竞争资格，并按比例核减下一年度预算。同时，评价结果作为购买主体完善合同管理、优化服务采购方案、改进监督方式的重要依据，促进政府购买服务管理的持续优化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不断提升。

由此，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的评价目的，核心在于通过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规范日常监管工作和政府购买服务行为，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效，强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最终实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优，切实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二）评价内容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辽财绩〔2020〕58号）、《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辽财绩函〔2023〕232号）、《关于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辽财绩〔2024〕266号）等相关规定，本次重点绩效评价的评价内容应从项目决策、资金和采购过程管理、服务产出、成本投入和服务效益五个维度展开，并突出对购买服务合规性、承接主体履约能力及公共服务质量的考察。具体评价内容如下：

根据调整后的评价维度（项目决策、资金和采购过程管理、服务产出、成本投入、服务效益），并继续突出政府购买服务的合规性、承接主体履约能力及公共服务质量，现重新编写辽宁省食品安全抽检经费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的评价内容如下：

1. 项目决策评价

重点考察政府购买服务立项的科学性、必要性以及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是否与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规划、年度抽检计划相衔接，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范围；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范围（食品安全监管辅助性服务）。

绩效目标科学性：是否设定了清晰、可量化的产出和效益指标（如抽检批次完成率、不合格食品发现率、问题处置率、公众满意度等），指标是否与服务内容、合同条款对应。

2. 资金和采购过程管理评价

综合考察采购程序合规性、承接主体资质与履约能力、资金拨付与使用的规范性。

资金管理规范性：资金拨付是否及时，使用是否符合预算和合同约定；承接主体是否对经费单独核算、专款专用；有无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购买主体是否按合同约定和履约进度拨付资金。

采购方式与程序合规性：是否依法选择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等采购方式，采购公告、评审、合同签订等环节是否符合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规定，有无规避招标或程序倒置。

承接主体资质与能力：承接抽检任务的第三方机构是否具备CMA、CATL等法定资质；人员、设备、实验室条件是否满足抽检项目和批次要求；有无转包、违法分包行为。

合同管理与履约监督：购买主体是否与承接主体签订规范的服务合同，明确抽检范围、批次、项目、时限、质量标准、验收方式、

违约责任等；是否建立日常监督、质量抽查、履约验收机制；对抽检报告的质量控制（如盲样、复检、留样复测）是否落实。

3. 服务产出评价

衡量承接主体按合同约定提供的抽检服务的数量、质量、时效，突出公共服务供给的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数量：年度计划确定的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等各类任务的实际完成率（批次完成率）；重点品种、重点区域、重点环节的覆盖是否达标。

产出质量：抽检服务履约验收合格率；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产出时效：抽检任务完成及时性（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采购主体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对承接主体提供的检测服务成果进行验收）；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

4. 成本投入评价

重点评价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的成本节约情况以及政府购买服务的成本控制水平。其中，政府购买服务的成本控制水平主要体现在单位批次抽检成本与市场价格的比较情况。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支出节约率**：实际采购价格与预算金额、市场参考价之间的差异，评价采购环节是否存在虚高报价或压价过低影响服务质量的问题。

单批次抽检成本：计算每批次抽检（含采样、检验、数据录入等全流程）的实际成本，并与历史成本、同类地区或机构的市场价格进行对比，判断是否处于合理区间。

5. 服务效益评价

综合评价政府购买服务所取得的实际效果，特别是对食品安全监管的贡献、社会公众的获得感以及服务的可持续性。

（1）社会效益

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是否形成抽检数据分析报告；分析结果是否用于指导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抽检发现的风险隐患是否被及时识别，形成风险预警信息、通报并采取控制措施；

食品安全水平变化：食品安全问题被曝光情况；同批次食品合格率同比提升情况。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省内餐饮服务及食品流通企业监管、食品生产企业重点检查两项工作的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对14个市政府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开展明查暗访、督导考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食品安全抽检结果信息公开情况。

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是否较上一年度有所提升。

（2）可持续影响

检测机构能力建设：承接主体是否持续提升检测能力；是否通过相关认证认可；人员培训情况。

监管机制健全性：购买主体是否对承检机构建立监管、调度机制，如抽检机构考核、结果通报等措施；购买主体是否进行考核结果应用，将年度考核结果与下一年度政府采购评分标准（综合评标法）挂钩或服务付费挂钩。

（3）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知晓度、信任度和满意程

度（可通过问卷调查）；

购买主体（市场监管部门）对承接主体服务响应、报告质量、配合程度的满意度；

被抽检生产经营单位对抽检程序规范性、公平性的评价。

以上五个维度的评价内容系统地覆盖了从项目立项、采购与资金管理、服务交付、成本控制到最终效益的全过程，突出了政府购买服务特有的合规性、承接主体履约能力和公共服务质量要求。

四、评价依据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依据主要包括预算及绩效管理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政府采购与政府购买服务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领域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项目管理制度文件、项目资料五大类：

（一）预算及绩效管理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3. 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辽财绩〔2020〕58号）；
4. 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辽财绩函〔2023〕232号）；
5. 《关于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辽财绩〔2024〕266号）；
6. 《关于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的意见》（辽委办发〔2025〕8号）
7. 《辽宁省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操作指引》（辽财绩〔2025〕233

号)

(二) 政府采购与政府购买服务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
2.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3.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辽财综规〔2020〕9号)。

(三)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领域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主席令第二十一号)(特别是第八条、第八十七条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经费保障和抽样检验的规定);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3.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5号);
4. 《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总局第165号令);
5.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9号);
6. 《辽宁省食品安全条例》;
7.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规范》(食药监办食监三〔2015〕35号);
8.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计划及相关工作部署;
9. 《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5年版)》;
10. 辽宁省市场监管局印发《食品安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5年—2027年)》。

（四）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1.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相关管理制度
2. 食品抽检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及招标文件
3. 省市场监管局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制度
4.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规范、程序文件

（五）项目资料

1. 业务资料

- （1）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
- （2）项目组织管理资料，包括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资料、合同协议、验收报告等；
- （4）项目管理制度文件及监督管理资料，包括项目实施方案、工作计划等资料；
- （5）抽检任务执行情况统计报表；
- （6）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记录；
- （7）抽检结果信息公开情况；
- （8）项目年度工作总结。

2. 项目预算管理、资金管理及绩效管理等相关资料

- （1）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预算批复文件；
- （2）预算资金批复下达文件；
- （3）预决算报表，审计报告等财务资料；
- （4）项目预算批复文件，项目资金收支凭证、预决算报表、审计报告等财务资料；

(5) 项目2025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如有)等;

(6) 以往年度项目重点绩效监控、绩效评价报告(如有)。

五、评价思路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遵循“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的工作思路,按照“全面评价、突出重点、定量为主、定性为辅”的原则开展。

(一) 总体思路

一是围绕项目绩效目标,构建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全面反映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成本和效益五个维度的绩效状况;二是综合运用多种评价方法,包括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对项目绩效进行多维度分析;三是注重证据收集和核查验证,通过案卷研究、实地调研、问卷调查、座谈访谈等方式获取第一手资料,确保评价结论客观可靠;四是强化问题诊断和原因分析,深入查找项目实施中的薄弱环节和风险点,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

(二) 评价重点

在全面、综合、系统性评价的基础上,重点聚焦以下几个方面内容:一是项目决策的科学性和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程度;二是政府购买服务程序的合规性和合同管理的规范性;三是抽检任务完成的数量、质量和时效,特别是不合格食品发现率和核查处置率;四是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五是社会公众和被抽检单位的满意度。

(三) 评价路径

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路径设计为“三层递进”:第一层,

对项目决策和过程管理进行合规性评价，重点检查项目立项、预算编制、政府采购、资金支付等环节的规范性和合规性；第二层，对项目产出进行数量和质量的量化评价，重点核查抽检任务完成率、报告准确率、数据上传及时率等；第三层，对项目成本和效益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分析购买服务总成本节约情况以及五类抽检单位成本，评价抽检成本支出的合理性；分析抽检结果在风险预警、监管决策、检测机构能力建设等方面的应用成效。

六、评价原则

（一）客观公正原则

客观公正原则是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中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之一，其核心在于确保评价过程和结果真实、客观、不受主观偏见或利益冲突的影响，同时保障评价工作的透明性和公信力。客观公正原则要求绩效评价工作必须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为准绳，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方法进行。评价机构和人员应保持独立性，避免利益冲突，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反映项目的实际情况，同时评价过程和结果应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监督。

（二）科学规范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是重点绩效评价的基础，能够有效避免主观性和随意性，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确保评价过程的规范性和结果的可靠性。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保评价结果具有可操作性和可验证性。评价指标的设计应基于科学的理论和方法，确保指标的合理性和有效性。严格遵循评价程序，确保评价工作的系统性和规范性。

（三）依据充分原则

依据充分原则要求评价人员在开展财政资金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时，不能仅凭主观判断或有限的信息得出结论，而应广泛收集和整理与项目相关的各类资料和数据，并通过多种方式验证其真实性和可靠性，从而为评价结论提供坚实的基础。依据充分的评价能够准确反映财政资金项目的实施效果和存在的问题，为财政资金的分配、调整和优化提供有力支持，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成本效益原则

成本效益原则是财政资金项目管理和绩效评价中的重要原则之一，旨在通过合理控制成本，确保评价工作的效率和效益最大化。成本效益原则强调在开展财政资金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时，在关注工作质量的同时，还要注重成本控制和资源利用效率。其核心是通过科学合理的资源配置和工作安排，以最小的成本投入获得最大的产出效益，确保评价工作的经济性和实用性。

（五）绩效相关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在财政资金管理，每一笔资金的投入都有其特定的目标和预期效果。绩效相关原则要求评价工作必须紧密围绕这些目标展开，确保评价结果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财政支出的实际效果。换句话说，评价工作不能脱离资金的使用目标和实际产出，而是要通过科学合理的指标和方法，清晰地展示资金投入与实际效果之间的因果关系。

七、评价方式、方法和工作流程

（一）评价方式

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的方式包括网络调查、电话咨询、案卷研究、数据收集填报、实地调研、座谈会、调查问卷、聘请专家等方式进行。

1. 网络调查

是指通过互联网及相关媒体开展调查，向评价对象利益相关方了解情况或征询意见。

2. 电话咨询

是指通过电话对专业人士、评价对象及其他相关方进行咨询。

3. 案卷研究

案卷研究是从现有的项目文件、国家和地方的发展政策和战略规划、各种相关的研究和咨询报告等文档资料中寻找数据的过程。案卷研究要注意对评价事项以往在不同文件中的数据进行对比核实，如果不同来源的数据存在差异，则分析差异的原因，并且在座谈会、实地调研中进行核查，最后确定选择使用的数据。

4. 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

执行重点绩效评价业务，可以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向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收集相关资料。为便于对数据进行梳理与汇总，可以设计相关表格，并配合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进行填写。

5. 实地调研

（1）实地调研通常包括访谈和现场勘查。

（2）评价机构应当从项目利益相关方中确定访谈对象，包括项目的管理人员、实施人员、项目受益者及参与项目立项、决策、实

施、管理的行业专家。根据调查的内容范围和主要问题，设计访谈提纲并开展访谈，访谈内容通常为开放式提问，问题应当简明扼要、具体直接。

（3）现场勘查是指通过询问、核对、勘查、检查等方法进行调查，获取绩效重点监控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

（4）调研结束后应当对调研记录进行整理与分析，调研记录可以作为绩效重点监控报告的附件和工作底稿。

6. 座谈会

（1）选择参与或熟悉项目的立项、决策、实施、管理等人员为座谈会邀请对象，确保参与人员能够为绩效重点监控提供有效信息。

（2）注意座谈会参与者对问题答案是否达成共识。如果没有达成共识，需作进一步核实。

（3）座谈会结束后应当进行会议记录整理与分析，会议记录可以作为绩效重点监控报告的附件和工作底稿。

7. 问卷调查

（1）问卷设计通常遵循客观性、合理性、逻辑性、明确性等原则，尽量避免主观臆断或人为导向，问卷数据应当便于整理与分析。

（2）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针对项目涉及的各相关当事方，合理选择问卷发放的范围，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确定样本量和问卷最低回收率要求等。

（3）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抽样，抽样方法通常包括分层抽样、非等概率抽样、多阶抽样、整群抽样及系统抽样。

（4）问卷调查结束后应当对问卷调查结果进行整理和分析，问卷调查格式及汇总信息可以作为绩效重点监控报告的附件和工作底

稿。

8. 聘请行业专家

通过邀请技术、管理、财务、政策和绩效管理等方面的专家参与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提供专业支持和意见。

（二）评价方法

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的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杠杆管理法等方法，具体如下。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拟综合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开展评价工作。

1. 比较法

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预期实施效果、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预算支出（项目）安排的比较，对项目进行评价。

2. 因素分析法

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对项目进行评价。

3. 成本效益分析法

是指通过将项目以往的预算支出安排与预期效益进行对比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

4. 最低成本法

是指对预期效益不易计量的项目，通过综合分析测算其最低实施成本，对项目进行评价。

5. 公众评判法

是指通过专家评价、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项目进行评价。

6. 杠杆管理法

是指进行一项有系统、持续性的评价过程，通过不断地将评价对象与国内甚至国际上领先水平相比较，以获得持续改善预算绩效的方法。

7. 功效系数法

是指依据多目标规划原理。对每一项评价指标确定一个满意和不允许值（上下限），计算各指标实现满意的程度，并以此确定各项指标的分数，再经过加权平均综合，评价被研究对象综合状况的方法。

（三）评价工作流程

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流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撰写与提交报告四个阶段。具体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

项目实施主体成立评价工作组，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 （1）对接被评价项目的主管部门（单位）；
- （2）深入了解项目情况，收集和审核资料；
- （3）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 （4）设计评价指标体系，明确评价标准；
- （5）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

2. 组织实施阶段

组织实施阶段工作内容主要包括现场调研和满意度调查等。

（1）现场调研。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按照现场评价资金不低于50%且现场评价项目不低于30%的要求，组织绩效评价人员开展实地调研和勘察，通过听取各项目单位介绍、现场查看、问

询、复核等多种方式详细了解项目执行情况，核实前期发现问题，形成现场调研意见。广泛搜集相关信息，妥善保管工作草稿，会同专家核实形式审查中发现的项目问题，仔细听取并记录专家意见。

（2）满意度调查。评价工作组在现场调研基础上，对项目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了解相关受益者对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3. 分析评价阶段

（1）调研信息资料分析与评价。评价工作组根据现场调研的情况，分析收集的信息资料，会同行业和绩效评价专家意见按照设立的指标权重、标准、方法等实施评价评分，具体评价方法包括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2）形成评价结论。评价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和评分结果，形成评价结论。

4. 撰写与提交报告阶段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撰写并完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并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改完善，最终提交报告并将评价资料整理归档。

八、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的主要内容

根据项目特点，本次重点绩效评价主要围绕以下十个方面的内容展开：

（一）项目决策科学性评价

评价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宏

观政策要求，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明确、可量化，绩效指标是否细化、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科学、细化，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二）资金管理规范性评价

评价资金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资金拨付是否及时，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规定和合同约定，是否存在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资金支付与项目进度的匹配情况；财务核算的规范性。

（三）政府购买服务合规性评价

评价政府购买服务程序是否合规，采购文件编制是否科学，采购评审过程是否公正透明，采购信息公开是否准确，中标结果公示是否及时，合同签订是否规范，合同条款是否完整、权责清晰，履约验收是否按合同约定执行等。

（四）食品安全监管及各类抽检任务完成情况评价

评价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及各类抽检任务（评价性抽检、风险监测、应急抽检、监督抽检、核查抽检）的数量完成情况，食品检验量标准是否达到年度计划目标（4 批次/千人）；抽检覆盖的区域和品种是否齐全、合理；抽样和检验工作是否符合技术规范 and 标准要求。

（五）食品抽检工作质量评价

评价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抽检服务验收合格率等。

（六）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经济成本评价

评价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情况以及五类抽检工作的单位成本支出情况，评价单位成本支出是否在合理范围内。

（七）效益评价

社会效益评价：评价项目对提升全省食品安全水平、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的作用；评价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对规范食品生产经营秩序、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的影响；评价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是否得到提升；评价抽检结果是否得到有效分析利用，一是形成抽检数据分析报告，用于指导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为食品安全监管决策提供了数据支撑。二是形成风险预警信息，通过数据分析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并采取针对性措施。三是抽检结果按规定及时向社会公开，公开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可持续性影响评价：评价检验检测机构的能力建设是否得到保障；购买主体是否对承检机构建立监管、调度机制，如抽检机构考核、结果通报等措施；购买主体是否进行考核结果应用，将年度考核结果与下一年度政府采购评分标准挂钩或服务付费挂钩。

满意度评价：评价被抽检单位对抽样工作的配合度、对抽检流程和服务态度的满意度；采购方对承检机构的服务满意度；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和抽检工作的满意度。

九、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的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

（一）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项目基本信息

1. 项目类型：重点绩效评价（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2. 主管部门：省市场监管局。

3. 2025 年预算安排金额：2235.76 万元。

4. 预算安排相关政策和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食品安全工作经费列入本级政府财政预算，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能力建设，为食品安全工作提供保障。第八十七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对食品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抽样检验，并依据有关规定公布检验结果，不得免检。进行抽样检验，应当购买抽取的样品，委托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进行检验，并支付相关费用。

5. 绩效目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

6. 2025 年资金分配使用情况：编入省市场监管局项目预算，主要用于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食品安全应急抽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安全核查抽检等。

（二）工作重点分析

1. 准确把握项目实施内容是工作重点之一

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全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抽检监测任务等工作计划文件，下发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主要包括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食品安全应急抽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安全核查抽检等工作。本项目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通过公开招标形式选取符合要求的承检机构承接 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由省市场监管局组织指导，落实抽检任务。

2. 准确把握已设定绩效目标的实施完成情况是工作重点之一

本项目设定的 2025 年度绩效目标是“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评价工作组将运用恰当的评价方法，对财政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的经济性、规范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准确把握并客观分析预算主管部门已经设定的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评价年度绩效目标以及产出、效益等绩效指标的实施完成情况，形成评价结果和分析结论。

3. 准确把握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特点是本次工作的重中之重

掌握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全过程管理是本工作的重点内容之一。从以往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验来看，政府购买服务常见问题主要发生在采购管理、资金管理、业务管理、绩效管理等方面。因此，在本次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重点绩效评价过程中，须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

（1）采购及合同管理

1）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需求调查是否充分。所购买的服务是否能充分满足部门履职所需，是否存在供需不匹配的情况。

2）政府购买服务流程是否规范。是否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第102号令）的要求，按规定的流程开展工作。

3）购买内容和目录是否符合要求。是否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第102号令）的要求相符。

4）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环节监督管理是否规范。例如：信息公开是否及时、质疑投诉是否得到有效处理等。应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制度执行。

5）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内容是否完整、规范。

合同内容是否完整：是否缺少质量要求、违约责任等内容。按程序选定第三方机构后，双方应签订书面合同，合同中应明确权利义务、服务范围、工作内容、质量要求、完成期限、费用及支付方式、违约责任、结项验收、合同兑现等相关事项。

合同内容是否规范：合同内容中是否存在不合理约定，将资金支付与财政资金到位情况挂钩。例如：“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并按履约验收合格后，甲方依照上级资金到位情况拨付全额货款”。不应将财政资金到位情况作为支付合同款项的前置条件。

6）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执行质量是否达标。例如：抽检服务质量是否达标，抽检报告数据是否准确，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是否达到要求等。

7）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是否存在转包行为。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第102号令）的要求，承接主体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不得将服务项目转包给其他主体。

（2）资金管理

1）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资金测算是否合理。项目经费测算是否科学、资金分配是否合理，项目预算编制标准是否明确，预算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匹配。

2）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使用方向是否符合项目实施方案或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办法中规定的使用方向和范围。项目资金是否存在挤占、挪用等情况。

3）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结余资金管理是否到位。预算单位应加强对结转资金和结余资金的管理，及时摸清项目结余资金情况，按照

财政部门要求进行分类清理。预算单位应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履行相应的预算申请及审核程序，统筹安排支出。

（3）业务管理

1）政府购买服务质量是否达到预期。所购买的服务质量方面与预期相比是否存在差异。

2）政府购买服务时效是否达到预期。是否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相应的服务内容。

3）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是否建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台账。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第102号令）的要求，承接主体应当建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台账，依照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记录保存并向购买主体提供项目实施相关重要资料信息。

4）采购内容是否与承接主体的主体职责密切相关。

（4）预算绩效管理

1）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质量是否达到预期。

2）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科学、合理。

3）项目绩效监控是否按要求开展，是否精准发现问题并及时作出调整。

4）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是否按要求开展，并针对自评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4. 对项目原有的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完善是本工作的重点内容之一

对项目原有的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完善是本工作的重点内容之一。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置和选取应充分考虑项目绩效评价的特点与环境等综合因素，并结合经济和社会发展实际需求不断调

整和完善，由此构建基于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三）工作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1. 对该项目年度绩效达成情况进行评价，提出有针对性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并提出可操作的意见和建议是本工作的难点之一

对该项目年度绩效总体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对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等一级指标及对应的二级、三级指标的全年完成值进行评价，并进行指标解释、评分标准设定、指标赋分及评分等具体工作。并对完成的偏差原因进行分析，包括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其他原因说明。对结果应用提出合理化建议，包括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优化调整；或政策执行到期，建议重新发布；或调整公共服务标准等。

2.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绩效评价指标的针对性评价标准是本工作的难点之一

该项目属于政府采购购买服务项目，应综合考虑政府购买服务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增设能够体现政府购买服务全过程管理的核心绩效指标，并明确各项指标的评价标准。例如：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采购需求合规性、采购方式适用性、采购文件编制合规性、采购评审公正性、采购信息公开准确性、合同签订规范性、履约验收规范性等能够体现政府购买服务全过程关键环节的绩效评价指标。兼顾“过程合规”，侧重“结果导向”和“物有所值”，突出应用成效。

3. 针对本项目自身特点制定适宜的个性指标是本工作的难点之一

个性评价指标是针对部门和行业特点确定的适用于不同部门、不同领域、不同行业、不同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是项目支出绩效特征的重要体现，是科学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面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基礎，是保障绩效评价结果科学、合理、公正的重要前提。应坚持“分类设计”的思路研究项目绩效评价个性指标体系建设，每一行业领域都有其独特的工作内涵和支出特点，各行业在支出方向、支出重点和支出目标等方面均有不同的特色，对其产出与效果的考核也必然存在一定的差异，对其进行绩效评价的个性指标体系也应按照不同的行业及领域分类设置。指标体系的设计是绩效目标的具体化过程，目标的准确性、全面性、相关性及其最终的实现情况如何，都要通过绩效评价指标，特别是与每一目标高度相关的个性化指标来衡量。因此按照项目特点和细分领域设置适宜的本项目个性指标是本项目的难点。

4. 结合项目自身特点聚焦评价工作的重点内容是本工作的难点之一

根据项目自身特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应聚焦以下几个难点：

（1）评价抽检任务是否具有“靶向性”和“有效性”

评价重点：评价是否真正将资金用于高风险品种、高风险区域、高风险环节，而非“撒胡椒面”式抽检；问题发现率是否达到行业较好水平。

应对措施：一是采集近三年抽检数据，分析问题发现率变化趋势及品种、区域分布。二是对比省内不同地市、不同承检机构的问

题发现率，评价靶向性差异。三是访谈业务处室，了解年度抽检计划制定是否基于风险分析模型。

（2）核查处置是否实现闭环管理

评价重点：评价不合格产品是否100%核查处置，处罚是否到位，风险是否真正消除，是否存在“只抽不处”或“处而不力”。

应对措施：一是抽取一定比例的不合格核查处置案卷，核查“产品控制、原因排查、行政处罚、整改复查”四环节是否完整。二是比对国家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系统数据与省级台账一致性。

5. 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难点问题及应对措施

（1）无资金管理办法下的成本合理性评价

评价难点：本项目无明确管理办法，无法直接对照制度检查资金使用合规性；单批次抽检成本缺乏定额标准，难以判定是否“物有所值”。

应对措施：一是替代性评价。虽无资金管理办法，但可依据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政府采购法、单位财务制度等进行合规性评价。二是成本对标分析：收集周边省份或同类型地区抽检项目单位成本，作为参照。三是成本构成分析：拆解抽样费、购样费、检验费、交通费等，判断是否存在虚高或浪费。

（2）宽泛绩效目标的量化评价

评价难点：现有目标“开展抽样检验，充分发挥作用”过于笼统，缺乏具体指标，难以直接量化评价“作用发挥”。

应对措施：一是逆向推导。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立法目的及省局年度重点工作，将“作用”分解为“风险发现、风险预警、风险处置、公众信心”四个维度，设置替代性指标，如问

题发现率、预警信息发布量、处置完成率、满意度等。二是专家论证。邀请绩效和食品专家共同确定评价标准，增强公信力。三是在评价报告中明确建议。指出当前目标设置缺陷，并给出下一年度可量化、可考核的绩效目标模板。

（3）效益指标的客观衡量

评价难点：食品安全抽检的最终效益，如风险降低、公众健康改善等，难以在短期内直接归因，且缺乏基线数据。

应对措施：一是采用“替代指标”和“利益相关方评价”相结合。替代指标如：抽检结果在监管决策中的引用次数、媒体负面报道变化趋势。二是开展问卷调查。面向消费者（食品安全信心）、食品生产经营者（合规压力感知）、基层监管人员（抽检结果指导价值）。三是收集因抽检发现而避免的潜在食品安全事件典型案例。

十、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各阶段工作安排

（一）接受委托、签订合同

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根据评审结果，将政府采购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具有良好的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能力和售后服务承诺的中标供应商。完成公开招标确定中标人后，经中标候选人公示无异议后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确定组织架构及人员配备

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及项目实际需求情况，公司组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组组织架构，在组织上保障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同时，确定人员分组及各组人员职责分工，主要包括技术支持组、现场评价组、项目复核组、后勤保障组，以及各现场评价小组的组长及组员。

1. 明确绩效评价工作组的职责分工

(1) 绩效评价工作组职责。全权代表公司全面负责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接受委托任务，制定工作方案，指定服务项目组成员，并分配任务，指导和监督项目实施过程，复核项目组其他人员的绩效评价结论，协调与项目相关方的工作关系，出具相关绩效评价报告并签章，负责绩效评价资料的整理并归档。

(2) 技术支持组职责。协助项目负责人对绩效评价工作涉及的技术问题进行指导，及时帮助解决现场评价服务技术问题，保证项目技术支持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对各现场评价小组出现实施进度偏差的及时提供技术支持，调整进度实施计划确保项目进度按照计划实施。技术支持组负责对各现场评价小组提交的评价报告进行技术复核，保证项目绩效评价的质量。

(3) 现场评价组职责。现场评价小组组长负责具体组织本组成员按照实施方案计划和内容开展具体现场评价工作，负责本组对外沟通联络工作，向上对项目负责人汇报工作进展和评价的具体事务。组员在组长的带领下按照制定的工作方案和分配的工作任务实施具体的服务工作，保证承担部分的工作质量，编写相应部分的绩效评价成果文件，对分配的工作内容及成果承担责任。

(4) 项目复核组。按照绩效评价方案，对各小组提交的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审核，对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提出单位内复核意见，协调处理争议问题等。严格执行公司规定的三级复核制度，项目负责人对参与项目专业人员的业务质量进行审核并负责，部门负责人对项目负责人的业务质量进行审核，公司负责人对项目负责人的业务质量和部门负责人的审核质量进行审核。同时对项目质量和进度等情况负责进行跟踪保障。

（5）后勤保障组职责。根据现场评价安排完成出车任务，每天出车任务前进行车辆检查，确保车辆状况良好，当天出车任务结束后进行车辆清洁和日常维护工作。按照车辆具体情况及时维护和保养车辆，按照规定做好行车记录工作，保证行车中遵守交通规则和规章，保证行驶安全。

（6）行业领域专家。职责：按照绩效评价的要求对评价工作方案、现场工作、问卷设计、访谈内容等提出专业性的建议。参与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含共性指标、个性指标及相关指标说明。针对项目特点在评价指标框架体系下制定的个性指标可实现性、可操作性和原有绩效目标和指标的完善等问题提出专家建议。

2. 确定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组成并进行培训

评价机构按照省财政厅委托评价事项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评价工作组成员及责任分工，确保评价工作顺利实施；明确本次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工作的项目负责人、现场评价小组组长及组员、项目复核组。项目负责人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培训，负责讲解本次绩效评价的工作内容、工作重点和难点、评价方法、评价程序、交付标准和时间要求等。

（1）项目负责人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设项目负责人1人，由田月（高级工程师、经济师、咨询工程师（投资）、中级绩效评价师）担任，全权代表公司履行本次绩效评价服务工作，指挥协调各组织机构按照职责分工和项目实施方案开展各项具体工作，协调与项目相关各方的工作关系，对服务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各种情况及时处理，确保服务工作顺利进行。田月，联系电话：13478117159。

（2）技术负责人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设项目技术负责人 1 人，由宁宇（咨询工程师（投资）/一级造价师）担任，负责组织技术支持组提供技术指导和及时帮助解决现场评价服务技术问题，同时，负责对各现场评价小组提交的评价报告进行技术复核。宁宇，联系电话：17741216616。

（3）评价工作组成员

评价工作组成员由项目负责人、业务人员、助理人员等组成共 15 人组成，其中：分为评价小组、质量复核组、后勤保障组等，评价小组中，根据现场调研实际工作量，拟设立 2 个现场评价小组。具体分组情况如下：

评价小组组员按照制定的工作方案和分配的工作任务实施具体的服务工作，进行实地访谈、项目实地外业的资料收集、现场的调研与踏勘等工作。保证各自承担部分的工作质量，编写相应部分的绩效评价成果文件，对分配的工作内容及成果承担责任。

评价小组组长负责本小组的总体业务协调、掌握和安排具体绩效评价现场工作、负责内业案卷调查，对本小组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汇总审核。

项目复核组按照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各小组提交的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审核，对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提出单位内复核意见，协调处理争议问题等。严格执行公司规定的三级复核制度，项目负责人对参与项目专业人员的业务质量进行审核并负责，部门负责人对项目负责人的业务质量进行审核，评价机构负责人对项目负责人的业务质量和部门负责人的审核质量进行审核。

后勤保障组由公司和项目负责人负责直接安排调配，2 个现场评价小组每 1 个小组配置 1 辆工作用车，负责各现场评价小组的后勤交通保障，确保工作交通安全，提高工作效率。

行业领域专家 职责：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对评价工作方案、现场工作、问卷设计、访谈内容等提出专业性的建议。参与对项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和效益等内容的初步评价，并就具体问题提出专家建议。

（三）获取财政部门、主管部门资料和项目承担单位资料

绩效评价工作组应收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基础资料以及预算和绩效目标批复、预算执行与绩效监控、决算等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资料。在收集了解项目基本信息的基础上，到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承担单位开展现场调研，了解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政策管理制度、项目预算批复文件、指标文件、资金收支凭证、项目年度计划、项目实施方案、信息公示公开资料、相关合同协议、履约验收资料、项目工作总结等。

（四）完善细化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绩效评价工作组依据具体工作任务以及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和项目承担单位的资料意见基础上，对投标制定的评价总体工作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和细化，明确评价工作目标、工作任务、服务进度、时间安排和工作要求等具体事项。

（五）收集审核资料进行现场调研

评价工作组收集审核项目资料，与聘请专家到项目现场进行调研。通过查阅资料、实地勘测、核实、了解项目具体内容、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对项目单位和受益对象进行现场走访、调研。

（六）资料汇总审核筛选

对收集的资料进行审核筛选，对调研取得的材料进行综合分析，对项目疑点问题进行询问，听取并记录项目单位对有关问题的解释和答复。

（七）进行初步评价

评价工作组对相关数据进行摘录、汇总、分析，完成初步评价工作。对于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评价工作组明确列出需补充的资料内容，并要求项目单位在合理期限内补充上报。

（八）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撰写初步评价报告

评价工作组根据专家评价意见，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整理评价资料。

（九）反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并修改成本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在反馈至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和专家评价组专家后，并按照征询意见进行修改完善评价报告。

（十）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提交正式《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十一）对项目原有的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完善，并提交为本项目新设定的可用于申报以后年度预算的绩效目标表，以及本行业领域的预算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

十一、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一）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的内容要素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客观反映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成本、效益（含满意度）等各类绩效评价指标的集合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应包含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种指标属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内容要素建议包括（但不限于）：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指标分值、指标类型、指标解释、指标及目标值来源、评价要点、评分规则、得分、评分方法、对标方式、标准值、指标实际完成情况（需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须说明扣分原因）。其中，针对项目特点在评价指标框架体系下制定的个性指标应不少于15个（其中成本指标不少于4个，且定量指标不少于9个）。

（二）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内容

依据《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辽财绩函〔2023〕232号）及《辽宁省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操作指引》（辽财绩〔2025〕233号）等文件提出的新要求，结合2025年省财政厅已开展的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和成本绩效分析评价工作经验，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一般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成本、效益五个方面指标，根据项目内容可具体细化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合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预算资金到位率、到位资金使用率、预算资金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合同

管理规范性、采购管理合规性、过程监控有效性、产出数量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率、成本节约率、项目效益、满意度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原则

一是高度关联。绩效指标应指向明确，与支出方向、政策依据相关联，与部门职能及其事业发展规划相关联，与项目具体内容相关联。

二是重点突出。绩效指标应涵盖政策目标、支出方向等主体内容，应选取能体现项目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的指标，突出重点。

三是量化易评。绩效指标应细化、量化，具有明确的评价标准，绩效指标值一般对应已有统计数据，或通过统计、调查、评判等便于获取的数据。确难以量化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可使用分析评级（好、一般、差）的评价方式评判。

（四）本次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特点

本次开展的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中的技术性公共服务项目。

因此，在设计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时，需结合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自身特点，按照不同项目类别，构建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重点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体系。

（五）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的标准设定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公共服务标准、成本定额标准、财政支出标准、其他标准等。

1. 计划标准。根据计划依据可再细分为国家级、省级部门级计划或要求。如党中央和国务院文件、省委、省政府文件、政府工作

报告、各类规划、部门正式文件、有关会议纪要提及的计划或考核要求等。

2. 行业标准。包括行业国际标准、行业国家标准、行业省级标准等。如涉及工艺、技术等指标时可采用。

3. 历史标准。可参考近三年绩效指标平均值、上年值、历史极值等。

4. 公共服务标准。在已出台公共服务标准的行业领域，综合考虑项目实际情况，强化对项目质量标准、产出内容、产生效果的分析比较，明确项目效益和产出水平。在尚未出台公共服务标准的领域，参考相关历史数据、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结合财政持续保障能力，完善公共服务项目的定量或定性标准。

5. 成本定额标准。以实现公共服务标准为目标，明确各项成本费用开支、资源消耗的用量和价格等标准。深度剖析业务流程，梳理各种核心业务和辅助业务的关系，对相应业务活动产生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进行归集、分摊，分析影响成本的关键因素和成本变动趋势，剔除历史成本中不合理因素，形成成本定额标准。

6. 财政支出标准。将成本定额标准作为财政支出标准建设的重要参考。依托成本预算绩效分析，推进部门开展标准化建设，考虑业务流程优化和再造、相关资源整合、技术进步等节支因素，形成部门财政支出标准，并结合经济社会发展、物价变动、财力保障等情况，及时调整优化。

7. 其他标准。其他参考数值、类似项目的情况等。

（六）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遵循的步骤和要点

1. 明确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1）分析项目立项依据

结合项目实施方案、设计文件以及相关政策文件，明确项目立项的背景、政策依据和预期解决的主要问题。

（2）确定总体绩效目标

在项目立项阶段，明确项目的总体政策目标，包括总任务、总产出、总效益等。总体绩效目标应与项目立项依据紧密相关，体现项目的政策意图和核心价值。

（3）分解细化子目标：将总体绩效目标分解为多个子目标，明确完成的工作任务，细化任务清单，为后续指标设置提供依据。

2. 设定核心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等。

（1）决策指标是对项目立项决策的描述，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核心内容是反映项目立项决策的合理性与科学性。

项目立项：评估项目是否符合国家政策、行业规划或组织战略。

绩效目标：明确项目预期达成的具体目标，包括长期和短期目标。

资金投入：评估项目预算的合理性，资金分配的科学性以及资金使用的必要性。

在项目前期评估阶段，决策指标用于判断项目是否值得投入资源。确保项目从源头上符合组织的战略方向和资源利用效率。

（2）过程指标是对项目组织管理、过程管理及资金管理的描述，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资金管理规范性等。核心内容是反映项目在组织管理和资金管理方面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估项目是否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如项目管理制度、质量管理体系、人员管理制度等。

制度执行有效性：评估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是否有监督机制和反馈机制。

资金管理规范性：评估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按照预算执行，是否有严格的财务审批流程。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管理指标用于监控项目运行的规范性和效率。良好的管理是项目成功的关键，管理指标能够确保项目在有序的环境中推进。

（3）产出指标是对预期产出的描述，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核心内容是反映项目实际完成的工作成果。

数量指标：衡量项目完成的数量，如产品数量、服务次数、培训人数等。

质量指标：衡量项目成果的质量，如产品合格率、服务质量满意度、项目验收标准等。

时效指标：衡量项目完成的时间进度，如项目完成时间是否符合计划、是否按时交付等。

在项目执行阶段，产出指标用于监控项目是否按照预期目标完成任务。产出指标是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的直接依据，是绩效评估的核心部分。

（4）成本指标：反映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所产生的成本。成本指标原则上应按单位成本拆分核算，对单位成本无法拆分核算的任务，可设定分项成本控制数。成本指标可主要从经济成本、社会成本和生态环境成本等维度进行设置，分别反映项目实施产生的各方面成本的预期控制范围。

经济成本反映实施相关项目所产生的直接经济成本；

社会成本和生态环境成本反映实施具有负外部性的支出项目对社会发展、公共福利以及自然生态环境等方面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对此还应选取负作用成本指标，以综合衡量项目支出的整体效益。

（5）效益指标是对预期效果和影响的描述，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核心内容是反映项目实施后产生的效果和影响。

经济效益指标：衡量项目对经济的贡献，如成本节约、收入增加、投资回报率等。

社会效益指标：衡量项目对社会的贡献，如就业机会增加、社会公平性提升、公共服务改善等。

生态效益指标：衡量项目对生态环境的改善，如污染物减少、资源节约、生态修复等。

可持续影响指标：衡量项目对未来的持续性影响，如项目的长期效益、可持续发展能力等。

满意度指标：衡量项目相关方（如客户、员工、社区等）对项目成果的满意度。

在项目完成后的评估阶段，效益指标用于衡量项目对各方面的综合影响。效益指标不仅关注项目本身的成果，还关注项目对社会、经济和环境的长期影响，是衡量项目成功与否的重要标准。

3. 合理设定评价标准

（1）依据充分：评价标准应参考相关历史数据、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确保指标值的设定有明确的依据。

（2）科学实用：指标值的设定应在考虑可实现性的基础上，尽量从严、从高设定，以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引导约束作用。

（3）量化易评：绩效指标应尽量量化，具有明确的评价标准。对于难以量化的指标，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

4. 确保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1）全面性：绩效指标应涵盖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确保从多个维度全面评估项目绩效。

（2）高度关联：绩效指标应与项目绩效目标直接相关，避免设置与项目目标无关的指标。

（3）重点突出：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项目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的指标。

（4）可比性：同类项目应设定共性的绩效指标，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5）动态调整：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情况，适时调整绩效指标，确保其始终与项目目标和实际情况相匹配。

（七）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个性指标设定

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特点，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设计包含共性指标、个性指标及指标解释等。其中，针对项目特点在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下制定的个性指标有 30 项，具体情况见下表：

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一个性指标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3产出	B6产出数量	C18食品检验量标准完成率	个性	定量	全省食品检验量是否达到全省规定水平。
		C19监督抽检批次完成率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监督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监督抽检批次的比率。
		C20评价性抽检完成率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评价性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评价性抽检批次的比率。
		C21风险监测完成率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风险监测批次与计划完成风险监测批次的比率。
		C22应急抽检完成率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应急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应急抽检批次的比率。
		C23核查抽检完成率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核查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核查抽检批次的比率。
		C24抽检区域和品种覆盖率	个性	定量	①实际抽检的区域是否达到计划抽检区域覆盖率的要求； ②实际抽检的品种是否达到计划抽检品种覆盖率的要求
		C25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完成率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的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情况与工作任务计划的对比，考核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的任务数量完成情况。
	B7产出质量	C26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发现的不合格食品批次占总抽检批次的比例。
		C27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C28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C29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个性	定量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比例。
		C30验收合格率	个性	定量	项目抽验及核查工作的验收合格率，反映抽验及核查结果的准确性，考核项目质量。
	B8产出时效	C31购买服务完成及时性	个性	定性	①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 ②采购方对抽检服务的验收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C32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	个性	定量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按期完成率。
A4成本	B9经济成本	C33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性	个性	定量	实际成本与预算成本的节约比率。
		C34监督抽检单位成本	个性	定量	监督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C35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	个性	定量	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C36风险监测单位成本	个性	定量	风险监测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C37应急抽检单位成本	个性	定量	应急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C38核查抽检单位成本	个性	定量	核查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A5效益	B10社会效益	C39食品安全水平变化	个性	定量	全省食品安全水平总体提升情况。
		C40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的成效情况，反映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效益。
		C41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	个性	定量	抽检数据是否得到有效分析利用，为监管决策提供支撑。
		C42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	个性	定量	抽检结果按规定向社会公开的比例。
		C43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	个性	定性	食品行业的标准化程度的提升。
	B11可持续影响	C44检测机构能力建设	个性	定性	项目是否促进食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提升。
		C45监管机制健全性	个性	定性	采购主体对抽检机构的监督管理和调度情况。
	B12满意度	C46被抽检单位满意度	个性	定量	被抽检单位对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C47采购方满意度	个性	定量	采购方对购买抽检服务的满意程度。

（八）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

根据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辽财绩函〔2023〕232号），并结合以往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经验，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包含如下内容要素：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指标分值、指标类型、指标解释、指标及目标值来源、评价要点、评分规则、得分、评分方法、对标方式、标准值、指标实际完成情况。本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围绕决策、过程、产出、成本和效益五个维度设计，具

体包括 5 项一级指标，12 项二级指标，48 项三级指标。其中，三级指标中，按指标属性划分，共性指标 18 项、**个性指标 30 项**（其中，**成本指标 6 项**）；按指标类型划分，**定量指标 29 项**，定性指标 19 项。其中：**决策（10 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等内容；**过程（20 分）**，主要评价预算执行、资金使用、采购管理等内容；**产出（30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带来的各类产出的数量、质量和时效等情况；**成本（10 分）**，主要评价采购成本节约率、监督抽检单位成本、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应急抽检单位成本、风险监测单位成本、核查抽检单位成本的合理性等内容；**效益（30 分）**，主要评价项目所产生的综合效益和满意度等，如食品安全水平变化、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及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等。具体详见下表：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 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 值	实际 完成 情况	满 分	实际 得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 标 属 性	指 标 类 型									
总分												100	
决策 小计												10	
A1决 策 (10 分)	B1项 目立 项 (3 分)	C1立项 依据充 分性 (2分)	共 性	定 性	项目立项是 否符合法律 法规、相关政 策、发展规划 以及部门职 责,用以反映 和考核项目 立项依据情 况。	财预〔2020〕10号、辽 财绩函〔2023〕232号等 文件(C1-C12同)及每项 指标评价要 点中涉及的 规划、“三 定”方案、 部门工作计 划等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 监管相关政策要求; ②是否与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规划、年 度抽检计划相衔接; ③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范围;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 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 则。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 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 计分 法	计 划 标准	达到 评价 要点 要求			
		C2立项 程序规 范性 (1分)	共 性	定 性	项目申请、设 立过程是否 符合相关要 求,用以反映 和考核项目 立项的规范	可研报告、 专家论证等 ; 目标值来 源: 可行性研究 报告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政府购买服务的相关审批文件是否 齐全规范。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	否决 计分 法	计 划 标准	达到 评价 要点 要求			

				情况。		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B2绩效目标 (4分)	C3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共性	定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预算批复文件; 目标值来源: 预算指标文中的绩效目标表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设置明确的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 达成得满分, 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C4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共性	定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预算批复文件; 目标值来源: 预算指标文中的绩效目标表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绩效指标是否与项目核心产出效益密切相关; ③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④指标值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 达成得满分, 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B3资金投入 (3分)	C5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共性	定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明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编制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明确,是否按照支出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 决 计 分 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C6资金分配合理性 (1分)	共性	定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明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财政承受能力、项目单位需求是否相适应。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 决 计 分 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过程 小计										20	

A2过程 (20分)	B4资金管理 (12分)	C7预算资金到位率 (1分)	共性	定量	预算资金拨付到项目资金使用单位的金额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财政部门将预算资金拨付到资金使用单位的情况和资金落实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财预〔2020〕10号、辽财绩函〔2023〕232号	评价要点: 预算资金到位率=(使用单位资金到位金额/预算安排资金)×100%。 使用单位资金到位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拨付(落实)到项目资金使用单位、用于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安排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到位率I的时间节点截至2025年底; 预算资金到位率II的时间节点截至2026年3月底。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预算资金到位率I×50%×指标权重+预算资金到位率II×50%×指标权重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8预算资金执行率 (10分)	共性	定量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财预〔2020〕10号、辽财绩函〔2023〕232号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0%。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资金使用单位用于项目的实际支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1的时间节点截至2025年底; 预算执行率2的时间节点截至2026年3月底。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1×50%×指标权重+预算执行率2×50%×指标权重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9资金使用合规性 (1分)	共性	定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财预〔2020〕10号、辽财绩函〔2023〕232号	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且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B5采购管理 (8分)	C10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方是否建立单位内部的采购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方的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考核其对采购工作组织实施的制度保障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了部门内部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 ②是否制定了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办法。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C11采购需求合规性 (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需求是否经过市场调研、科学论证、内部审核,是否与单位职责和机构运转所需相匹配,用以反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国家强制性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标准; ②是否遵循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政府购买服务的采购需求符合项目特点和实际工作需要。 评分标准: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映采购需求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规范性。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C12采购方式适用性 (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方式是否按照采购需求特点选择使用,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方式适用的合规高效性。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采购方式是否体现政府购买服务的采购需求特点： ②采购项目是否按照各采购方式规定的时间、评审方法、专家组成等法定流程组织。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B5采购管理	C13采购文件编制合规性 (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文件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文件编制的专业性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采购文件内容是否完整规范,准确地反映采购需求有关内容： ②采购文件是否科学设置评审标准。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B5采购管理	C14采购评审公正性 (1分)	共性	定性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评审过程是否符合国家及辽宁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政策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评审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 ②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是否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的公平、公正性。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C15采购信息公开准确性 (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信息公开是否符合采购项目信息公开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项目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时效性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是否及时公开采购公告、信息更正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公告、验收结果公告等； ②公开内容是否完整准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涉密、表述不准确、错字别字等情形。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A2过程	B5采购管理	C16合同管理规范性 (1分)	共性	定性	合同签订和履行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合同签订及合同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合同条款是否完整、权责清晰，体现了采购文件约定产品、服务或工程内容，包含完整的履约验收方案； ②项目合同签订是否规范，合同履约是否到位。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C17履约验收规范性 (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履约验收的客观、公正和规范性。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验收人员组成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②是否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且将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产出 小计											30	
A3产出 (30分)	B6产出数量 (16分)	C18食品检验量标准完成率 (1分)	个性	定量	全省食品检验量是否达到全省规定水平。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食品检验量(批次/千人)=当年实际完成检验批次数×1000/当年实际人口数 评分标准: 食品检验量标准值≥4批次/千人,达成得满分,未达成的,按达成比例计算得分。 指标得分=食品检验量/标准值×指标权重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19监督抽检批次完成率 (2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监督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监督抽检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实际完成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完成的服务数量。 计划完成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完成的服务数量。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20评价性抽检完成率 (2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评价性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评价性抽检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21风险监测完成率 (2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风险监测批次与计划完成风险监测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22应急抽检完成率 (2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应急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应急抽检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23核查抽检完成率 (2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核查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核查抽检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24抽检区域和品种覆盖率 (2分)	个性	定量	①实际抽检的区域是否达到计划抽检区域覆盖率的要求; ②实际抽检的品种是否达到计划抽检品种覆盖率的要求	年度抽检计划	评价要点: ①抽检区域覆盖率=(实际抽检覆盖区域数量/计划抽检覆盖区域数量)×100% ②抽检品种覆盖率=(实际抽检品种数量/计划抽检品种数量)×100%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 指标得分=①覆盖率×1分+②覆盖率×1分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25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完成率(3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的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情况与工作任务计划的对比,考核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的任务数量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评价全年开展的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情况,较年初计划相比的完成情况。 ①开展省内餐饮服务及食品流通企业监管工作; ②开展食品生产企业重点检查; ③对14个市政府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开展明查暗访、督导考核。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B7产出质量(10分)		C26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2分)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发现的不合格食品批次占总抽检批次的比例。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数据统计	评价要点: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text{不合格食品批次}/\text{总抽检批次}) \times 100\%$ 评分标准: 不合格食品发现率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的,得满分;低于国家、省总体水平,且偏差在10%(含)以内的,得指标权重的60%;低于国家、省总体水平,且偏差在10%以上的,不得分。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C27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2分)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数据统计	评价要点: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是否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评分标准: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的,得满分;低于国家、省总体水平,且偏差在10%(含)以内的,得指标权重的60%;低于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国家、省总体水平，且偏差在10%以上的，不得分。						
		C28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2分)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数据统计	评价要点: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评分标准: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的，得满分；低于国家、省总体水平，且偏差在10%（含）以内的，得指标权重的60%；低于国家、省总体水平，且偏差在10%以上的，不得分。	区间计法	计划标准	达到或高于国家、省总体水平			
		C29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2分)	个性	定量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比例。	核查处置记录	评价要点: 各类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的处置情况。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实际处置不合格食品批次/全年发现的不合格食品总批次×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指标权重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C30验收合格率 (2分)	个性	定量	项目抽验及核查工作的验收合格率，反映抽验及核查结果的准确性，考核项目质量。	履约验收相关资料	评价要点: 承接主体是否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按时保质完成相关工作并验收合格。 评分标准: 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否决计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B8产出时效 (4分)	C31购买服务完成及时性 (2分)	个性	定性	①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 ②采购方对抽检服务的验收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工作计划、 进度统计	评价要点: ①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 ②采购主体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对承接主体提供的检测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 达成得满分, 未达成不得分。	否决 计分法	计划 标准	达到 评价 要点 要求				
	C32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 (2分)	个性	定量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按期完成率。	核查处置记录	评价要点: 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是否按期完成。 核查处置及时率=(按期处置数/应处置的不合格食品总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运维服务客户需求响应及时率×指标权重	完成 比例法	计划 标准	100%				
成本 小计										10			
A4成本 (10分)	B9经济成本 (10分)	C33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率 (5分)	个性	定量	实际成本与预算成本的节约比率。	预算执行数据	评价要点: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评分标准: 成本节约率≥10%的, 得满分; 5%≤成本节约率<10%的, 得指标权重的80%; 2%≤成本节约率<5%的, 得指标权重的60%; 成本节约率<2%的, 不得分。	区间 计分法	计划 标准、历史 标准	达到 评价 要点 要求			
		C34监督抽检单位成本 (1分)	个性	定量	监督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据、合同价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 超出10%	区间 计分法	计划 标准、历史 标准	达到 评价 要点 要求			

							以内得指标权重的60%；超出10%（含）-20%得指标权重的30%，超出20%（含）以上，不得分。							
		C35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1分）	个性	定量	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据、合同价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10%以内得指标权重的60%；超出10%（含）-20%得指标权重的30%，超出20%（含）以上，不得分。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C36风险监测单位成本（1分）	个性	定量	风险监测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据、合同价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10%以内得指标权重的60%；超出10%（含）-20%得指标权重的30%，超出20%（含）以上，不得分。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C37应急抽检单位成本（1分）	个性	定量	应急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据、合同价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10%以内得指标权重的60%；超出10%（含）-20%得指标权重的30%，超出20%（含）以上，不得分。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C38核查 抽检单 位成本 (1分)	个 性	定 量	核查抽检单 位成本是否 控制在合理 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 据、合同价 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 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10% 以内得指标权重的60%；超出10%（含） -20%得指标权重的30%，超出20%（含） 以上，不得分。	区 间 计 分 法	计 划 标 准 、 历 史 标 准	达 到 评 价 要 点 要 求			
效益 小计											30		
A5效 益 (30 分)	B10 社会 效益 (17 分)	C39食品 安全水 平变化 (4分)	个 性	定 量	全省食品安 全水平总体 提升情况。	①食品安全 问题被曝光 记录； ②24年和25 年同批次食 品抽检合格 率数据统计 。	评价要点: 全省食品安全水平总体提升情况。 ①食品安全问题被曝光情况； ②同批次食品合格率同比提升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2分。要点①每被曝光1次食品 安全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要点② 同批次食品合格率同比提升的，得2分 ；同比无变化的，得1分；同比下降的 ，不得分。	否 决 计 分 法	计 划 标 准	100%			
		C40食品 安全日 常监管 效果 (4分)	个 性	定 量	食品安全日 常监管工作 的成效情况， 反映食品安 全日常监管 工作效益。		评价要点: ①省内餐饮服务及食品流通企业监管、 食品生产企业重点检查两项工作的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 ②对14个市政府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 理责任开展明查暗访、督导考核工作中 发现的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2分。要点①中，每项工作整 改效果显著的，得1分；整改效果一般 的，得0.5分；整改效果不好的，不得 分。要点②，整改效果显著的，得2分	分 级 计 分 法	计 划 标 准	达 到 评 价 要 点 要 求			

							；整改效果一般的，得1分；整改效果不好的，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C41抽检 结果分 析利用 率 (3分)	个 性	定 量	抽检数据是否得到有效分析利用,为监管决策提供支撑。	分析报告、 监管措施	评价要点: ①是否形成抽检数据分析报告; ②分析结果是否用于指导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③是否形成风险预警信息。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 决 计 分 法	计 划 标 准	达 到 评 价 要 点 要 求			
		C42抽检 结果信 息公开 率 (4分)	个 性	定 量	抽检结果按规定向社会公开的比例。	信息公开记 录	评价要点: 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已公开抽检结果数/应公开抽检结果总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指标权重	完 成 比 例 法	计 划 标 准	100%			
		C43食品 行业标 准化程 度 (2分)	个 性	定 性	食品行业的标准化程度的提升。	食品行业标 准	评价要点: 食品行业的标准化程度较上年有所提升。 评分标准: 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否 决 计 分 法	计 划 标 准	达 到 评 价 要 点 要 求			
B11 可持 续影 响 (7 分)	C44检测 机构能 力建设 (3分)	个 性	定 性	项目是否促进食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提升。	机构能力评 估报告	评价要点: ①承接主体是否持续提升检测能力; ②是否通过相关认证认可; ③人员培训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 决 计 分 法	计 划 标 准	达 到 评 价 要 点 要 求				

		C45监管 机制健全性 (4分)	个性	定性	采购主体对 抽检机构的 监督管理和 调度情况。	监管机制	评价要点: ①购买主体是否对承检机构建立监管、 调度机制,如抽检机构考核、结果通报 等措施; ②购买主体是否进行考核结果应用,将 年度考核结果与下一年度政府采购评 分标准(综合评标法)挂钩或服务付 费挂钩。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2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 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否决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达到 评价 要点 要求			
B12 满意 度 (6 分)	C46被抽 检单位 满意度 (2分)	个性	定量	被抽检单位 对抽检工作 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调查 问卷	评价要点: 被抽检单位对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评分标准: 满意度≥90%的,得满分; 80%≤满意度 <90%得指标权重的80%; 70%≤满意度 <80%得指标权重的70%; 60%≤满意度 <70%得指标权重的60%; 满意度<60% 不得分。	区间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 90%				
	C47采购 方满意 度 (2分)	个性	定量	采购方对购 买抽检服务 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调查 问卷	评价要点: 采购方对购买抽检服务的满意程度。 评分标准: 满意度≥90%的,得满分; 80%≤满意度 <90%得指标权重的80%; 70%≤满意度 <80%得指标权重的70%; 60%≤满意度 <70%得指标权重的60%; 满意度<60% 不得分。	区间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 90%				

		C48社会 公众满 意度 (2分)	共 性	定 量	社会公众对 食品安全状 况和抽检工 作的满意程 度。	辽宁省食品 安全提升工 程方案(202 5—2027年)	评价要点: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和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评分标准: 满意度≥90%的,得满分; 80%≤满意度<90%得指标权重的80%; 70%≤满意度<80%得指标权重的70%; 60%≤满意度<70%得指标权重的60%; 满意度<60%不得分。	区 间 计 分 法	计 划 标 准	≥ 90%			

（九）2027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模版

编制说明：省市场监管局在编制2027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时，可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从下面的项目绩效目标表中选用适宜的绩效指标进行填报，其中，带★的指标项建议设为必选项。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7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期		2027年1月-2027年12月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预算资金总额		XX				
	省级财政资金		XX				
总体目标	一是持续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建设； 二是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充分发挥监督抽检的作用，强化风险预警能力，监管重心向“事前预防”转移，保障食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抽检批次完成率(或以完成批次体现，下同)	≥	100	%	2027年12月
			★评价性抽检完成率	≥	100	%	2027年12月
			★风险监测完成率	≥	100	%	2027年12月
			★应急抽检完成率	≥	100	%	2027年12月
			★核查抽检完成率	≥	100	%	2027年12月
			★食品抽检日常监管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7年12月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7年12月
			★政府购买服务合规性	定性	合规	——	2027年12月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发现不合格率	定性	符合技术规范	——	2027年12月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	≥	达到或高于国抽系统全省风险发现率	——	2027年12月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	100	%	2027年12月
		时效指标	检测任务按时完成率	≥	100	%	2027年12月
			抽验不合格食品按时处置完成率	≥	100	%	2027年12月
			付款及时率	≥	100	%	2027年12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总成本节约率	≥	10	%	2027年12月
			监督抽检单位成本	≤	预算标准（参考市场平均水平）	元/批次	2027年12月
			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	≤	预算标准（参考市场平均水平）	元/批次	2027年12月
			风险监测单位成本	≤	预算标准（参考市场平均水平）	元/批次	2027年12月
			应急抽检单位成本	≤	预算标准（参考市场平均水平）	元/批次	2027年12月
			核查抽检单位成本	≤	预算标准（参考市场平均水平）	元/批次	2027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	100	%	2027年12月
			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	≥	100	%	2027年12月
			★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	≥	100	%	2027年12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测机构能力建设	定性	安全稳定运行	——	2027年12月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2027年12月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重点绩效评价证据收集计划

（一）证据收集计划的原则及内容

高质量的证据应具有相关性、有效性、可靠性、准确性。各市区项目实施单位应配合绩效评价组织机构提供绩效评价证据，包括政策制度、项目预算批复文件、年度计划或实施方案、指标文件、资金收支凭证、项目实施单位的组织机构和责任分工、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文件、宣传及公示公开资料、项目招投标资料、项目实施过程管理文件、项目验收资料及成果文件、项目工作总结报告等。

（二）本项目拟定的证据收集计划

本项目依据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领域相关政策文件、资金指标文件、工作年度计划、信息公示公开及项目管理资料、项目实施资料、项目工作总结报告、项目实施效益情况等资料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本项目证据收集的主要内容包括：项目立项、政府购买服务程序、项目实施、验收资料、项目总结等业务资料、资金申请、资金支付等相关凭证资料，对项目全过程进行现场评价。证据收集方式主要包括：案卷研究、系统数据提取、现场调研（凭证抽查、技术复核）、问卷调查等。

根据已设定的 48 项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三级指标），按指标维度（决策、过程、产出、成本、效益）分类，初步拟定对应每个指标所需收集的关键资料与证据（若具体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发生调整，本计划需要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详见下表：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证据收集表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证据收集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证据收集方式	收集方法	收集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A1决策	B1项目立项	C1立项依据充分性	案卷研究	文件审阅、政策比对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条款	省市场监管局（办公室、食品抽检处、法规处）
					省“十四五”食品安全规划/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年度抽检工作计划等	
					省市场监管局“三定”方案及处室职责文件	
					项目立项申请报告或可行性研究报告	
		C2立项程序规范性	案卷研究	文件审阅	项目立项的批复文件或会议纪要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处、食品抽检处）
					项目预算申报书（含财政审批流程）	
					项目年度工作计划或实施方案	
	B2绩效目标	C3绩效目标合理性	案卷研究	文件审阅、逻辑分析	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处、食品抽检处）
					项目年度工作计划设定的总体目标	
					与历年绩效目标对比分析记录	
		C4绩效指标明确性	案卷研究	指标拆解、可衡量性检验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具体指标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处、食品抽检处）
					指标值设定的测算依据或说明文件	
					同类项目或省级标杆指标值参考文件	
	B3资金投入	C5预算编制科学性	案卷研究、专家咨询	预算评审、标准比对	项目预算编制明细表及测算过程说明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处、食品抽检处）、检测机构
					各类抽检（监督、评价、风险等）的单价标准及依据（如合同价、市场价）	
					预算编制专家论证或内部审核意见	
		C6资金分配合理性	案卷研究	数据核对、分	预算资金分配方案或内部签报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

A2过程				配逻辑分析	各项抽检任务（监督、评价、风险等）的预算分配明细表	处、食品抽检处）
					与上一年度资金分配对比分析表	
	B4资金管理	C7预算资金到位率	案卷研究	财务账目核对	省财政厅下达的预算指标通知文件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处）、省财政厅
					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到账凭证或对账单	
					项目资金拨付到省市场监管局账户的银行回单	
		C8预算资金执行率	案卷研究	财务账目核对、支出明细分析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账（截至评价基准日）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处）
					各项抽检任务的实际支付凭证（发票、合同、验收单）	
					资金结转结余情况说明	
		C9资金使用合规性	案卷研究	财务凭证抽查、合规性检查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若无，则参考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处、纪检/内审部门）
					大额支出（如采购检测服务）的审批单、合同、发票、验收单	
					资金支付与预算科目、用途的对照检查记录	
	B5采购管理	C10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案卷研究	制度审阅	省市场监管局内部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或控制制度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处/采购办）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细则	
					采购领导小组设立及议事规则文件	
		C11采购需求合规性	案卷研究、现场调研（访谈）	文件审阅、人员访谈	项目采购需求论证报告或市场调研记录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采购办）、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需求内部审核会议纪要	
					采购需求公告或征求意见材料	
		C12采购方式适用性	案卷研究	法规比对	项目采购方式审批表（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等）	省市场监管局（采购办）、采购代理机构
					采用非公开招标方式的理由说明及批准文件	
					采购方式与《政府采购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的适用性对照分析	

		C13采购文件编制合规性	案卷研究	文件审阅	项目招标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谈判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省市场监管局（采购办）
		C14采购评审公正性	案卷研究、现场调研（观察/访谈）	记录审阅、人员访谈	采购文件中关于服务内容、技术参数、商务要求、评分办法等关键条款	
					采购文件合法性审查记录	
					评审专家抽取记录及名单	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省市场监管局（采购办、纪检部门）
					评审过程全程录音录像资料（或说明）	
					评审报告、得分汇总表、中标（成交）通知书	
		C15采购信息公开准确性	案卷研究（在线检查）	网站核查	供应商质疑、投诉及处理记录（如有）	辽宁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省市场监管局官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及辽宁省政府采购网上的采购公告、更正公告、结果公告、合同公告等截图	
		C16合同管理规范性	案卷研究	文件审阅	信息公开内容与采购文件、评审结果的一致性核对记录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采购办）、检测机构
					与中标检测机构签订的采购服务合同	
					合同内容与采购文件、中标响应文件的一致性核对记录	
					合同变更、补充协议及审批记录（如有）	
		C17履约验收规范性	案卷研究、现场调研（抽样复核）	文件审阅、现场复核	合同台账及付款进度跟踪表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检测机构、验收专家
					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或制度	
					各阶段（如月度、季度）或终期验收报告及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签字确认单、验收会议纪要	
					验收不合格及整改记录（如有）	
A3产出	B6产出数量	C18食品检验量标准完成率	案卷研究、数据分析	数据统计、比率计算	全省常住人口统计数据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省统计局
					计划完成的全年总检验量（批次）文件	

	B7产出质量				实际完成的总检验量（批次）统计报表	
					与国家/省规定的“每千人检验量”标准对比表	
		C19监督抽检批次完成率	案卷研究、数据分析	数据统计、比率计算	各类抽检（监督、评价、风险、应急、核查）的年度计划任务下达文件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各检测机构
		C20评价性抽检完成率			各类抽检实际完成情况统计表（分区域、分季度、分机构）	
		C21风险监测完成率			任务完成情况验收确认单	
		C22应急抽检完成率			任务完成情况验收确认单	
		C23核查抽检完成率			任务完成情况验收确认单	
		C24抽检区域和品种覆盖率	案卷研究、数据分析	计划与执行对比分析	年度抽检计划中明确的重点区域（如学校食堂、农村地区）和重点食品品种清单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各检测机构
					实际抽检覆盖的区域名单和品种清单及占比统计	
					未覆盖区域和品种的原因说明	
		C25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完成率	案卷研究、现场调研	文件审阅、任务核对	年度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计划（如飞行检查、体系检查、专项整治次数）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生产、经营、餐饮等监管处室）、市县市场监管局
					日常监管工作记录、检查报告、工作总结	
					监管工作完成情况统计表	
		C26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	数据分析	数据统计、横向对比	监督抽检结果数据库（或汇总表），含总批次、不合格批次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相关通报
					不合格发现率计算结果（不合格批次/总批次）	
					与全国或周边省份平均发现率对比数据	
		C27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	数据分析	数据统计、趋势分析	风险监测结果数据库，含监测项目、问题样品批次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风险监测承检机构
					风险发现率计算结果	
					与国家、省级历年风险发现率水平对比分析报告	

		C28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数据分析	数据统计、目标对比	评价性抽检结果数据库，含总批次、合格批次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
					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计算结果	
					与年度目标值及国家/省总体水平对比	
		C29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案卷研究、数据分析	数据统计、案例追踪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台账	省市场监管局（执法稽查局/食品抽检处）、市县市场监管局
					对不合格食品生产经营者的处置记录（如责令整改、召回、立案、处罚决定书）	
					核查处置完成率统计表（完成处置数/应处置数）	
		C30 验收合格率	案卷研究	数据统计、记录核查	项目各阶段或终期验收报告及验收结论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检测机构
					验收不合格的记录及整改验证材料	
					验收合格率统计（合格批次/总验收批次）	
	B8 产出时效	C31 购买服务完成及时性	案卷研究	时间节点比对	抽检计划中明确的任务完成时间节点（如季度末、年底）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检测机构
					各检测机构提交抽检结果、分析报告的日期记录	
					省市场监管局组织验收的日期记录	
		C32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	案卷研究、数据分析	时间节点比对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规范中规定的处置时限	省市场监管局（执法稽查局/食品抽检处）、市县市场监管局
					核查处置启动、过程、办结各环节的时间记录	
					按期完成处置的统计表及逾期案例说明	
A4 成本	B9 经济成本	C33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率	数据分析	预算与实际对比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预算总额及实际支出总额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处、食品相关监管处室）
					成本节约率计算公式： $[(\text{预算成本}-\text{实际成本})/\text{预算成本}] \times 100\%$	
					成本变动原因分析说明	
		C34 监督抽检单位成本	案卷研究、数据分析	单价测算、横向对比	各类抽检服务采购合同的单价（元/批次）	省市场监管局（财务

		C35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			各类抽检实际支出总额和实际完成批次，计算实际单位成本	处、食品抽检处）、采购合同、检测机构
		C36风险监测单位成本			与周边省份或行业平均单位成本对比数据	
		C37应急抽检单位成本			单位成本合理性分析说明	
		C38核查抽检单位成本			单位成本合理性分析说明	
A5效益	B10社会效益	C39食品安全水平变化	案卷研究、问卷调查	数据趋势分析、公众感知调查	近3-5年全省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变化趋势图	省市场监管局、国家/省食安委、问卷调查数据
					国家或省级食品安全考核结果通报（如A级等次）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率变化数据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改善感知的问卷调查结果	
		C40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	案卷研究、现场调研	问题发现率对比、整改追踪	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发现率、问题整改率统计	省市场监管局（各监管处室）、市县市场监管局、食品企业
					重点领域（如校园食品、农村食品）风险隐患降低的分析报告	
					市县监管部门及企业关于监管效果的反馈	
		C41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	案卷研究、专家评判	报告审阅、应用实例核查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数据分析报告（半年报、年报）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相关业务处室
					抽检结果应用于风险预警、专项整治、标准制修订的实例文件	
					向地方政府或相关部门报送的专报、风险提示函	
		C42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	案卷研究（在线检查）	网站核查、比例计算	省市场监管局官网“食品安全抽检信息”专栏公告情况	省市场监管局官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辽宁）
					应公开的抽检结果总数与实际公开数量统计	
					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是否包含不合格项目、企业信息）核查记录	
		C43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	现场调研（访谈）、案卷研究	企业访谈、标准文件收集	食品生产企业采用HACCP、ISO22000等先进管理体系的数量及比例变化	省市场监管局（标准处、食品生产处）、食品行业协
					地方特色食品标准、团体标准制修订发布情况	

					对食品行业协会、龙头企业的访谈记录	会、代表性食品企业
B11 可持续影响	C44检测机构能力建设	现场调研（实地查看）、案卷研究	机构访谈、资质能力核对	承检机构新增检测项目、设备、参数清单	主要承检检测机构（如省食检院、各市中心等）	
				承检机构通过资质认定（CMA、CATL）或能力验证结果		
				项目对机构人才培养、科研投入的促进情况（访谈记录）		
	C45监管机制健全性	案卷研究、现场调研	制度审阅、机制运行访谈	省市场监管局对承检机构的考核、监督、调度管理办法及执行记录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执法稽查局）、检测机构	
				抽检、监测、监管、执法各环节衔接联动机制文件及运行案例		
				项目中期检查、绩效自评、问题整改闭环记录		
B12 满意度	C46被抽检单位满意度	问卷调查	抽样调查（电话、邮寄或现场）	被抽检单位（食品生产经营者）满意度调查问卷及回收数据	被抽检单位（从抽检数据库中随机抽样）	
				问卷分析报告（含总体满意度、对抽样程序、态度、结果反馈等方面的评价）		
	C47采购方满意度	问卷调查、现场调研	问卷发放、座谈会	省市场监管局内部相关处室（食品抽检处、各监管处室、财务处）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	省市场监管局相关处室工作人员	
				座谈会记录或访谈纪要		
	C48社会公众满意度	问卷调查	线上或线下随机调查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和抽检工作满意度调查问卷（可结合“食品安全宣传周”或线上平台）	社会公众（覆盖城市、农村、不同年龄层）	
				问卷分析报告（含对不同群体、区域的满意度分析）		

十三、重点绩效评价现场调研计划

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现场调研方案

(一) 调研目的

通过实地核查、访谈交流、查阅资料等方式，验证项目资料的真实性，深入了解项目实施成效、存在问题及服务对象满意度，为重点绩效评价提供第一手依据。

(二) 调研对象选取范围及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现场调研对象的选取范围为项目主管部门、中标供应商共 9 家承检机构。

(三) 调研对象

本项目现场调研对象具体如下表：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现场调研对象

类别	调研对象	总数	数量/范围	备注
主管部门	省市场监管局	1个	1个	现场调研单位涉及的抽检批次数量占比81.23%；现场调研单位涉及的预算金额占比81.41%。
承检机构	综合考虑承检批次、资金额度、抽检地区等信息进行选取	9家	5家	

(四) 调研地点

- 1. 省市场监管局
- 2. 部分市的承检机构

(五) 调研时间安排

按照采购方提出的项目数量占比达 30%以上、资金额度占比达 50%以上的现场评价要求，本次现场调研单位涉及抽检批次 7764 批次（总计 9558 批次），现场调研单位涉及的抽检批次数

量占比 81.23%；现场调研单位涉及预算金额 1747.13 万元（总计 2235.76 万元），现场调研单位涉及的预算金额占比 81.41%。
调研总体安排如下：

调研时间：预计 5 个工作日

调研关注：侧重“管理与执行”（省市场监管局、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和“效果与反馈”（部分负责抽检地市的承检机构）。

2025年度辽宁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现场调研时间表

说明：本次现场调研单位涉及抽检批次7764批次（总计9558批次），现场调研单位涉及的抽检批次数量占比81.23%；现场调研单位涉及预算金额1747.13万元（总计2235.76万元），现场调研单位涉及的预算金额占比81.41%。

现场调研单位	调研地点 (请填写 本单位的 XX会议室)	调研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任务/抽检类 别	计划抽 检批次	实际抽 检批次	抽检地区	调研时间	第三方机构参与 调研人员及联系 电话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安全日 常监管	——	——	——	2026年4月27日 上午9点至11点 半	李艳 18640074779; 王 娜15840191461
国检测控股集团辽宁有 限公司 (沈阳市铁西区开发二十 六号路20-2号)			监督抽检	304	304	鞍山	2026年4月27日 下午2点至4点半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监督抽检	697	697	沈阳	2026年4月28日 上午9点	
			风险监测	740	740	沈阳、鞍山、抚顺 、本溪、丹东、锦 州、营口、辽阳、 葫芦岛、沈抚		
			评价性抽检	2800	2800	全省		
			核查抽检	910	910	全省		
			应急抽检	1000	1000	全省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沈阳市浑南区金仓路10-1号)			监督抽检	591	591	大连	2026年4月29日 上午9点至11点半	
广电计量检测(沈阳)有限公司 (沈阳市浑南区文溯街16-13号西区14栋2楼)			监督抽检	336	336	盘锦、葫芦岛	2026年4月29日 下午1点至4点半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沈北新区)			监督抽检	386	386	抚顺、铁岭	2026年4月30日 上午9点至11点半	

（六）调研主要内容（按45项指标分类）

本项目调研内容主要围绕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各项评价指标，具体详见附件：现场调研提纲。

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现场调研内容

指标类别	重点调研内容	涉及指标
决策	立项依据、程序、绩效目标、预算编制、资金分配	C1-C6
过程	资金到位、预算执行、资金使用、采购管理	C7-C17
产出	抽检任务完成率、质量达标情况、任务完成时效、验收及付款时效	C18-C31
成本	采购总成本节约率、五类抽检单位成本	C32-C37
效益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次数、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承接主体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等	C38-C45

（七）调研工作要求

1. 请各相关单位负责该项目的工作人员准时参会。
2. 请各相关单位提前作答调研提纲中的问题，并准备好相关佐证材料（直接证明材料或总结说明材料，纸质版或电子版均可，电子版资料可发送至邮箱 tianyue-82@163.com）带至参会现场。

（八）附件

附件 1：现场调研提纲（附件 1-1 至 1-3）；

附件 2：满意度调查问卷（附件 2-1 至 2-3）。

附件 1：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现场调研提纲

依据本次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各项评价指标，根据不同的调研对象进行划分，对应所需调研了解的问题具体如下：

附件 1-1：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财务处及相关监管处室）

1. 项目决策与绩效目标（对应 C1 C6）

请介绍 2025 年项目立项的背景和主要考虑，项目立项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范围？

年度绩效目标是如何设定的？是否与省“十四五”食品安全规划、国家市场监管总局考核要求挂钩？是否与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规划、年度抽检计划相衔接？

各项抽检任务的批次、区域、品种计划是如何确定的？是否有风险等级或历史问题数据支撑？

2. 采购管理流程（对应 C10 C17）

请展示单位内部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文件，是否有专门的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采购需求是如何形成的？是否做过市场调研或专家论证？请提供相关记录。

本项目采用什么采购方式？为何选择该方式？是否有非公开招标的审批文件？

采购文件中关于检测机构资质、技术能力、样品流转、数据报送等关键要求有哪些？

评审过程是否全程录音录像？是否有供应商质疑或投诉？如何处理？

合同签订后，如何对检测机构进行日常监督和调度？请提供合同管理台账。

验收工作是如何组织的？是否按合同约定逐项验收？验收

不合格如何处理？请提供最近一次验收报告。

3. 资金与成本管理（对应 C7 C9、C33 C38）

请提供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账，并说明各项抽检的实际支出与预算是否一致，如有差异原因何在。

各类抽检的单位成本是如何确定的？是否与合同单价一致？与往年相比是升是降？

是否有成本控制措施？例如通过批量采购、优化物流降低抽样成本。

4. 产出与质量控制（对应 C18 C32）

请展示截至评价基准日的各类抽检完成情况统计表，并与计划进行对比。

不合格食品发现率、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等质量指标是否达到预期？与国家平均水平相比如何？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的流程是怎样的？请提供 3 至 5 个典型案例，说明从发现不合格到处置完毕的全过程时限。

抽检结果信息公开是如何执行的？是否有专人负责？请展示信息发布平台和发布记录。

5. 效益与可持续性（对应 C39 C45）

近三年全省食品安全水平有何变化？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趋势如何？

抽检数据是否进行了深度分析？分析报告是否被用于风险预警、专项整治或标准修订？请提供实例。

对承检机构是否有能力建设方面的激励或要求？例如通过能力验证、比对考核等。

省局对市县局和检测机构的日常调度、监督考核机制是怎样的？是否存在薄弱环节？

附件 1-2：主要承检机构

1. 任务执行情况（对应 C18 C24、C31）

请介绍承担了哪些类型的抽检任务（监督、评价、风险、应急、核查）？计划批次和实际完成批次各是多少？

抽样区域和品种是否按照合同要求全覆盖？是否存在难以覆盖的区域或品种？原因是什么？

是否按时提交了抽检结果和检测报告？如有延迟，主要原因是什么？

2. 质量与合规性（对应 C26 C30、C32）

请展示内部质量控制体系文件（如质量管理手册、作业指导书）。

不合格样品是如何复检和确认的？发现不合格后多长时间通知采购方和生产企业？

是否参加过省局组织的能力验证或盲样考核？结果如何？

请提供近半年抽检原始记录（抽样单、检测图谱等）供现场抽查。

3. 成本与能力（对应 C34 C38、C44）

本项目的实际检测成本（包括抽样人工、试剂耗材、设备折旧、物流等）与合同单价相比是否合理？是否有亏损或超额利润？

承担本项目后，机构新增了哪些检测能力（项目、参数、设备）？人员是否得到培训？

4. 与采购方协作（对应 C45、C47）

省市场监管局对你们的调度和监管是否及时有效？是否存在指令不清晰或频繁变更的情况？

对采购方（省市场监管局）的满意度如何？有何改进建议？

附件 2：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问卷

依据评价指标体系中的满意度指标，设计以下三套满意度调查问卷，本项目问卷均为匿名问卷，请相关单位人员用手机扫描以下二维码即可在线填列，具体问卷内容详见下列文本。

附件 2-1：被抽检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企业/单位负责人：

您好！受省财政厅委托，我们正在对“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为全面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以便持续改进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特开展本次满意度调查。请您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问卷为匿名问卷，仅用于本次重点绩效评价，我们将严格保密您的信息。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填写说明：请在相应选项前的□内打“√”，或在横线上填写

您的意见。

一、基本信息

1. 您所在的单位名称:

2. 您所在的单位类型:

☐ 食品生产企业 ☐ 食品流通企业（商超/批发） ☐ 餐饮服务单位 ☐ 食品小作坊 ☐ 食用农产品生产经营者 ☐ 其他
（请注明： ）

3. 您的职务:

4. 您单位在过去一年中被抽检的次数约为:

☐ 1 次 ☐ 23 次 ☐ 46 次 ☐ 7 次以上

5. 抽样人员是否在抽样前出示了执法证件或任务文件?

☐ 每次都出示 ☐ 偶尔出示 ☐ 从未出示 ☐ 不清楚

6. 抽样人员是否按规定支付了样品购买费用?

☐ 按市场价支付 ☐ 支付但价格偏低 ☐ 未支付 ☐ 不适用（无需购样）

二、抽样过程满意度

7. 您对抽样人员的专业素养（是否熟悉业务、操作规范）评价: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8. 您对抽样人员的服务态度评价: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9. 您对抽样程序规范性（出示证件、说明来意、样品封存等）评价: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10. 抽样过程是否对您的正常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 完全没有影响 ☐ 影响较小 ☐ 有一定影响 ☐ 影响较大 ☐ 影响非常大

三、结果反馈与处置满意度

11. 您对抽检结果反馈的及时性评价：

☐ 非常及时 ☐ 比较及时 ☐ 一般 ☐ 不太及时 ☐ 非常不及时

12. 您对检验结果告知书内容的清晰度和完整性评价：

☐ 非常清晰完整 ☐ 比较清晰完整 ☐ 一般 ☐ 不够清晰完整 ☐ 完全不清晰

13. 如被检出不合格食品，您对核查处置程序的规范性评价：

☐ 非常规范 ☐ 比较规范 ☐ 一般 ☐ 不够规范 ☐ 非常不规范

14. 您对监管部门在核查处置过程中给予的技术指导评价：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四、总体评价

15. 您对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16. 您认为目前的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对保障食品安全的作用如何？

☐ 作用非常大 ☐ 作用比较大 ☐ 作用一般 ☐ 作用不大
☐ 没有作用

17. 您对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调查时间： 年 月 日 调查人员：

附件 2-2：采购主体（省市场监管局）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同事：

为了评价政府购买抽检服务的实施效果，请您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对承检机构和项目整体进行评价。本问卷匿名填写。

（请在对应选项前打✓）

1. 您所在处室：

☐ 食品抽检监测处 ☐ 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处 ☐ 食品经营安全监管处 ☐ 餐饮服务监管处 ☐ 执法稽查局 ☐ 财务处/采购办 ☐ 其他-----

2. 您对承检机构抽检任务的完成及时性是否满意？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3. 您对承检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和数据质量（准确性、规范性）是否满意？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4. 您对承检机构报送的抽检数据分析报告（如季度、年度分析）的深度和实用性是否满意？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5. 您对承检机构在应急抽检或临时任务中的响应速度是否满意？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 未发生应急任务

6. 您对承检机构与贵处日常沟通协调的顺畅程度是否满意？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7. 您认为当前合同中对抽检服务的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是否明确合理？

☐ 非常合理 ☐ 比较合理 ☐ 一般 ☐ 不太合理 ☐ 非常不合理

8. 您对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规范性（是否有明确标准、是否严格审核）是否满意？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9. 总体而言，您对政府购买抽检服务的项目效果是否满意？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10. 您认为该项目最需要改进的方面是（可多选）：

☐ 抽检任务分配的合理性 ☐ 检测数据质量 ☐ 分析报告的实用性 ☐ 不合格处置的联动效率 ☐ 成本控制 ☐ 其他-----

附件 2-3：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市民朋友：

您好！受省财政厅委托，我们正在对“2025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为全面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和社会反响，特开展本次满意度调查。本问卷为匿名问卷，仅用于本次重点绩效评价，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填写说明：请在相应选项前的□内打“√”，或在横线上填写您的意见。

一、基本信息

1. 您的性别：

☐ 男 ☐ 女

2. 您的年龄段:

☐ 18 岁以下 ☐ 18-30 岁 ☐ 31-45 岁 ☐ 46-60 岁 ☐ 60 岁以上

3. 您的居住地: _____市_____县(市、区)

二、对食品安全状况的感知

4. 您对本地区食品安全状况的总体评价:

☐ 非常安全 ☐ 比较安全 ☐ 一般 ☐ 不太安全 ☐ 非常不安全

5. 与去年相比, 您认为本地区的食品安全状况:

☐ 明显改善 ☐ 有所改善 ☐ 基本没变 ☐ 有所恶化 ☐ 明显恶化

6. 您最担心的食品安全问题是哪些? (可多选)

☐ 农兽药残留超标 ☐ 食品添加剂滥用 ☐ 重金属污染 ☐ 微生物污染
☐ 假冒伪劣食品 ☐ 过期食品 ☐ 保健食品虚假宣传
☐ 其他(请注明: _____)

三、对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的知晓度和认可度

7. 您是否了解市场监管部门开展的食品安全抽检工作?

☐ 非常了解 ☐ 比较了解 ☐ 听说过但不太了解 ☐ 完全不了解

8. 您是否通过市场监管部门网站、公众号等渠道看到过食品抽检结果公示?

☐ 经常看到 ☐ 偶尔看到 ☐ 很少看到 ☐ 从未看到

9. 您认为食品安全抽检结果公示对您选择食品是否有帮助?

☐ 帮助很大 ☐ 有一定帮助 ☐ 帮助不大 ☐ 没有帮助

10. 您对食品安全抽检信息公示的及时性和可读性评价: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四、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满意度

11. 您对当地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12. 您认为当前食品安全监管需要加强的方面有哪些? (可多选)

☐ 增加抽检频次和覆盖面 ☐ 加大违法处罚力度 ☐ 提高信息公开透明度 ☐ 加强农村和校园周边监管 ☐ 加快不合格食品处置速度 ☐ 其他(请注明: _____)

五、参与意愿

13. 如果有机会参与“你点我检”等食品安全抽检公众互动活动, 您是否愿意参加?

☐ 非常愿意 ☐ 比较愿意 ☐ 一般 ☐ 不太愿意 ☐ 不愿意

六、总体评价

14. 您对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 非常满意 ☐ 比较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15. 您对提升食品安全监管和抽检工作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调查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调查人员: _____

附件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总分															100	82.71
决策 小计															12	9
A1决策 (12分)	B1项目立项 (4分)	C1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共性	定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财预(2020)10号、辽财绩效函(2023)232号文件(C1-C12同)及每项指标评价要点中涉及的规划、“三定”方案、部门工作计划等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监管相关政策要求; ②是否与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规划、年度抽检计划相衔接; ③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范围;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项目立项申请文件、批复文件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2	2
		C2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共性	定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可研报告、专家论证等;目标值来源:可行性研究报告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政府购买服务的相关审批文件是否齐全规范。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项目申报审批流程记录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2	2
	B2绩效目标 (4分)	C3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共性	定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预算批复文件;目标值来源:预算指标文中的绩效目标表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设置明确的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专家评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2	2
		C4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共性	定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预算批复文件;目标值来源:预算指标文中的绩效目标表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绩效指标是否与项目核心产出效益密切相关; ③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④指标值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①④达成;②效益指标设置未与核心产出效益密切相关 ③经济效益指标值较难以衡量	2	1

附件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1决策	B3资金投入 (4分)	C5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共性	定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明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编制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明确,是否按照支出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比较分析	年度预算申报文本、预算批复文件	省市场监管局、省财政厅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①②已达成③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中个别项目实际执行与预算偏差较大④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匹配	2	1
		C6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共性	定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明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财政承受能力、项目单位需求是否相适应。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资金分配方案、资金下达文件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①已达成②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需求不实际相符	2	1
过程 小计															25	18.88
A2过程 (25分)	B4资金管理 (16分)	C7预算资金到位率 (1分)	共性	定量	预算资金拨付到项目资金使用单位的金额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财政部门将预算资金拨付到资金使用单位的情况和资金落实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财预〔2020〕10号、辽财绩函〔2023〕232号	评价要点: 预算资金到位率=(使用单位资金到位金额/预算安排资金)×100%。 使用单位资金到位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拨付(落实)到项目资金使用单位、用于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安排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到位率1的时间节点截至2025年底; 预算资金到位率2的时间节点截至2026年3月底。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预算资金到位率1×50%×指标权重+预算资金到位率2×50%×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财务收支凭证、明细账	省市场监管局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项目预算资金2235.76万元,截至2025年底,已全部到位,到位率100%	1	1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2过程	B4资金管理	C8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	共性	定量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财预〔2020〕10号、辽财绩函〔2023〕232号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0%。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资金使用单位用于项目的实际支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1的时间节点截至2025年底; 预算执行率2的时间节点截至2026年3月底。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1×50%×指标权重+预算执行率2×50%×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预算执行情况统计表、财务支出凭证、财务支出明细账	省市场监管局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截至2025年底,项目已支付资金2209.08万元(2026年末支出),预算执行率98.81%	10	9.88
		C9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共性	定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财预〔2020〕10号、辽财绩函〔2023〕232号	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且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2.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资金支付凭证、审批单、合同发票	省市场监管局、承接机构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部分支出与项目不相关,列支依据不充分	5	0
	B5采购管理(9分)	C10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方是否建立单位内部的采购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方的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考核其对采购工作组织实施的制度保障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了部门内部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 ②是否制定了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办法。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办法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1	1
		C11采购需求合规性(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需求是否经过市场调研、科学论证、内部审核,是否与单位职责和机构运转所需相匹配,用以反映采购需求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规范性。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国家强制性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标准; ②是否遵循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政府购买服务的采购需求符合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采购文件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1	1

附件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2过程	B5采购管理	C12采购方式适用性(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方式是否按照采购需求特点选择使用,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方式适用的合规高效性。	《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采购方式是否体现政府购买服务的采购需求特点; ②采购项目是否按照各采购方式规定的时间、评审方法、专家组成等法定流程组织。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采购文件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1	1
		C13采购文件编制合规性(1分)	共性	定性	编制采购文件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文件编制的专业性情况。	《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采购文件内容是否完整规范,准确地反映采购需求有关内容; ②采购文件是否科学设置评审标准。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采购文件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1	1
		C14采购评审公正性(1分)	共性	定性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评审过程是否符合国家及辽宁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政策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评审的公平、公正性。	《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 ②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是否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评审材料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1	1
		C15采购信息公开准确性(1分)	共性	定性	采购信息公开是否符合采购项目信息公开管理有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项目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时效性情况。	《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是否及时公开采购公告、信息更正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公告等; ②公开内容是否完整准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涉密、表述不准确、错字别字等情形。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网站信息公开内容截图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1	1

附件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2过程	B5采购管理	C16合同管理规范性(1分)	共性	定性	合同签订和履行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合同签订及合同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合同条款是否完整、权责清晰,体现了采购文件约定产品、服务或工程内容,包含完整的履约验收方案; ②项目合同签订是否规范,合同履约是否到位。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合同文本、履约验收单(验收报告)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1	1
		C17履约验收规范性(2分)	共性	定性	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履约验收的客观、公正和规范性。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	评价要点: ①验收人员组成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②是否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且将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挂钩。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履约验收单(验收报告)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①已达成②项目履约验收不够细化	2	1
产出 小计															26	25.83
A3产出(26分)	B6产出数量(14分)	C18食品检验量标准完成率(3分)	个性	定量	全省食品检验量是否达到全省规定水平。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食品检验量(批次/千人)=当年实际完成检验批次数×1000/当年实际人口数 评分标准: 食品检验量标准值≥4批次/千人,达成得满分,未达成的,按达成比例计算得分。 指标得分=食品检验量/标准值×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实际完成的总检验量(批次)统计表	省市场监管局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食品检验量(批次/千人) =160470*1000/42591407=3.77	3	2.83
		C19监督抽检批次完成率(2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监督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监督抽检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实际完成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完成的服务数量。 计划完成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完成的服务数量。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完成统计表、国抽系统数据	省市场监管局、承接机构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监督抽检批次计划3693批次,实际完成3693批次	2	2

附件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3产出	B6产出数量	C20评价性抽检完成率(2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评价性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评价性抽检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完成统计表、国抽系统数据	省市场监管局、承接机构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评价性抽检批次计划2800批次,实际完成2800批次	2	2
		C21风险监测完成率(2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风险监测批次与计划完成风险监测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完成统计表、国抽系统数据	省市场监管局、承接机构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风险监测批次计划1155批次,实际完成1155批次	2	2
		C22应急抽检完成率(1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与计划完成应急抽检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完成统计表、国抽系统数据	省市场监管局、承接机构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应急抽检批次计划1000批次,实际完成1000批次	1	1
		C23核查抽检完成率(1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核查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核查抽检批次的比率。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统计表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年度抽检计划、任务完成统计表、国抽系统数据	省市场监管局、承接机构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核查抽检批次计划910批次,实际完成910批次	1	1
		C24抽检区域和品种覆盖率(1分)	个性	定量	①实际抽检的区域是否达到计划抽检区域覆盖率的要求; ②实际抽检的品种是否达到计划抽检品种覆盖率的要求	年度抽检计划	评价要点: ①抽检区域覆盖率=(实际抽检覆盖区域数量/计划抽检覆盖区域数量)×100% ②抽检品种覆盖率=(实际抽检品种数量/计划抽检品种数量)×100%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 指标得分=①覆盖率×0.5分+②覆盖率×0.5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抽样点位清单、抽检区域分布统计表	省市场监管局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①实际抽检区域覆盖率100%; ②实际抽检品种覆盖率100%	1	1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3产出	B6产出数量	C25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完成率(2分)	个性	定量	实际完成的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情况与工作任务计划的对比,考核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的任务数量完成情况。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相关工作方案	评价要点: 评价全年开展的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情况,较年初计划相比的完成情况。 ①开展省内餐饮服务及食品流通企业监管,以及食品生产企业重点检查工作; ②对14个市政府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开展明查暗访、督导考核。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日常监管工作记录、检查报告、工作总结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①2025年开展了小餐饮专项整治、平台外卖食品安全监督检查、中小学和幼儿园食品安全监督检查、养老机构食堂监督检查等工作②已完成	2	2
		C26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2分)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发现的不合格食品批次占总抽检批次的比例。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数据统计	评价要点: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水平。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不合格食品批次/总抽检批次)×100% 评分标准: 不合格食品发现率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3.45%的,得满分;低于3.45%,且偏差在10%(含)以内的,得指标权重的60%;低于3.45%,且偏差在10%以上的,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抽检结果汇总表、不合格食品明细	省市场监管局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或高于计划水平	2025年度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发现率4.63%	2	2
	B7产出质量(9分)	C27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2分)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是否达到或高于计划水平。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数据统计	评价要点: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是否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水平。 评分标准: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5%的,得满分;低于5%,且偏差在10%(含)以内的,得指标权重的60%;低于5%,且偏差在10%以上的,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风险监测结果汇总表、问题样品明细	省市场监管局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或高于计划水平	2025年度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7.36%	2	2
		C28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2分)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是否达到或高于计划水平。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数据统计	评价要点: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是否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水平。 评分标准: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到或高于年初计划98%的,得满分;低于98%,且偏差在10%(含)以内的,得指标权重的60%;低于98%,且偏差在10%以上的,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评价性抽检结果汇总表、合格批次明细	省市场监管局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或高于计划水平	2025年度评价性抽检合格率99.79%	2	2

附件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3产出	B7产出质量	C29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2分)	个性	定量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比例。	核查处置记录	评价要点: 各类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的处置情况。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实际处置不合格食品批次/全年发现的不合格食品总批次×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数据核对)	核查处置台账、处置结果报告、处置系统数据	省市场监管局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2025年度不合格食品已全部按期核查处置	2	2
		C30验收合格率 (1分)	个性	定量	项目抽检及核查工作的验收合格率,反映抽检及核查结果的准确性,考核项目质量。	履约验收相关资料	评价要点: 承接主体是否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按时保质完成相关工作并验收合格。 评分标准: 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系统核查)	国抽系统数据录入记录、数据核对台账	省市场监管局、承接机构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1	1
	B8产出时效 (3分)	C31购买服务完成及时性 (1分)	个性	定性	①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 ②采购方对抽检服务的验收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工作计划、进度统计	评价要点: ①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 ②采购主体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对承接主体提供的检测服务成果进行验收并及时支付服务费用。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工作计划表、进度统计表、延期申请记录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1	1
		C32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 (2分)	个性	定量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按期完成率。	核查处置记录	评价要点: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是否按期完成。 核查处置及时率=(按期处置数/应处置的不合格食品总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率×指标权重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数据核对)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台账、处置结果报告	省市场监管局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全部达成	2	2
	成本 小计															11
A4成本 (11分)	B9经济成本 (11分)	C33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率 (3分)	个性	定量	实际成本与预算成本的节约比率。	预算执行数据	评价要点: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评分标准: 成本节约率≥10%的,得满分;5%≤成本节约率<10%的,得指标权重的80%;2%≤成本节约率<5%的,得指标权重的60%;成本节约率<2%的,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成本分析)	预算批复金额、实际支出金额	省市场监管局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成本节约率=(729500-718421.83)/729500×100%=1.52%	3	0

附件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4成本	B9经济成本	C34监督抽检单位成本(2分)	个性	定量	监督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据、合同价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90%;每超出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10%,超出20%(含)以上,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成本分析)	预算执行明细、合同价格明细、成本分析表	省市场监管局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单位抽检成本高于国检及市场平均水平约1.92%	2	1.8
		C35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2分)	个性	定量	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据、合同价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90%;每超出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10%,超出20%(含)以上,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成本分析)	预算执行明细、合同价格明细、成本分析表	省市场监管局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单位抽检成本高于国检及市场平均水平约1.92%	2	1.8
		C36风险监测单位成本(2分)	个性	定量	风险监测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据、合同价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90%;每超出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10%,超出20%(含)以上,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成本分析)	预算执行明细、合同价格明细、成本分析表	省市场监管局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单位抽检成本高于国检及市场平均水平约1.92%	2	1.8
		C37应急抽检单位成本(1分)	个性	定量	应急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据、合同价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90%;每超出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10%,超出20%(含)以上,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成本分析)	预算执行明细、合同价格明细、成本分析表	省市场监管局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单位抽检成本高于国检及市场平均水平约3.37%	1	0.8
		C38核查抽检单位成本(1分)	个性	定量	核查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执行数据、合同价格	评价要点: 单位抽检成本与预算标准、市场平均水平的比较。 评分标准: 低于或等于预算标准得满分;超出2%以内得指标权重的90%;每超出2%的标准扣减指标权重的10%,超出20%(含)以上,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成本分析)	预算执行明细、合同价格明细、成本分析表	省市场监管局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单位抽检成本低于市场平均	1	1

附件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效益 小计															26	21.8
A5效益 (26分)	B10社会效益 (14分)	C39食品安全水平变化 (6分)	个性	定量	全省食品安全水平总体提升情况。	①食品安全问题被曝光记录; ②24年和25年同批次食品抽检合格率数据统计	评价要点: 全省食品安全水平总体提升情况。 ①食品安全问题被曝光情况; ②同批次食品合格率同比提升情况; ③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的感知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2分。要点①每被曝光1次食品安全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要点②同批次食品合格率同比提升的得2分;无变化的得1分;下降的不得分。要点③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的感知情况较好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较差的不得分。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数据核对)、舆情监测	食品安全事故统计报表、舆情监测报告	省市场监管局、省卫健委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100%	①2025年度存在一些曝光的食品安全问题 ②③已达成	6	4
		C40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 (3分)	个性	定量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的成效情况,反映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效益。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相关工作方案	评价要点: ①省内餐饮服务及食品流通企业监管、食品销售企业体系检查两项工作的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②对14个市政府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开展明察暗访、督导考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③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在省内食品安全问题中占比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要点①②每项工作整改效果显著的,得1分;整改效果一般的,得0.5分;整改效果不好的,不得分。要点③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占比达到50%以上得1分,未达到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日常监管发现问题统计、问题整改统计	省市场监管局	分级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①②已达成③未达成,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在省内食品安全问题中占比为35%左右	3	2
		C41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 (2分)	个性	定量	抽检数据是否得到有效分析利用,为监管决策提供支撑。	分析报告、监管措施	评价要点: ①是否形成抽检数据分析报告; ②分析结果是否用于指导食品安全监管及专项整治工作。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访谈	抽检数据分析报告、风险预警信息、监管措施文件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2	2
		C42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 (1分)	个性	定量	抽检结果按规定向社会公开的比例。	信息公开记录	评价要点: 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已公开抽检结果数/应公开抽检结果总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指标权重	信息公开核查	信息公开网页截图、公开记录台账	省市场监管局	完成比例法	计划标准	100%	应公开抽检结果数据均已公开	1	1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5效益	B10社会效益	C43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2分)	个性	定性	食品行业的标准化程度的提升。	食品行业标准	评价要点: 食品行业的标准化程度较上年有所提升。 评分标准: 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案卷研究、访谈	食品安全标准制修订发布情况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2	2
	B11可持续影响(4分)	C44检测机构能力建设(2分)	个性	定性	项目是否促进食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提升。	机构能力评估报告	评价要点: ①承接主体是否持续提升检测能力,是否通过相关认证认可; ②人员培训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现场调研	机构能力评估报告、认证认可证书、培训记录	承接机构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2	2
		C45监管机制健全性(2分)	个性	定性	采购主体对抽检机构的监督管理和调度情况。	监管机制	评价要点: ①购买主体是否对承检机构建立监管、调度机制,如抽检机构考核、结果通报等措施; ②购买主体是否进行考核结果应用,将年度考核结果与下一年度政府采购评分标准(综合评标法)挂钩或服务付费挂钩。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案卷研究 现场调研	对承检机构的考核、监督、调度管理办法及执行记录	省市场监管局	否决计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全部达成	2	2

附件2: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来源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清单	证据来源	评分方法	对标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类型												
A5效益	B12满意度(8分)	C46被抽检单位满意度(1分)	个性	定量	被抽检单位对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调查问卷	评价要点: 被抽检单位对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评分标准: 满意度≥90%的,得满分;80%≤满意度<90%得指标权重的80%;70%≤满意度<80%得指标权重的70%;60%≤满意度<70%得指标权重的60%;满意度<60%不得分。	问卷调查	满意度调查问卷及汇总数据	评价机构直接调查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	≥90%	被抽检单位满意度为98.76%	1	1
		C47采购方满意度(1分)	个性	定量	采购方对购买抽检服务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调查问卷	评价要点: 采购方对购买抽检服务的满意程度。 评分标准: 满意度≥90%的,得满分;80%≤满意度<90%得指标权重的80%;70%≤满意度<80%得指标权重的70%;60%≤满意度<70%得指标权重的60%;满意度<60%不得分。	问卷调查	承接机构满意度调查表	承接机构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	≥90%	采购方满意度为99.7%	1	1
		C48社会公众满意度(6分)	共性	定量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和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辽宁省食品安全提升工程方案(2025—2027年)	评价要点: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和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评分标准: 满意度≥90%的,得满分;80%≤满意度<90%得指标权重的80%;70%≤满意度<80%得指标权重的70%;60%≤满意度<70%得指标权重的60%;满意度<60%不得分。	问卷调查	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及汇总数据	评价机构直接调查	区间计分法	计划标准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为85.68%	6	4.8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运算符号	单位	标准来源	指标标准	标准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检验量标准	全省食品检验量是否达到全省规定水平	>=	批次/千人	计划标准	4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
		食品安全抽检总批次数	实际完成食品安全抽检批次情况	>=	批次	计划标准	计划数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监督抽检批次完成率	实际完成监督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监督抽检批次的比率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评价性抽检完成率	实际完成评价性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评价性抽检批次的比率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风险监测完成率	实际完成风险监测批次与计划完成风险监测批次的比率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应急抽检完成率	实际完成与计划完成应急抽检批次的比率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核查抽检完成率	实际完成核查抽检批次与计划完成核查抽检批次的比率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抽检区域和品种覆盖率	实际抽检的区域是否达到计划抽检区域覆盖率的要求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抽检区域和品种覆盖率	实际抽检的品种是否达到计划抽检品种覆盖率的要求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完成率	实际完成的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情况与工作任务的对比，考核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的任务数量完成情况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计划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运算符号	单位	标准来源	指标标准	标准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帮扶场次数	年度内完成技术帮扶场次数情况	≥	次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计划
		监管执法人员培训次数	年度内完成监管执法人员培训次数情况	≥	次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计划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是否达到或高于计划水平	≥	%	计划标准	5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是否达到或高于计划水平	≥	%	计划标准	98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比例	≥	%	计划标准	85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验收合格率	项目抽检及核查工作的验收合格率，反映抽检及核查结果的准确性，考核项目质量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帮扶后抽检合格率提升幅度	通过食品安全技术帮扶后，抽检合格率提升幅度情况	≥	%	计划标准	计划数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完成及时性	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采购方对抽检服务的验收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	月	计划标准	12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及时性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按期完成率	≤	日	计划标准	9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成本指标	产出成本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经费成本节约率	实际成本与预算成本的节约比率	≥	%	计划标准	计划数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运算符号	单位	标准来源	指标标准	标准依据
成本指标	产出成本	监督抽检单位成本	监督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	元/批次	计划标准	2200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经费支出标准制定方案》
		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	评价性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	元/批次	计划标准	2200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经费支出标准制定方案》
		风险监测单位成本	风险监测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	元/批次	计划标准	2200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经费支出标准制定方案》
		应急抽检单位成本	应急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	元/批次	计划标准	2300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经费支出标准制定方案》
		保健食品核查抽检单位成本	核查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	元/批次	计划标准	3980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经费支出标准制定方案》
		普通食品核查抽检单位成本	核查抽检单位成本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	元/批次	计划标准	2500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经费支出标准制定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消费者经济损失金额	通过抽检与核查处置，为消费者挽回的直接经济损失	>=	元	计划标准	计划数	年度项目工作计划
		帮扶企业产值提升率	接受技术帮扶的食品生产企业在帮扶后年度产值较帮扶前一年的增长率	>=	%	计划标准	计划数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水平变化	全省食品安全水平总体提升情况			其他标准	稳步提升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号）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效果	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的成效情况，反映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效益			其他标准	成效明显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号）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运算符号	单位	标准来源	指标标准	标准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抽检结果分析利用率	抽检数据是否得到有效分析利用，为监管决策提供支撑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抽检结果信息公开率	抽检结果按规定向社会公开的比例	=	%	计划标准	100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
		食品行业标准化程度	食品行业的标准化程度的提升			其他标准	稳步提升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号）
		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的提升			其他标准	稳步提升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品安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辽市监办发〔2025〕5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安全智慧监管水平	是否促进食品安全智慧监管提升			其他标准	稳步提升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号）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抽检单位满意度	被抽检单位对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	%	计划标准	90	年度项目工作计划
		采购方满意度	采购方对购买抽检服务的满意程度	≥	%	计划标准	90	年度项目工作计划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状况和抽检工作的满意程度	≥	%	计划标准	90	年度项目工作计划

附件4: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绩效评价得分								
决策 (10分)	采购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采购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采购内容规范性 (2分)	采购内容的确定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内容的合规性。	评价要点： ①采购内容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服务相关要求； ②采购内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采购内容是否与预算管理、资产配置等要求相符； ④采购内容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财力匹配测算，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绩效评估等。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决策 (10分)	绩效目标 (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采购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采购结果带来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是否符合工作目标和运转所需；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项目政府采购或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采购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相关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采购额是否与采购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预算编制计划合规性 (2分)	预算编制与实际采购内容等相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内容是否完整； ②预算编制是否与实际采购内容一致。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过程 (40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到位率 (1分)	采购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到项目资金使用单位的金额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财政部门将预算资金拨付到资金使用单位的情况和资金落实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预算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单位实际到位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拨付（落实）到项目资金使用单位、用于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安排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到位率的时间节点截至预算资金安排年份的年底。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预算资金到位率×指标权重				
		预算执行率 (10分)	采购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资金执行率=（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0%。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资金使用单位用于项目的实际支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的时间节点截至预算资金安排年份的年底。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				
		资金使用合规性 (2分)	采购项目的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资金使用单位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管理及使用的合规性和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过程 (40分)	采购管理 (27分)	内控机制健全性 (2分)	是否建立单位内部控制管理机制,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对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开展工作的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单位内部的政府采购管理(27分)办法; ②是否建立“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的采购岗位管理机制; ③是否建立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各重点事项内部审查机制,针对采购需求管理中的重点风险事项,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审查; ④是否严格按照本单位内控管理办法规定履行采购流程。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采购需求合规性 (3分)	采购需求是否经过市场调研、科学论证、内部审核,是否与单位职责和机构运转所需相匹配,用以反映采购需求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 ②是否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③是否遵循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 ④是否符合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 ⑤是否按规定开展采购项目需求调查; ⑥实际采购内容是否与采购需求相一致。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意向公开合规性 (1.5分)	采购项目意向公开是否符合相关意向公开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需求规范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明确具体采购品目和简要技术规格; ②是否在政府采购公告发出前30日公开采购意向; ③采购意向是否与实际采购需求偏离度较大。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过程 (40分)	采购管理 (27分)	采购计划 备案完整性 (2.5分)	采购计划是否按照采购需求制定情况进行备案,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计划的完整准确性。	评价要点: ①采购计划填报内容是否完整; ②实际采购内容与项目预算是否一致; ③采购方式、评审方法和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符合法定适用情形和采购需求特点; ④是否在政府采购预算批复后2个月内备案政府采购计划,明确采购品目、组织形式、采购方式和采购金额等内容; ⑤采购计划备案后是否做过调整变更。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代理机构 委托合规性 (2分)	采购代理机构委托开展政府采购业务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管理(27分)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代理机构选择的合规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建立代理机构选用内控管理机制 ②是否与代理机构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明确约定双方权利义务; ③是否严格按照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代理业务; ④是否存在委托代理机构后不履行采购人主体责任行为。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采购方式 适用性 (1.5分)	采购方式是否按照采购需求特点选择使用,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方式适用的合规高效性。	评价要点: ①采购方式是否体现采购需求特点; ②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申请变更非招标采购方式; ③采购项目是否按照各采购方式规定的时间、评审方法、专家组成等法定流程组织。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过程 (40分)	采购管理 (27分)	采购文件编制合规性 (1.5分)	编制政府采购文件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管理(27分)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文件编制的专业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采购文件是否完整反映采购需求的有关内容; ②采购文件是否科学设置评审标准; ③采购文件内容是否完整规范。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采购评审公正性 (2分)	政府采购项目评审过程(40分)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评审的公平、公正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 ②采购人代表是否有单位授权书并依法履行相关职责; ③是否严格执行专家回避规定; ④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是否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附件4: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过程 (40分)	采购管理 (27分)	采购信息公开准确性 (2.5分)	采购信息公开是否符合采购项目信息公开管理有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项目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时效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及时公开采购公告、信息更正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公告、验收结果公告等； ②是否随采购公告公开采购需求、采购文件、预算金额等内容； ③公开内容是否完整准确，不存在涉密、表述不准确、错字别字等情形； ④是否存在因公开信息有问题导致网信等部门通报提醒的； ⑤公告的起止时间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质疑响应有效性 (1.5分)	对供应商的质疑响应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质疑进行响应的有效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在采购公告、采购文件中载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的方式以及联系电话、传真和地址等事项； ②是否根据审查后的质疑事项情形采取相应的处理方法； ③是否因质疑处置不当导致有效投诉的。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过程 (40分)	采购管理 (27分)	合同签订规范性 (3分)	合同签订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合同签订的严密性、合规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使用国务院有关部门依法制定的政府采购合同标准文本； ②是否体现采购文件约定产品、服务或工程内容，是否对供应商增加不合理条件； ③是否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 ④是否包含完整的履约验收方案； ⑤按规定开展需求调查的采购项目，是否聘请法律顾问审定合同文本； ⑥合同履行期内是否存在单方变更或终止合同情形。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项目管理合规性 (1分)	采购主体是否对项目管理及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质量和合规性。	评价要点： ①采购主体是否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督促承接主体严格履行合同，保证服务数量、质量和效果； ②及时了解掌握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运作情况。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履约验收规范性 (1.5分)	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履约验收的客观、公章和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验收人员组成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②对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是否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③是否将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过程 (40分)	采购管理 (27分)	资金支付及时性 (1.5分)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金额,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支付及时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在合同中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和节点; ②是否执行合同资金预付款制度; ③是否支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开展,给予合同账号变更的服务保障和监管约束。 每项要点0.5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指标得分=各项要点得分之和				
成本 (10分)	经济成本 (10分)	支出标准健全性 (2分)	预算支出标准是否明确、科学、合理,与发展实际相吻合。	评价要点: ①采购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依据文件是否明确; ②采购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内容是否健全、完整、清晰。 评分标准: 每项要点1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采购总成本节约率 (4分)	采购结果与采购预算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总成本节约程度。	评价要点: 采购总成本节约率= $[(\text{采购预算}-\text{采购结果})/\text{采购预算}]\times 100\%$ 。 采购结果:采购标的的实际中标价格。 评分标准: 采购总成本节约率每提升1%,得0.5分,该项最多得4分。				
		单位成本节约率 (4分)	采购结果与采购预算的单位成本进行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单位成本节约程度。	评价要点: 采购单位成本节约率= $(\text{采购预算}-\text{采购结果})/\text{采购预算}\times 100\%$ 。 采购结果:采购标的的实际中标价格下的单位成本。 评分标准: 采购单位成本节约率每提升1%,得0.5分,该项最多得2分。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产出 (25分)	采购结果 (25分)	采购完成率 (7分)	采购结果的实际完成数与计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产品、服务或工程实际提供(完成)/产品、服务或工程计划提供(完成)数)×100%; 实际产品、服务或工程提供(完成)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工程完成的数量; 计划产品、服务或工程提供(完成)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工程完成的数量。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该项最多得指标分值。				
		质量达标率 (7分)	履约验收通过的产品、服务和工程与实际提供完成的产品、服务和工程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结果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履约验收通过的产品、服务和工程数/实际提供完成的产品、服务和工程数)×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该项最多得指标分值。				
		受益对象精准率 (6分)	采购的产品(服务或工程)的受益对象明确。	评价要点: 采购的产品(服务或工程)的受益对象明确。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受益对象精准率×指标分值,该项最多得指标分值。				
		完成及时性 (5分)	采购结果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评分标准: 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采购任务的得满分;无特殊原因,每延迟1个工作日,扣0.5分,扣完为止。				

附件4: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表中统一简称“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模版(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列出公式计算过程，如扣分，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满分	实际得分
效益 (15分)	项目效益 (15分)	社会效益 (5分)	中小企业采购占比 节能环保采购占比 国产采购占比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占比 创新产品采购占比	评价要点： ①中小企业采购额占全年政府采购合同总额比例； ②节能环保采购额占全年同类产品采购合同总额比例； ③国产产品采购额占全年政府采购合同总额比例； ④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额占全年政府采购合同总额比例； ⑤创新产品采购额占全年政府采购合同总额比例。 评分标准： 该项得分=中小企业采购额(国产采购额、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额、创新产品采购额)/全年政府采购合同总额×4分+节能环保采购额/全年同类产品采购合同总额×1分，该项最多得5分。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 评分标准： 满意度≥95%得满分；90%≤满意度<95%得8分；80%≤满意度<90%得6分；70%≤满意度<80%得4分；60%≤满意度<70%得2分；满意度<60%不得分。				

附件4:

辽宁省省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辽财综〔2022〕227号）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情况监测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2			学生体育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3			校园艺术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4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4			扶贫济困服务
A0405			优抚安置服务
A0406			残疾人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1			传染病防控服务
A0502			地方病防控服务
A0503			急救救治服务
A0504			食品药品安全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附件4:

辽宁省省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辽财综〔2022〕227号）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6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A0601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A0602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服务
A0603			碳汇监测与评估服务
A0604			废弃物处理服务
A0605			环境保护舆情监控服务
A0606			环境保护成果交流与管理服务
A0607			农业农村环境治理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附件4:

辽宁省省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辽财综〔2022〕227号）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存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213			农业投入品质量安全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交通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交通运输应急演练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服务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3			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普查服务
A1408			应急救援演练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附件4:

辽宁省省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辽财综〔2022〕227号）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2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2			农村金融发展服务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附件4:

辽宁省省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辽财综〔2022〕227号）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B0301			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3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程服务
B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2			评估和评价服务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附件4:

辽宁省省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辽财综〔2022〕227号）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004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信息化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租赁服务
B1107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外贷项目服务

附件4: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适用于政府购买的产品质量抽检、出入境检验检疫、强制性认证审核、食品/农产品检测等服务)

指标类型	三级指标示例	指标解释/计算方式	数据来源
成本指标	单批次检测成本	检测服务总支出/实际完成检测样品批次	财务账册、检测任务单
产出指标	检测准确率	检测结果准确无误的样品数/总检测样品数 × 100% (如≥98%)	质控样考核、复检记录
产出指标	出具检验检疫证单数	年度出具检验检疫证单、原产地证书等的总量	证书签发系统
产出指标	服务企业数	年度接受检验检疫、检测认证服务的企业数量	服务台账、企业名单
产出指标	检测报告及时率	规定时限内出具检测报告的批次/总检测批次 × 100%	检测时限记录
产出指标	仪器设备漏检率	按检定周期应检定而未检定的设备数/应检定设备总数×100% (越低越好)	设备检定台账
产出指标	检测方法合规率	采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进行检测的比率	检测方法核查记录
效益指标	问题产品检出率	检出不合格产品批次/总检测批次×100% (反映风险发现能力)	检测结果汇总
效益指标	问题处置完成率	对不合格产品的下架、召回、立案等处置完成比例	执法处置台账
效益指标	通关便利化效果	检验检疫时间压缩、企业通关效率提升情况	通关时效统计
效益指标	帮助企业减免关税额	通过签发优惠原产地证书等帮助企业减免的进口国关税金额	原产地证书、关税测算
效益指标	检测数据被采信次数	检测结果被政府有关部门 (如市场监管、商务等) 采信或报送的次数	数据报送记录、采纳证明
效益指标	消费者安全感提升	公众对特定领域 (如食品、进出口商品) 质量安全的信心提升度	舆情监测、满意度调查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检企业、委托单位对检测服务态度、效率的满意度 (如≥95%)	电话回访、问卷

附件4:

监测服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适用于政府购买的环境监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等服务)

指标类型	三级指标示例	指标解释/计算方式	数据来源
成本指标	单点位/单样本监测成本	监测服务总支出/监测点位总数(或监测样本总数)	财务账册、监测方案
产出指标	监测频次达标率	实际监测频次/规定监测频次×100%	监测记录、计划对比
产出指标	监测数据有效获取率	有效监测数据量/应获取监测数据总量×100%	监测系统、数据审核记录
产出指标	监测报告及时率	按时提交监测报告的期数/应提交报告总期数×100%	报告接收记录
产出指标	食品安全巡查次数	农村食品安全四员等开展的年度安全巡查次数	巡查台账、系统记录
产出指标	预警信息发布数量	基于监测数据发布的风险预警、提示信息数量	发布平台记录
产出指标	监测人员配备覆盖率	基层监测人员(如食品安全四员)是否按规定配备到位	人员花名册、培训记录
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事件预警效果	通过监测及时发现并预警的潜在安全事件数量	预警记录、处置反馈
效益指标	环境/安全质量改善情况	监测数据显示的环境质量(如水质、空气质量)改善或食品安全风险下降趋势	监测数据趋势分析
效益指标	监测数据对决策支撑度	监测数据被政府部门用于政策制定、专项整治、应急处置等的频次	政府文件、会议纪要
效益指标	风险隐患发现率	监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安全隐患数量	执法记录、整改通知
效益指标	公众安全感/满意度	公众对所在区域环境质量、食品安全状况的满意程度(如≥95%)	问卷调查、第三方测评
效益指标	应急响应及时性	接到安全事件报告后规定时限内到达现场开展监测的比例	应急记录、处置日志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年4月27日
地点	6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财务处及相关监管处室）
记录整理人	王娜
问题1:	请介绍2025年项目立项的背景和主要考虑，项目立项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符合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范围？
调研记录:	总局制定计划，计划明确了任务的项目和数量，所有的项目包括项目的招标采购流程均通过总局党组会审议通过后进行实施。采购属于目录范围。
问题2:	年度绩效目标是如何设定的？是否与省“十四五”食品安全规划、国家市场监管总局考核要求挂钩？是否与辽宁省食品安全监管规划、年度抽检计划相衔接？
调研记录:	根据总局要求，第一，总局下发的年度任务必须在年度内完成；第二，总局每年有不合格发现率、风险发生率、核查处置率、任务复检率等指标要求。绩效目标的设定与“十四五”食品安全规划要求是挂钩的。总局要求案件核查处置率达到85%以上，半年完成率达到45%，实际全年完成100%。辽宁省按照人口数做比例调整抽检数量，按照去年不合格率进行抽检大类的调整。
问题3:	各项抽检任务的批次、区域、品种计划是如何确定的？是否有风险等级或历史问题数据支撑？
调研记录:	各项抽检任务的区域、品种计划按照总局要求进行；抽检任务批次按照不合格率排名计算比例，再按照一定的算法，多维度建模计算。
问题4:	请展示单位内部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文件，是否有专门的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调研记录:	省局内部制定了专门的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为《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工作管理办法》及《关于印发〈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问题5:	采购需求是如何形成的？是否做过市场调研或专家论证？请提供相关记录。
调研记录:	根据总局下达的计划，按照地区人口数、上一年的不合格率形成采购需求。所有的抽检计划、采购需求均征求各级监管部门及各基层的意见，各基层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提出自己的采购需求。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年4月27日
地点	6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财务处及相关监管处室）
记录整理人	王娜
问题6:	本项目采用什么采购方式？为何选择该方式？是否有非公开招标的审批文件？
调研记录:	除了食盐产品质量抽检采用竞争性磋商（非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其余项目均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采购方式完全按照采购要求来选择。非公开招标均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
问题7:	采购文件中关于检测机构资质、技术能力、样品流转、数据报送等关键要求有哪些？
调研记录:	检测机构相关资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CATL证书等，3年内没有违法违规行为。对检测机构从业人数有一定要求，技术能力需要覆盖总局计划里的所有检测项目，允许有个别检验能力存在负偏离但不能负偏离太多。检测机构三年内具有完成国家及省里的检测任务经验。样品流转要求从采样到送达检测机构在48小时内完成；从抽样开始到核查处置所有数据都在系统里。单循环全链条，系统开发利用率很高。
问题8:	评审过程是否全程录音录像？是否有供应商质疑或投诉？如何处理？
调研记录:	招投标过程和结果没有收到供应商质疑或投诉。
问题9:	合同签订后，如何对检测机构进行日常监督和调度？请提供合同管理台账。
调研记录:	根据《抽检机构管理规定》，分三种考核。一是现场考核，根据检测报告现场对检测仪器后台数据、曲线进行核实。如发现不实报告、虚假报告则列入黑名单。二是备样考核，进行超出检测样品数量取样，用于备案留存进行二次复检。三是盲样考核，检测机构用规定的检测方法和检测样品进行检测，与制定的范围值作比较，如检测值偏差大说明检测机构检测能力不行。同时，检查检测机构在系统录入数据、名称、食品大类等相关信息的过程中是否存在频繁错误录入的情况。
问题10:	验收工作是如何组织的？是否按合同约定逐项验收？验收不合格如何处理？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年4月27日
地点	6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财务处及相关监管处室）
记录整理人	王娜
调研记录：	通过系统验收，由负责核查处置、数据考核、监督抽检的3人签字验收。尚无验收不合格的情况。
问题11：	请提供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账，并说明各项抽检的实际支出与预算是否一致，如有差异原因何在。
调研记录：	各项抽检的实际支出与预算差异在于招标差异。
问题12：	各类抽检的单位成本是如何确定的？是否与合同单价一致？与往年相比是升是降？
调研记录：	抽检的单位成本是通过成本测算出来的。单位成本近些年保持不变。
问题13：	是否有成本控制措施？例如通过批量采购、优化物流降低抽样成本。
调研记录：	省局不涉及成本控制措施。按照下达的统一任务计划要求，应该无法通过批量采购降低成本；可以通过优化物流，但是物流对于抽检成本的影响较小，主要还是样品成本、设备及技术人员成本。
问题14：	请展示截至评价基准日的各类抽检完成情况统计表，完成情况比例分别达到多少？
调研记录：	各类抽检完成情况与计划一致。
问题15：	不合格食品发现率、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等质量指标是否达到预期？与国家平均水平相比如何？
调研记录：	不合格食品发现率、评价性抽检合格率（固定六大品种，米面油肉蛋奶评价性抽样合格率达到98%以上）能达到预期指标。能达到国家平均水平以上。
问题16：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的流程是怎样的？请提供3至5个典型案例，说明从发现不合格到处置完毕的全过程时限。
调研记录：	不合格食品检测报告出具后，系统自动生成任务，任务自动派到被确认单位所属地的市场监管部门，市场监管部门领取任务后进行现场核查，相关不合格商品下架封存并进行处罚。从发现不合格商品到处置完成要求在6-9天完成，不能超过9天。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年4月27日
地点	6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财务处及相关监管处室）
记录整理人	王娜
问题17:	抽检结果信息公开是如何执行的？是否有专人负责？请展示信息发布平台和发布记录。
调研记录:	抽检结果信息大部分是可以公开的。较为敏感、容易引起舆论、对整个产业造成影响的项目检测结果不予公开，如校园食品安全和婴儿配方食品安全检测结果是不公开的。信息公开在各级官方网站。
问题18:	近三年全省食品安全水平有何变化？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趋势如何？
调研记录:	近三年全省食品安全水平稳定向好。评价性抽检合格率在98%以上，从2026年开始不对该指标进行要求。
问题19:	抽检数据是否进行了深度分析？分析报告是否被用于风险预警、专项整治或标准修订？请提供实例。
调研记录:	对抽检数据一方面进行人工分析，分为半年和全年两个跨度。另一方面利用分析模块进行自动分析（该模块暂试用一年）。基于实际，人工分析更专业。现在每个月一调度，把每个月抽检的数据进行人工分析，调度结果用于扩增风险抽检项目，省本级没有权利修订标准。
问题20:	对承检机构是否有能力建设方面的激励或要求？例如通过能力验证、比对考核等。
调研记录:	主要承检机构对于有些介于食品和疾控之间的元素，例如杆菌毒素类，检测能力差一些。如果检测机构能力强的话可以做国本级任务，但现在还只停留在完成省级任务。一般通过盲样考核来检验承检单位的检测能力。
问题21:	省局对市县局和检测机构的日常调度、监督考核机制是怎样的？是否存在薄弱环节？
调研记录:	均衡推进任务，对市县的要求一致。省局通过系统调度，定期开调度会。考核任务完成情况和信息公布情况。抽检现在是一个比较完善的体制，不存在薄弱环节。

**2025年度辽宁省（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现场调研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洪政	辽宁省市场监管局	抽检处副处长	洪政
2	姜纪旭	辽宁省市场监管局	科技与财务处	姜纪旭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 4. 28
地点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4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
记录整理人	王娜
问题1:	请介绍承担了哪些类型的抽检任务（监督、评价、风险、应急、核查）？计划批次和实际完成批次各是多少？
调研记录:	承担省局监督抽检任务，计划批次和实际批次均为276批。
问题2:	抽样区域和品种是否按照合同要求全覆盖？是否存在难以覆盖的区域或品种？原因是什么？
调研记录:	抽样区域和品种按合同要求全覆盖，抽样区域主要是锦州和沈抚，抽样品种共计27大类；三文鱼、金枪鱼等生食比较少，不太好抽样，但也都完成了抽样。
问题3:	是否按时提交了抽检结果和检测报告？如有延迟，主要原因是什么？
调研记录:	按时提交抽检结果和检测报告。
问题4:	不合格样品是如何复检和确认的？发现不合格后多长时间通知采购方和生产企业？
调研记录:	2025年不合格样品率为5.07%，全省排名第五。不合格样品分两类，首先微生物检测结果不能复检，但微生物检测结果有实验室内部程序复核。其次理化检测结果也有实验室内部检测程序，内部检测程序更加严格。如检测数值超范围了，实验室内部也会再次确证，如确实不合格则第一时间上报，联系企业。需要复检的配合将复检样品送至复检机构。不合格食品检测报告提交系统后，当地监管部门就能在系统内看见检测结果，然后通知企业。
问题5:	是否参加过省局组织的能力验证或盲样考核？结果如何？
调研记录:	参加，考核通过。
问题6:	本项目的实际检测成本（包括抽样人工、试剂耗材、设备折旧、物流等）与合同单价相比是否合理？是否有亏损或超额利润？
调研记录:	实际检测成本比较合理。因为单位有财政拨款收入，有部分利润，但没有太大的超额利润。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 4. 28
地点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4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
记录整理人	王娜
问题7:	承担本项目后，机构新增了哪些检测能力（项目、参数、设备）？人员是否得到培训？
调研记录:	理化项目扩项较多。2025年增加了农兽药残留项目、添加剂项目、毒素项目。2025年5月16日、17日针对省抽检任务进行了扩项。机构每年都制定培训计划，抽样人员、样品管理员、检测人员每年都要按计划完成培训。培训包括机构内部培训、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培训还有视频培训等。
问题8:	省市场监管局对你们的调度和监管是否及时有效？是否存在指令不清晰或频繁变更的情况？
调研记录:	省市场监管局的调度和监管非常及时有效。包括系统直接报送、定期报送表格、数据。省局在工作布置、计划、研究标准等方面很专业，不存在指令不清或频繁变更的情况。
问题9:	对采购方（省市场监管局）的满意度如何？有何改进建议？
调研记录:	非常满意。任务下达比较合理，省局还组织专家对机构进行技术指导，对机构存在的瑕疵及时进行纠正纠偏，使机构在抽样、检测、报告拟制等方面都有了很大的提高。付款也比较及时。无建议。

2025年度辽宁省（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现场调研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梁洲洲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	副主任	梁洲洲
2	于静清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	市场专员	于静清
3	高瑞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	综合部	高瑞
4	钟纪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	质量部	钟纪
5	于静清	沈阳海关技术中心	通	于静清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 4. 28
地点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2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记录整理人	王娜
问题1:	请介绍承担了哪些类型的抽检任务（监督、评价、风险、应急、核查）？计划批次和实际完成批次各是多少？
调研记录:	承担监督抽检任务，计划批次和实际批次都是304批。
问题2:	抽样区域和品种是否按照合同要求全覆盖？是否存在难以覆盖的区域或品种？原因是什么？
调研记录:	抽样区域和品种按照合同要求全覆盖，抽样区域是鞍山。
问题3:	是否按时提交了抽检结果和检测报告？如有延迟，主要原因是什么？
调研记录:	按时提交抽检结果和检测报告。
问题4:	不合格样品是如何复检和确认的？发现不合格后多长时间通知采购方和生产企业？
调研记录:	2025年不合格样品率3.62%。不合格样品按照检测项目大致分为两类。一类是微生物项目，微生物项目内部不能进行再复测，但内部有复核的程序；另外一类是内部可以再复测的，复测是自己检测，复测后还是不合格的第一时间上报。从实验室接收样品的第二天开始算20个工作日以内，无论检测结果合格与否均将检测结果通过系统报送省市场局，同步报送给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局。
问题5:	是否参加过省局组织的能力验证或盲样考核？结果如何？
调研记录:	参加，考核通过。
问题6:	本项目的实际检测成本（包括抽样人工、试剂耗材、设备折旧、物流等）与合同单价相比是否合理？是否有亏损或超额利润？
调研记录:	实际检测成本比较合理。单位其他的项目可以分担成本，还有盈利空间，没有超额利润。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 4. 28
地点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2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记录整理人	王娜
问题7:	承担本项目后，机构新增了哪些检测能力（项目、参数、设备）？人员是否得到培训？
调研记录:	每年都会针对项目进行扩项，2025年补充损耗的小型设备；检测标准每年按照国家检测标准进行调整，国家检测标准平均3-5年进行调整；人员每年都有培训，每年扩项后会针对新标准进行培训，同时针对每个任务、抽样的政策变化、检测人员的检测方法、检测标准进行全员培训。
问题8:	省市场监管局对你们的调度和监管是否及时有效？是否存在指令不清晰或频繁变更的情况？
调研记录:	省市场监管局调度和监管都非常及时有效。平时有调度，每年有现场飞行检查，年底有总结会。不存在指令不清或频繁变更的情况。
问题9:	对采购方（省市场监管局）的满意度如何？有何改进建议？
调研记录:	满意，付款比较及时。无建议。

2025年度辽宁省（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现场调研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姜玉琴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姜玉琴
2	董梅光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董梅光
3	左一惠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专员	左一惠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 4. 28
地点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3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记录整理人	王娜
问题1:	请介绍承担了哪些类型的抽检任务（监督、评价、风险、应急、核查）？计划批次和实际完成批次各是多少？
调研记录:	承担了监督、评价、风险、应急、核查的抽检任务，实际都是按照计划完成的。
问题2:	抽样区域和品种是否按照合同要求全覆盖？是否存在难以覆盖的区域或品种？原因是什么？
调研记录:	区域全覆盖，品种全覆盖。
问题3:	是否按时提交了抽检结果和检测报告？如有延迟，主要原因是什么？
调研记录:	按时提交了抽检结果和检测报告。
问题4:	不合格样品是如何复检和确认的？发现不合格后多长时间通知采购方和生产企业？
调研记录:	监督抽检不合格样品率3.16%左右；样品检测不合格进行复测，经2次检测确认不合格后再提交不合格结果。本单位提交，监管端看到后处理。
问题5:	是否参加过省局组织的能力验证或盲样考核？结果如何？
调研记录:	参加，并考核通过。2025年参加了58项能力验证。
问题6:	本项目的实际检测成本（包括抽样人工、试剂耗材、设备折旧、物流等）与合同单价相比是否合理？是否有亏损或超额利润？
调研记录:	成本比较合理。没有超额利润。
问题7:	承担本项目后，机构新增了哪些检测能力（项目、参数、设备）？人员是否得到培训？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 4. 28
地点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3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辽宁省食品检验检测院
记录整理人	王娜
调研记录:	针对每年计划任务进行扩项，扩了247项，扩方法19项，标准变更300项，增加10台套设备共计37.8万元；有科研项目8万元，中心双创项目6万元2个，参与国家标准自修定2项。每年在开展扩项、增加新仪器、本年新增要求等方面都会进行培训。
问题8:	省市场监管局对你们的调度和监管是否及时有效？是否存在指令不清晰或频繁变更的情况？
调研记录:	及时有效。一般会按任务进行半年调度和全年调度，没有指令不清晰或频繁变更的情况。
问题9:	对采购方（省市场监管局）的满意度如何？有何改进建议？
调研记录:	满意，付款比较及时。无建议。

2025年度辽宁省（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现场调研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佟如霞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办公室主任	佟如霞
2	张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办公室职员	张宇
3	关健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业务办主任	关健
4	谷岩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科技装备科副	谷岩
5	李慧怡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人事专员	李慧怡
6	王润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业务办副主任	王润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 4. 29
地点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3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记录整理人	王娜
问题1:	请介绍承担了哪些类型的抽检任务（监督、评价、风险、应急、核查）？计划批次和实际完成批次各是多少？
调研记录:	承担了监督抽检任务，计划批次和实际批次都是591项。
问题2:	抽样区域和品种是否按照合同要求全覆盖？是否存在难以覆盖的区域或品种？原因是什么？
调研记录:	区域全覆盖，品种全覆盖。
问题3:	是否按时提交了抽检结果和检测报告？如有延迟，主要原因是什么？
调研记录:	抽检结果和检测报告均按时提交。
问题4:	不合格样品是如何复检和确认的？发现不合格后多长时间通知采购方和生产企业？
调研记录:	监督抽检不合格样品率4.4%左右，农产品居多，还有餐饮环节以及预包装食品；不合格确认流程，从采样端开始确认，实验室端进行复测，报告有3级审核，经确认样品抽检不合格后提交不合格结果。本单位提交，监管端看到后处理。
问题5:	是否参加过省局组织的能力验证或盲样考核？结果如何？
调研记录:	参加，考核一次性通过。2025年参加了50次能力验证，其中省局7次9个项目。还有备样复测，都是通过的。
问题6:	本项目的实际检测成本（包括抽样人工、试剂耗材、设备折旧、物流等）与合同单价相比是否合理？是否有亏损或超额利润？
调研记录:	预算成本比较合理。没有什么利润。
问题7:	承担本项目后，机构新增了哪些检测能力（项目、参数、设备）？人员是否得到培训？

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地调研记录

时间	2026. 4. 29
地点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3楼会议室
调研对象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记录整理人	王娜
调研记录:	针对每年计划任务进行扩项，扩了7次，与抽检项目相关的大概150项左右；单位共有1457台套设备，2025年新增设备15台套，大概300万元。每年年初制定培训计划，进行实验室安全、抽检法律法规、规则细则、新的检测方案、新人员等相关培训，培训后有考核。同时还参加外部培训，省局培训等。
问题8:	省市场监管局对你们的调度和监管是否及时有效？是否存在指令不清晰或频繁变更的情况？
调研记录:	及时有效。季度终点会有项目验收，过程管理到位。没有指令不清晰或频繁变更的情况。
问题9:	对采购方（省市场监管局）的满意度如何？有何改进建议？
调研记录:	满意，付款比较及时。无建议。

2025年度辽宁省（省本级）食品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现场调研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孙品品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孙品品
2	蔡世奇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蔡世奇
3	高伟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样品管理员	高伟
4	刘盼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样品管理员	刘盼
5	WZ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质检专员	WZ
6	张景坤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质检专员	张景坤
7	许崇顺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综合实验室主任	许崇顺
8	于文婷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综合实验室主任	于文婷
9	王洋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管理员	王洋
10	陈勃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管理员	陈勃
11	李美	辽宁惠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综合实验室主任	李美
12				
13				
14				
15				
16				
.....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资金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委托单位：辽宁省财政厅

评价机构：赛特科技服务（沈阳）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摘 要

受辽宁省财政厅委托，赛特科技服务（沈阳）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至 5 月对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主管的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资金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共涉及三个方向项目，涉及财政资金共计 1347.20 万元。其中，现场评价项目数量 7 个，占比 53.85%；现场评价项目资金 839.09 万元，占比 62.28%。本次评价共设置评价指标 40 条，评价得分为 85.76 分，评价等级为“良”。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设立；主要用于完成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抽检、计量商品抽查等方面工作，以满足省级产品质量安全日常监管要求。

（二）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预算主管部门为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省市场局”），均为省本级项目。科技和财务处负责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等业务处室负责项目的具体组织实施，负责制定采购计划，组织实施招投标、合同管理、验收及第三方监管等工作。

（三）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项目实施周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共包含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商品监管 3 个支持方向的 13 个子项目。其中，购买服务项目 10 个。购买服务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表 1 购买服务实施内容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计划数量	实际完成
1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批次	4500	4557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种类	127	128
2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复检	批次	100	33
3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	批次	300	325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	种类	16	17
4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	家	800	783（810 项许可）
5	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	台	150	150
6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检查	批次	200	200
7	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	件	500	644
8	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家	28	28
9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检查	家	25	25
10	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	家	20	20

根据《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等要求，“法律、行政法规对抽样机构、检验机构的资质有规定的，应当委托具备法定资质的机构”。省市场局及其直属事业单位不具备检测检验相关资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等涉及检测类事项不属于由政府直接履职的事项，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实施合理。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等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询价等方式确定服务供应商，监督抽查复检按次结算。

项目按要求签订合同，未统一项目合同模板、付款要求和验收标准。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监管方向按照采购法和合同要求进行履约验收，计量商品监管方向未开展验收工作。

（四）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整体投入情况

本项目共涉及资金 1347.20 万元，均为省级财政资金。

2.财政资金安排及执行情况

2025 年辽宁省财政厅批复预算资金 1347.2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预算资金到位金额 1347.2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实际执行金额 1304.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84%。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金额 1287.20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95.55%，执行金额 1270.28 万元，执行率 98.69%；购买服务占比最高的事项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预算金额 1011.00 万元，占购买服务预算金额的 78.54%，占预算总额的 75.04%，执行金额 986.06 万元，执行率 97.53%。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一）绩效评价结果

经分析评价，2025 年度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得分为 85.76 分，评价等级为“良”。

表 2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A1 决策指标	12.00	8.60	71.67%
A2 过程指标	26.00	21.55	82.88%
A3 产出指标	28.00	24.25	86.61%

一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A4 成本指标	9.00	7.00	77.78%
A5 效益指标	25.00	24.36	97.44%
合计	100.00	85.76	85.76%

（二）绩效评价结论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该项目已基本实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基本合理,体现主要支持对象核心事项;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基本科学合理,管理制度相对健全,购买服务流程合规。监督检查等工作取得较为明显的产出效益效果,完成多领域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保障全省质量安全取得明显成效,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发现能力持续提升。但在支出标准制定、合同管理、验收管理、购买服务质量监管等方面尚有提升空间。建议下一年度继续支持,加强政府购买服务全链条管理,科学分类、测算支出标准。建议工业产品监督抽查、特种设备经营许可证后监管方向增加预算。

三、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框架体系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号)、《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辽财绩函〔2023〕232号)等要求制定,遵循科学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基本原则,从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成本、效益5方面设计指标,侧重于购买服务管理流程规范性、成

本合理性等维度，共设计指标 40 个，具体详见附件。其中，核心绩效指标数量 24 个，占比 60%，指标和标准来源和依据为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预算支出标准，定量指标数量 26 个，占比 65%。在指标权重设计方面，预算执行指标权重 10 分，成本指标权重 9 分，产出和效益指标权重合计 53 分。

四、项目产出、成本及效益情况

（一）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达成情况良好，得分率 86.61%，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批次、种类完成率均超过 100%；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完成率 100%；民生计量商品及法定计量监督检查任务整体完成率超过 100%。但承检机构飞行检查家数完成率、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家数完成率、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及时率、实施内容与实施计划或方案符合度等指标未达到目标值。

（二）项目成本分析

项目成本效益达成情况良好，得分率 77.78%。通过梳理项目实施流程，明确核心绩效指标，经对国家委托价格、其他省份采购价格、第三方成本核算结果综合分析，截至 2025 年底，辽宁省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支出标准低于其他省级行政区平均值；风险监测支出标准高于其他省份平均值；劳务费单位成本基本合理。

（三）项目产出效益分析

项目产出效益达成情况优异，得分率 97.44%。截至 2025

年底，保障全省质量安全取得明显成效，市场监管领域未发生安全事故和舆情事件，2025 年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2025 年监督抽查总体不合格率高于前三年平均水平，不合格产品发现能力持续提升。不合格产品及计量违法行为处置全覆盖。监督检查发现不合格产品后处理交办、企业整改复查率均为 100%；不合格产品质量帮扶率 100%。计量违法行为处置率达 100%。但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年度抽查覆盖率 21.81%，未达到 25%的目标值。

五、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编制精细度不足

1.部分事项单价、数量测算不充分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方面，2025 年预算申报环节未按产品类别进行分类成本测算；特种设备抽查检验检测经费单价、种类和数量确定无依据；强检计量器具、集贸市场监督检查测算过程不充分，列出的成本构成未明确每部分成本数额及测算依据。

2.差旅预算与执行偏差较大

差旅费预算与实际执行偏差较大，计量商品方向实际支出中用于监督检查差旅费占计量相关差旅费比重约为 30%，特种设备实际支出中用于监督检查、安全保障的差旅费占特种设备相关领域差旅费比重约为 54.80%，其余差旅费支出用于参加座谈会、项目现场答辩、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员考试监考、赴深圳参加总局行政学院特种设备监察骨干人员培训班等事项。

3.特种设备分配资金额度不足以支撑工作量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经费按照 2024 年底全省特种单位数量的 25%测算，2025 年单位数量仍会增加，至少需安排 880 家单位的预算，2025 年资金分配用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的单位为 800 家，覆盖比例低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文件要求。

（二）财务、业务细节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1.部分事项无预算，列支本项目合理性不足

一是委托服务费中的“拨付质量强链技术服务项目经费”，无此项对应预算内容；二是列支本项目经费开展的个别事项与质量监管及抽检业务不直接相关，且无此项对应预算内容，如差旅费支出包含选调生能力提升班、参加省直机关党员示范培训班暨青年党员素质能力提升示范培训班、到江苏党校学习等事项。

2.部分方向实施流程不明确

工业产品风险监测实施流程不明确，工作规范制定于 12 年前，存在滞后性对现今工作指导性不强。当下工作开展无十分契合、可遵照执行的指南性文件，一定程度影响供应商服务规范性及成本投入。

3.关键文件中产品名称前后不一致

工业产品采购文件内容、监督计划、部署文件、通报等文件内容，存在同一产品名称在同一文件前后不一致、不同文件不一致等情况。

（三）购买服务全流程管理待加强

1.采购价格未按照类别定价，未与质量标准挂钩

采购环节未按照产品类别拆分单价，所有产品按照一个价格招标，全国绝大多数地区能按照“一品一价”进行采购。采购文件内容不完整，个别事项采购需求不完整，采购内容对服务质量的约束力不强，采购价格未能与质量标准、关键绩效指标完全挂钩。成本绩效理念落实不深入。

2.合同管理细化程度需加强

一是合同范式差别大，省市场局对合同的验收、付款条款无统一要求。二是合同约定内容不完整，工业产品监督检查、风险监测合同服务质量及验收标准未进一步明确乙方按照采购文件内容完成每种产品对应批次，抽查领域需符合《部署文件》中有关生产和流通领域覆盖比例等要求。监督检查和风险监测两类别合同条款未明确体现服务内容和质量要求区别。

（四）项目验收质量把控力度不足

验收环节有待优化、质量管控有待提升。计量商品监管方面未按照要求进行验收。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监管方面均由单位自行组织验收，验收质量需提高。存在监督检查数量未达到采购文件或合同要求、抽查领域偏差率较高、分析报告质量参差不齐也通过验收的情况。

六、对策建议

（一）开展“一品一细则一价格”的成本效益分析和结果应用

分阶段实施支出标准核算工作，2027 年开始对部分二级分类展开支出标准测算（如电子产品类、农业生产资料、化工相关产品等），逐步建立从大品类、细项分类拓展至各项具体产品的成本核算模式，结合《实施细则》要求，考虑财力保障水平，综合事业单位、国企、民营第三方供应商实际成本，合理测算辽宁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各种产品抽检支出标准。

剔除与本项目不直接相关支出后，测算支撑本项目开展所需成本，加强业务核心绩效指标标准值与支出标准的衔接、匹配。掌握特种设备监管、计量商品监督检查供应商实际成本核算结果，适时测算新一轮支出标准。优化差旅费预算编制，夯实差旅费成本测算。探索实施将成本控制结果与预算安排直接挂钩。

（二）完善制度文件编制，提高精细化管理程度

完善购买服务管理制度，明确不同类别承接主体确定依据、不同采购额度实施流程，强化考核结果应用。提前布局研究制修订监督抽查《实施细则》，用作采购的质量要求。适时发布《辽宁省产品质量风险监测工作规范》，明确成果物要求。提高部署文件、实施方案等确定的抽查领域准确性，研讨设计更为科学的确定抽查领域的方式方法。

强化财务管理细节把控，助力准确成本归集工作。预算、

执行严格对应，严禁无预算、不直接相关的事项列支。委托服务费按照实际项目内容记账，摘要内容与付款额度一一对应、无歧义。细化劳务费摘要内容，体现报销人、报销事项等内容。

（三）衔接政府购买服务各环节，明确全链条质量要求

首先，采购环节作为质量控制的起点，采购按照预算测算结果进行分类分产品定价。标准化编制采购需求，分解项目核心指标。

其次，明确服务合同约定内容。合同完全响应采购文件内容，细化服务质量和验收标准要求，包含关键文件所列项目核心质量指标。

最后，项目验收管理规范化，验收内容要量化明确，项目验收范围应当完整。全面反映采购文件服务需求、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及关键文件或方案主要内容等履约情况。

（四）多措并举，进一步加强第三方服务质量监管

综合运用检测机构飞行检查、高质量验收及评价、监督抽查信息化系统等举措，合力加强第三方服务质量监管。一方面服务过程中以飞行检查为抓手，开展检测机构现场质量评估，适当增加飞行检查频次；应对初、复检结果差异情况，建议省市场局加强对承检机构的过程监督，确保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另一方面，项目结束后对第三方开展服务质量综合评价，可与验收同步实施。

探索购买服务质量与费用结算挂钩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按照绩效指标达成情况付费，而不是简单地按照

任务量结算；在验收评价之前形成关键指标评分表，在质量评价环节逐项核验，明确服务质量评价结果奖惩措施。

通过信息化手段辅助，强化对采样和检测各方监管和约束。持续优化质量抽查系统功能，内置部署文件、实施细则关键信息，对未完成事项及时提醒、预警。系统增设中成本模块，增加第三方采样、检测成本数据，以成本数据倒推抽查工作各流程实施情况，成果应用于成本绩效分析工作。

（五）支出标准调整建议

经绩效评价和成本绩效分析，提出以下支出标准建议，供项目主管部门参考。

1.监督抽查

①部分服装纺织类，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汽油、车用柴油通过快速筛查实施。建议辽宁省快检速筛项目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汽油、车用柴油 750 元/批次，纺织服装类 550 元/批次；

②食品过度包装、塑料包装产品、农用地膜、眼镜类、一次性卫生用品、部分儿童玩具及学生用品降低价格。建议价格：食品过度包装 1000 元/批次，农用地膜 1200-1300 元/批次，眼镜类 1100-1150 元/批次，卫生纸、卫生巾、成人纸尿裤 1300-1500 元/批次；塑料购物袋 1250-1300 元/批次；

③饲料加工机械、机动脱粒机等调整至 2100-2200 元/批次，安全玻璃、工业泵、轴承、农用潜水泵、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2200-2300 元/批次；电线电缆 2500-2800 元/批次；钢丝绳、低压电器 3000-3200 元/批次；纺织品中的西

服、蚕丝被、羽绒制品等 2000-2200 元/批次；

④烟花爆竹监督抽查单价调整为 2400-2500 元/批次；

⑤电动自行车相关产品、电子产品、燃气相关产品、部分家用电器类及消防类产品，根据每年度抽查具体产品调整监督检查价格。

2.风险监测

结合辽宁省工业产品分布情况，评估涉及民生高危和非标产品质量现状，精准选择风险监测产品种类，建议按照二级产品类别定价，均价在 2500-2600 元/批次。明确辽宁省风险监测实施目的和侧重点，合同服务质量标准明确要求持续加强分析报告质量，提高风险分析和对策建议针对性，强化成果可应用价值。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表见报告附件 1。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资金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正文）

主管部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委托单位：辽宁省财政厅

评价机构：赛特科技服务（沈阳）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4
二、绩效自评复审情况	15
三、预算执行情况	16
四、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7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7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8
(三) 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20
(四) 评价组成员及分工	23
(五)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24
五、评价指标体系和指标分析	27
(一)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27
(二) 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及情况分析	31
六、成本效益分析	57
(一) 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工作流程	57
(二) 核心绩效指标	59
(三) 成本结构及影响因素分析	60
(四) 各省情况比较分析	61
(五) 主要产品成本核算	67
(六) 成本效益分析结论	71

七、绩效评价结论	73
（一）绩效评价结果	73
（二）绩效评价结论	74
八、主要经验做法和绩效完成情况	75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75
（二）主要绩效完成情况	76
九、存在的问题	77
（一）预算编制精细度不足	77
（二）财务、业务细节管理有待提升	78
（三）购买服务全流程管理待加强	79
（四）项目验收质量把控力度不足	80
十、对策建议	81
（一）开展“一品一细则一价格”成本效益分析和结果应用	81
（二）完善制度文件编制，提高精细化管理程度	82
（三）衔接政府购买服务各环节，明确全链条质量要求	83
（四）多措并举，进一步加强第三方服务质量监管	83
（五）支出标准调整建议	85
附件 1：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分析表	87
附件 2：其他省份监督检查采购价格汇总表	107
附件 3：2027 年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	110
附件 4：购买服务领域共性核心指标体系	113

附件 5：满意度调查问卷	119
附件 6：资料清单	123
附件 7：现场调研提纲	125
附件 8：主评人及主要专家相关材料	130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资金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国家对产品质量实行以抽查为主要方式的监督检查制度，监督抽查所需检验费用按照相关规定列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监督抽查所需样品的抽取、购买、运输、检验、处置以及复查等工作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列入同级政府财政预算。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省市场局”）制定的《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明确了监督抽查组织、实施、信用监管等方面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规定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应当组织对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检测结果和鉴定结论进行监督抽查。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实施监督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应当依法对制造、修理、销售、进口和使用计量器具，以及计量检定等相关计量活动进行监督检查。为进一步完善市场监管体系，提升监管效能，推进市场监管现代化，完善质量政策和技术体系，提升工业产品质量水平，省财政厅和省市场局依据国家、辽宁省产品质量安全日常监管要求，结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功能科目分类，设立质量安全监管及抽

检项目工作经费。通过几年的摸索、实践，逐渐确定工作经费支持方向，主要用于完成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监督抽查复检、承检机构飞行检查、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计量商品监督检查等方面工作。

2025 年预算金额 1347.2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及风险监测、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计量商品监督检查三方面业务开展。

2.项目设立依据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质量监督抽查及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经费：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3）《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2019 年 11 月 21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8 号公布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下放 5 类产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通知》（国市监质监〔2020〕152 号）；

（5）《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

（1）《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2）《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

（3）《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实施〈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若干问题的意见》（市监特设发〔2022〕59号）。

计量商品抽查经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 （2）《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
- （3）《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4）《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5）《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6）《非法定计量单位限制使用管理办法》。

3.项目内容

（1）总体实施内容

根据省市场局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职能、历年预算安排及指标文等内容，梳理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主要支持的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抽检、计量商品抽查等3方面、13项工作，其中委托服务10项。详见下表。

表 1.1 主要实施内容汇总表

经费类别	项目分类	经济分类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经费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委托业务费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	委托业务费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复检	委托业务费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机构飞行检查	劳务费、差旅费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抽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	委托业务费
	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	委托业务费

经费类别	项目分类	经济分类
检经费	重点单位监督检查、重点时段安全保障	劳务费、差旅费
计量商品抽查经费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检查	委托业务费、印刷费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检查	劳务费、差旅费
	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委托业务费
	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委托业务费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检查	委托业务费、差旅费
	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经费	委托业务费、差旅费

（2）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①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

2025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通过政府采购网公开招标、询价等方式确定供应商，预算金额 996 万元（不含 20 批柔巾风险监测费用），中标金额 978.26 万元，中标单位 11 个。监督抽查采购 7 大类 22 个小类、127 种产品，风险监测采购 6 个小类、16 种产品。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4480 批次、风险监测 280 批次的供应商，以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方式确定。20 批次监督抽查自行组织，通过单一来源方式确认供应商；40 批次风险监测自行组织，通过询价方式确认供应商。其中，监督抽查单价 2000 元/批次，风险监测单价 3200 元/批次。烟花爆竹、化肥、农用塑料膜、卫生纸等 7 种产品监督抽查涉及跨年实施，以上产品采样均有特定时间限制和要求，烟花爆竹需在春节之前采样检测，一次性女性用品在三八妇女节前后采样，化肥等农资产品在 3 月春耕期采样。主要内容如下：

表 1.2 工业产品质量监管购买服务内容汇总表

类别	包组编号	包组名称（服务内容）	计划数量 （批次）	预算单价 （元）	预算总额 （元）	中标金额 （元）	采购方式	中标单位
监督检查 第一批	1	危化品有机产品、危化品无机产品、氯碱、工业气体、化学试剂、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140	2000	280,000	28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2	工业泵、轴承、钢丝绳、农用潜水泵、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	145	2000	290,000	290,0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3	建筑用钢材、机械用钢管、混凝土外加剂、混凝土输水管、塑料管材（管件）、人造板	135	2000	270,000	27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4	卫生纸、卫生巾、成人纸尿裤	70	2000	140,000	140,0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5	防爆电气、农用塑料管材	70	2000	140,000	140,000	公开招标	沈阳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
	6	饲料加工机械、机动脱粒机、非许可证目录化肥	50	2000	100,000	10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7	无人机、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电磁灶、手机、移动电源、电源适配器	90	2000	180,000	178,200	公开招标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8	电热毯、室内加热器、电热水壶、灯具	90	2000	180,000	18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9	烟花爆竹 1	150	2000	300,000	300,000	公开招标	盐城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10	烟花爆竹 2	150	2000	300,000	30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类别	包组编号	包组名称（服务内容）	计划数量 （批次）	预算单价 （元）	预算总额 （元）	中标金额 （元）	采购方式	中标单位
监督抽查 第二批	1	天然气、机动车发动机润滑油、机动车 辆制动液、机动车冷却液、机动车车窗 玻璃清洗液、柴油、汽油清净剂、石化 相关产品（石油焦、工业白油、船用燃 料油、醇基液体燃料）	165	2000	330,000	33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2	橡胶密封制品、汽车轮胎、汽车用制动 器衬片	65	2000	130,000	130,000	公开招标	盐城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验检测 中心
	3	一次性可降解餐饮具、食品用纸包装和 纸容器、食品接触用玻璃制品	100	2000	200,000	198,900	公开招标	山东精准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4	消防应急灯具、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消 防水带	80	2000	160,000	16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5	眼镜、老视成镜	50	2000	100,000	100,0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 公司
	6	学生文具、儿童玩具	80	2000	160,000	160,0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 公司
	7	儿童演出服、旅行箱包、学生书袋	60	2000	120,000	114,000	公开招标	中联品检（北京）检验技术有限公 司
	8	商品煤、车用尿素水溶液	120	2000	240,000	24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9	商品煤、车用尿素水溶液	120	2000	240,000	240,0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 公司
监督抽查 第三批	1	车用汽油、柴油、车用乙醇汽油、液化 石油气	315	2000	630,000	63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类别	包组编号	包组名称（服务内容）	计划数量 （批次）	预算单价 （元）	预算总额 （元）	中标金额 （元）	采购方式	中标单位
监督抽查 第三批	2	车用汽油、柴油、车用乙醇汽油、液化石油气	315	2000	630,000	630,0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3	可燃气体探测器、电子计价秤、燃气表、食品过度包装	80	2000	160,000	16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4	卫生洁具、淋浴用花洒、卫生洁具软管（排水配件）、家用不锈钢水槽	80	2000	160,000	158,960	公开招标	山东精准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5	新型节能环保墙体材料、耐火材料（镁碳砖）、建筑保温材料、防火门、塑料建筑型材、铝合金建筑型材	110	2000	220,000	22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6	家用燃气灶、商用燃气灶具、电子门锁、压力锅	75	2000	150,000	150,000	公开招标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7	瓦楞纸箱、安全玻璃、农用薄膜	100	2000	200,000	200,0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8	床上用品（含学生絮棉制品）、泳装、蚕丝被、毛巾（浴巾）、防晒衣、儿童及婴幼儿服装	160	2000	320,000	288,000	公开招标	广州检验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袜子、女士内衣、运动服装、休闲服装、学生校服、羊绒针织衫	160	2000	320,000	304,000	公开招标	中联品检（北京）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10	儿童鞋（含婴幼儿）、羽绒制品（羽绒服、羽绒被）、成人鞋靴、老人鞋、拖鞋	110	2000	220,000	110,000	公开招标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监督抽查 第四批	1	工业和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塑料膜袋、塑料一次性餐饮具	110	2000	220,000	220,0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别	包组编号	包组名称（服务内容）	计划数量 （批次）	预算单价 （元）	预算总额 （元）	中标金额 （元）	采购方式	中标单位
监督检查 第四批	2	电磁式燃气紧急切断阀、燃气用具连接软管、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	60	2000	120,000	118,800	公开招标	山东精准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3	电动自行车、电动自行车充电器、电动自行车电池、头盔	90	2000	180,000	18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4	油漆、陶瓷砖、石砚、防水涂料、内外墙涂料	115	2000	230,000	23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5	塑料购物袋、食品用洗涤剂	110	2000	220,000	176,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6	低压电器、水泥、建筑防水卷材、电线电缆	130	2000	260,000	260,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7	低压电器、水泥、建筑防水卷材、电线电缆	130	2000	260,000	260,0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8	化肥 1	150	2000	300,000	300,000	公开招标	盘锦市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盘锦市消费者协会办公室）
	9	化肥 2	150	2000	300,000	292,500	公开招标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风险监测	1	滑雪服、滑雪手套	30	3200	96,000	91,200	公开招标	中联品检（北京）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2	车载灭火器、三相异步电动机	30	3200	96,000	96,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3	针织防晒口罩、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	40	3200	128,000	121,600	公开招标	中联品检（北京）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4	旅游文创商品、扭蛋玩具	40	3200	128,000	128,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类别	包组编号	包组名称（服务内容）	计划数量 （批次）	预算单价 （元）	预算总额 （元）	中标金额 （元）	采购方式	中标单位
风险监测	5	儿童不锈钢水壶、婴幼儿奶瓶、奶嘴	40	3200	128,000	128,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6	植物纤维餐具、含涂层金属筷子、食品接触用陶瓷制品	60	3200	192,000	190,800	公开招标	山东精准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7	儿童推车	20	3200	64,000	57,600	公开招标	广州检验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8	儿童首饰	20	3200	64,000	64,000	公开招标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自行采购	1	羽绒服装风险监测	20	3200	64,000	63,000	自行采购—三家 询价	中联品检（北京）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2	柔巾风险监测	20	3200	--	63,000	自行采购—三家 询价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3	2025 年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	20	2000	40,000	40,000	自行采购—单一 来源	山东精准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合计			4820	——	9,960,000	9,742,560		

②特种设备监督抽查

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质量监督抽查委托服务，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服务供应商，预算金额 206 万元，中标金额 205.80 万元，包括 3 个中标单位。主要内容如下：

表 1.3 特种设备监管购买服务汇总表

细项类别	计划数量（家数、台数）	预算单价（元）	预算总额（元）	采购方式	合同约定数量	中标金额（元）	实际完成数量	中标单位
特种设备证后监管	800	2200	1,760,000	竞争性磋商	598	1,315,600	578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竞争性磋商	202	442,400	205	沈阳市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沈阳市检验检测中心、沈阳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质量监督抽查	150	2000	300,000	竞争性磋商	150	300,000	150	辽宁省安全科学研究院
合计			2,060,000	——		2,058,000	——	——

③计量商品监督抽查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强检计量器具等监督检查委托服务，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服务供应商，预算金额 70.20 万元，中标金额 69.75 万元，包括 7 个中标单位。主要内容如下：

表 1.4 计量商品监管购买服务汇总表

细项类别	预算计划数量 (家、批)	预算单价 (元)	预算总额 (元)	采购方式	合同约定数量	实际完成数量	中标金额 (元)	中标单位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检查经费	220	1200	244,000	竞争性磋商	200	200	54,000	沈阳计量测试院
							42,000	鞍山市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48,000	营口市计量检定测试所
							54,000	朝阳市计量测试所
							42,000	盘锦市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
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检查经费	500	100	50,000	竞争性磋商	500	644	49,500	大连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40	6000	203,000	竞争性磋商	28	28	58,000	沈阳计量测试院
							48,000	朝阳市计量测试所
							60,000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检查经费	25	6000	150,000	竞争性磋商	25	25	54,000	朝阳市计量测试所
							48,000	鞍山市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48,000	营口市计量检定测试所
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经费	20	4600	92,000	竞争性磋商	20	20	46,000	沈阳计量测试院
							46,000	营口市计量检定测试所
合计	805	——	739,000	——	773	917	697,500	——

(3) 实施内容完成情况

三个方向事项基本按照计划完成，具体完成情况见下表。

表 1.5 主要完成内容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计划数量	实际完成
1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批次	4500	4557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种类	127	130
2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复检	批次	100	33
3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	批次	300	325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	种类	16	17
4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机构飞行检查	家	20	10
5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	家	800	783（810 项许可）
6	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	台	150	150
7	重点单位监督检查、重点时段安全保障	——	对各市局在重点时段工作情况进行督导调研。	完成两会、春节等重点时段的特种设备安全保障督导调研。
8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检查	批次	200	200
9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检查	家	15	15
10	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	件	500	644
11	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家	28	28
12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检查	家	25	25
13	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	家	20	20

4.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2025 年预算金额 1347.2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其中，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经费占比 75.5%，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占比 18.6%，计量商品抽查经费占比 5.9%。2024-2026 年，预算投入呈上升趋势，2026 年预算增加额度主要用于工业产品监督抽查。三年资金投入情况见下表：

表 1.6 三年资金投入表

年份	预算金额（万元）			合计 （万元）
	工业产品安全监管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计量商品抽检	
2024 年	1347.20			1347.20
2025 年	1017.40	250.20	79.60	1347.20
2026 年	1386.71	229.00	75.74	1691.45

5.项目组织及管理

根据省市场局职能和预算对应内容确定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各相关方职责分工如下。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工作经费由省财政厅和省市场局共同管理。省财政厅负责指导督促省市场局按要求制定绩效目标并做好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对资金进行监督管理。

（1）省财政厅负责筹措资金，审核省市场局提出的资金支持事项、安排方案并拨付资金，组织绩效管理，指导各市加强资金监管等工作。

（2）本项目的主管单位为省市场局，项目具体实施部门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科技和财务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计量处。其中，科技和财务处负责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负责指导预算部门（单位）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各项要求，并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负责预算执行进度的总体监控，组织实施整体绩效自评、项目自评，配合财政部门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价，配合审计部门开展绩效审计监督，负责按要求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工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等业务处室负责项目组织实施，负责编制经

费明细预算论证材料，制定明细绩效目标、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负责协调推进项目预算执行，细化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分析和项目预算调整因素申报等环节。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总目标

梳理项目指标文和主要实施内容，整理绩效目标如下：

通过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提升产品质量。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少于 4500 批次，不合格产品交办率 100%。确保重点工业品的安全。增强市场监管效能，全面提升辽宁省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2.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主管部门省市场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本项目 2025 年绩效指标如下：

表 1.7 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	≥	20	家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	4500	批次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证后抽查完成率	=	100	%
		不合格产品交办率	=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状况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品质量影响力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二、绩效自评复审情况

2025 年,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预算金额 1347.20 万元,执行金额 1304.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84%。省市场局依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要求,开展绩效自评。本章节从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与自评结果准确性两方面实施复审。

1.绩效自评指标分析

项目主管部门将绩效目标分解成绩效指标,涵盖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 6 类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但指标设置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设置的绩效指标类别不够全面,未设置政府购买服务成本相关指标,未设置“购买服务质量达标率”等核心指标;在特种设备监管方面未设置数量指标,将“特种设备证后抽查完成率”作为质量指标不准确,应转换为数量指标“特种设备证后抽查数量”;在计量商品监管方面涉及 6 类事项,仅选取其中的“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作为数量指标,完整性不足,无法与项目计划数相对应。二是指标量化程度不高,两个效益指标均为定性指标,难以有效衡量其完成程度。

2.绩效自评结果复审

省市场局科技和财务处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量化指标完成情况基本客观、准确;各处室按照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服务对象满意度未开展问卷调查,以“不存在不满意事件”证明满意度情况,佐证不充分。定性指标无统一评价标准,如“特种设备安全状况”“产品质量影响力”等定性指标,难以衡量实现程度。

三、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辽宁省财政厅批复预算资金 1347.2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预算资金到位金额 1347.2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实际执行金额 1304.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84%。其中，差旅费执行率 63.46%，劳务费执行率 51.33%，委托业务费执行率 98.69%。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金额 1287.20 万元，执行金额 1270.28 万元。其中，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向预算金额 1011 万元，占购买服务预算金额的 78.54%，占预算总额的 75.04%，执行金额 986.06 万元，执行率 97.53%；计量商品质量安全监管方向预算金额 70.20 万元，执行金额 69.75 万元，执行率 99.36%；特种设备质量安全监管方向预算金额 206 万元，执行金额 205.80 万元，执行率 99.90%；拨付质量强链技术服务项目经费 8.67 万元。具体详见下表。

表 3.1 预算执行情况表

支出分类	预算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差旅费	41.00	26.02
劳务费	10.50	5.39
委托业务费	1287.20	1270.28
印刷费	8.50	3.00
总计	1347.20	1304.68

表 3.2 购买服务资金使用情况表

类别	预算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执行率（%）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011.00	986.06	97.53%
特种设备质量安全监管	206.00	205.80	99.90%
计量商品质量安全监管	70.20	69.75	99.36%

类别	预算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执行率（%）
拨付质量强链技术服务项目经费	——	8.67	——
总计	1287.20	1270.28	98.69%

四、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对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评价的目的：一是旨在通过设置科学合理的评价体系、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运用相关评价方法，通过搜集相关资料，梳理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对立项的必要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绩效目标及指标的设定情况、预算资金的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管理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及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分析，以评价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工作经费的使用效率及使用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并进一步提出具体可行的合理化建议，为常态化管理提供支撑，从而完善和提高管理经费的使用效益，进一步推进我省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管理工作，保障工业产品质量。二是针对本经费主要支持内容为政府购买服务的特点，在评价过程中重点关注项目购买服务程序规范性，并从采购方对服务承接方服务质量的把控等方面了解项目各项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执行情况，为本项目进一步优化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水平建言献策。三是通过进一步梳理资金支持范围、方向和内容以及预期实现的绩效目标，对项目原有的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完善，归纳出适合项目特点的绩效指标，为项目设定可用于申报以后年度部门预算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并根据不同方向支出，结合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特点，构建不少于 50 条核心共

性指标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指标标准体系。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 2025 年度省市场局承担的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预算资金 1347.20 万元，评价范围涉及预算资金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质量监督抽查复检、质量监督抽查承检机构飞行检查等相关支出。时间范围为：2025 年 1 月至 2026 年 3 月。

（二）绩效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 （4）《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 （5）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6）《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改革重点工作的通知》（财综〔2023〕12 号）；
- （7）《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2019 年 11 月 21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8 号公布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8）《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下放 5 类产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通知》（国市监质监〔2020〕152 号）；
- （9）《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

- (10)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实施〈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若干问题的意见》(市监特设发〔2022〕59号)；
- (11)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
- (12) 《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13)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14)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15) 《非法定计量单位限制使用管理办法》；
- (16)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辽财综规〔2020〕9号)；
- (17) 《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号)；
- (18) 《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辽财绩函〔2023〕232号)；
- (19) 《省财政厅2026年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 (20)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工作管理办法》；
- (21) 《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
- (22) 《2025年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
- (23)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部署2025年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
- (24) 《关于印发〈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2024年版)〉的通知》；
- (25)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领域相关的行业标准、行业历史数据；
- (26) 项目实施方案、实施细则、实施计划、工作规范、

工作通知、第三方分析报告等；

（27）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履约验收材料等；

（28）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批复文件等材料；

（29）项目主管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30）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相关材料。

（三）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评价组在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本次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将遵循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本次绩效评价由省财政厅组织实施，本机构作为具体实施机构开展相关工作，对省市场监督管理主管部门、委托服务检测机构等相关受益单位具体工作开展评价。

（4）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将针对项目的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突出问题导向，通过调研、分析和评价，找出重点评价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纠正偏差，提高政策有效性和精准度，评价结果反映出资金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方式

本次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文

献研究、现场调研评价、大数据分析等方式，其中本机构将发挥信息化优势，创新使用大数据分析方式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文献研究

本次预算绩效管理项目开展过程，评价组搜集整理与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相关的政策法规、发展规划、新闻报道等文献资料以及项目主管单位、实施单位的总结、自评资料、基础数据资料等，通过文献研究，掌握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专项设立背景、实施程序、职责分工、奖补方式和要求等，所得成果作为评价的重要依据。同时注意对同一分析指标值数据不同渠道来源的对比核实，如果不同来源的数据存在差异，则进一步分析差异的原因，并且开展实地核查，最后确定选择使用的数据。

（2）现场调研评价

主要根据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施模式，以及检测项目和供应商数量和代表性，选取不同类别检测服务供应商开展现场评价，根据招标要求，项目现场评价选取原则为：现场评价的项目比例不低于总数量的 30%，同时现场评价的项目资金占比不低于评价资金总额的 50%。现场评价过程中收集近两年项目运行相关信息，对于连续三年承接检测任务的检测机构收集近三年成本数据；现场核验申报、审核、评审或验收管理过程文档等内容。

（3）访谈

组织与委托方省财政厅相关处室、项目主管部门省市场局召开座谈会，全面了解项目设立背景、管理运营模式、抽查对

象确定规则及绩效目标。对省市场局相关业务处室负责人访谈，了解基层市级实施流程、主要经验做法、存在哪些困难等。

（4）大数据分析

在保证数据安全情况下，本机构将搭建部署于本地的绩效大数据分析可视化系统，提高数据分析准确性和高效性，并以可视化模式，直观展现各机构资金、产品种类、批次等情况；展现历年和各机构趋势对比。

3.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特征，综合采用比较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

（1）比较分析法

比较分析法是以目标为导向、基于证据分析的评价方法，通过将实施内容、预期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情况、预算安排等进行比较，对项目进行分析。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项目组成员通过文案调查、现场评价等方法对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的年度实际效益与设定的目标进行比较，以此来评价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并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通过比较不同省份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实施模式、辽宁省各同类项目实施特点，整合形成监督管理优化建议。

（2）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对项目进行分析。通过对内外因素、成本的变动规律、变动动因等内容进行综合分析，找缺点、查不足，找亮点、补短板，为优化项目管理运行模式提供支撑，进一步

提高资金效益。

（3）公众评判法

通过组建专家团队，提供方案和过程指导、成果验收、现场评价等工作，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专业的指导，确保绩效评价成果的科学性、专业性。同时，本次评价也将采用满意度调查、座谈访谈、实地调研等方法。

（四）评价组成员及分工

省财政厅是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的组织机构，赛特科技服务（沈阳）有限公司作为中介机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为保证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顺利开展，本机构成立了 18 人组成的项目工作组。其中，项目总负责人，统筹管理本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负责协调各方关系，总体把握本次工作质量，总控进度管理、风险管控、信息化管理，落实保密要求；项目经理，负责项目的总体实施工作，进行相关材料搜集，制定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配合财务专家开展成本效益分析，编制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实施团队负责相关材料搜集、数据整理、数据分析、指标设计等工作。项目主评人：郝璐、刘奇。配备专家团队，分别从财务、绩效和行业技术方面指导项目团队开展工作，审核实施方案，出具专家评价意见。项目团队具体成员安排如下：

表 4.1 项目工作组成员

序号	姓名	学历	资格证书
1	刘奇	硕士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信息系统审计师 软件工程造价师 绩效云学习职级认证证书

序号	姓名	学历	资格证书
2	郝璐	硕士研究生	绩效评价师（中级） 经济师（中级） 预算绩效管理骨干专业技能与评价实战能力提升 培训班结业证书
3	张佳玉	本科	会计师 绩效云学习职级认证证书
4	王磊	本科	绩效云学习职级认证证书
5	马楠	本科	绩效云学习职级认证证书
6	姚斯惟	本科	绩效云学习职级认证证书
7	李玲玲	本科	绩效云学习职级认证证书
8	朱蕊	本科	会计师
9	张静文	本科	工程师
10	常钰晗	本科	人力资源师
11	何欣	本科	工程师
12	崔洪丽	本科	人力资源师
13	吕天昊	硕士研究生	正高级工程师 大数据分析挖掘师（高级）
14	赵英科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15	朱琳	本科	高级会计师
16	刘成云	本科	注册会计师
17	郭剑峰	硕士研究生	正高级工程师（检测检验领域专家）
18	魏喆	博士研究生	教授（机械工业方向）

（五）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根据工作安排及实施情况，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分为前期准备、数据采集阶段、现场访谈和问卷调查、报告撰写、材料归档五个阶段。具体工作实施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获取省财政厅中标结果通知后，成立项目工作组，与项目主管单位及时沟通，进一步明确评价分析对象、评价依据，调

研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调查问卷、数据采集表、被评价单位需要提供项目相关材料清单，组织专家对评价方案进行论证、修订完善；实施方案编制完成后报经主管部门同意后，作为项目实施依据。

2.数据采集阶段

（1）数据填报

将基础信息采集表、资料清单提交项目主管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填报信息采集表，并撰写项目设立背景、项目自评材料。

（2）数据复核

工作组对各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查、复核，对有问题的数据材料及时反馈给相关单位进行补充、完善。

3.现场访谈、评价和问卷调查

工作组成员和专家团队赴省市场局相关处室（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计量处）开展现场调研、访谈，对供应商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现场评价，访谈了解项目设立背景、决策程序、发展现状、资金分配情况等方面，现有业务开展管理流程存在哪些痛点、难点；采集、核实实施单位填报的项目基础数据；现场核实查看专项实施效益效果，由专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价；现场核查管理办法、管理制度、制度执行过程文档等材料，整理相关信息；发放

满意度调查问卷，对相关人员进行满意度调查，并回收问卷；采集的数据、资料、调查问卷等经被评价单位签字并加盖公章予以确认后作为现场记录留档。

4.报告编制阶段

（1）报告编写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通过成本核算、成本效益分析等方法，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对项目原有的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完善，并提出为项目新设定的可用于申报以后年度预算的绩效目标和指标；根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特点，按照不同项目类别，构建不少于 50 条核心共性指标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指标标准体系。

（2）专家评审论证

组织专家组成员对评价报告进行审核、论证、修改、完善。

（3）报告反馈

就报告内容和存在问题等事项征求被评单位书面反馈意见，要求被评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反馈，并对被评单位的反馈结果进行答复。

（4）报告完善

根据专家组的评审意见和被评单位的意见反馈，进一步修改完善评价报告。

5.材料归档阶段

工作完成后，按省直部门档案管理要求，及时将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中涉及的投标文件、工作方案、评价报告、数据采集表、调查问卷、工作底稿等资料整理归档。

五、评价指标体系和指标分析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绩效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根据绩效评价基本要求，依据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专项特点，评价组应用逻辑分析法，按照绩效指标建立的科学性、可操作性、可用性等标准，设计科学的指标体系。从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成本、效益方面选择相应指标体系。其中决策方面，重点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分配进行考察分析；过程方面，重点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相关方职责分工是否清晰、管理机制是否明确、相关制度执行情况、实施流程规范性、政府购买服务合规性等内容进行考察；成本方面，测算、分析现有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复检等各类单位成本合理性、经济性；产出效益方面，围绕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对各类项目计划工作完成情况、预期成效实现情况等内容进行充分考察分析，同时借助发放问卷的形式反映服务供应商、监管对象对项目实施流程的满意程度。

政府购买服务的绩效评价工作处于起步探索阶段，尚未形成完善的、标准化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其绩效评价也面临着评价指标体系对其特点和重点关注不够，评价结果与服务付费难以挂钩等问题。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在过程指标和经济成本指标中设置对服务供应商“履约过程”的评价；项目整体绩效评价中“产出”和“效益”指标与“服务供给”“服务效益”密切相关。

绩效指标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号）、《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辽财绩函〔2023〕232号）中“决策、过程”两个一级指标及其下设具体二级、部分三级指标，作为项目的共性指标，适合所有类型的绩效评价。个性指标根据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购买服务类项目特点、涉及的具体实施单位提供的预算绩效目标、具体指标、年度工作计划等内容，在“过程、产出、成本、效益”部分设置个性化三级指标。最终形成的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含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5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40个三级指标，个性化指标26个，定量指标26个，成本指标4个。各级指标见附件1《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分析表》。

2.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设计思路

（1）指标权重设计思路

权重设计主要从三个方面进行考虑：一是综合考虑整体可比性，为满足各类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在一级指标权重的设计中充分考虑了共性指标框架确定的指标权重；二是根据资金分配方向和金额进行微调；三是综合考虑指标的评价意义和目标关联度，根据评价指标的重要性程度，以及与评价目标的关联度，运用层次分析法从上到下逐级对指标进行权重分配，设置能够满足评价需求的指标权重，然后根据最下层指标之间的可比性，从下到上逐级对权重进行调整，计算出上一级指标权重。

本次绩效评价在具体设计各指标的权重时，先由项目组根据项目特点，在调研基础上设置各指标的权重。对于同一层级指标，根据指标重要性、指标数量等因素来分配权重，初步确定各指标权重；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调整最终确定各指标权重。具体来看，决策指标权重（12%），过程指标权重（26%），产出指标权重（28%），成本指标权重（9%），效益指标权重（25%）。各级指标权重见《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分析表》。

（2）评分标准依据

绩效指标值通常用绝对值和相对值表示，主要依据或参考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财政部和业务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进行设定。本次评分标准依据具体如下：

①计划标准。即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

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根据计划依据可再细分为国家级、中央部门级、省级计划或要求。如党中央和国务院文件、政府工作报告、省级各类规划、部门正式文件、有关会议纪要提及的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方向计划或考核要求等。本次产出指标计划标准主要采用省市场局等实施单位年初工作计划、实施方案、预算申请表等所列计划值；效益指标计划标准主要采用国家政策文件、辽宁省行业规划、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②行业标准。即参照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包括行业国际标准、行业国家标准、行业省级标准等。本次评价中，重点产品年度抽查覆盖率等部分指标评价标准，主要依据实施办法、实施细则所列目标值，并结合其他省份经验做法，经过测算后提出合理评价标准。

③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参考近三年绩效指标平均值、上年值、历史极值等。部分效益指标无计划标准情况下，对于投资期超过三年的项目，可获得三年数据的取近三年绩效指标平均值；对于绩效值受年度和周期影响较大的，参考上年度工作总结中体现的完成值。本次评价中，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总体合格率等内容参考三年平均数据。

（3）评分标准设计思路

本次评分标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支撑数据一般通过数据采集表、现场调研访谈、调查问卷等方式获得，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

述方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对该指标完成程度的差异。具体按照如下标准：完成指标值的得满分；未完成的，通过对末级指标定性描述来反映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及效果较差”三档，对应“80%-100%、60%-80%、0-60%”的范围内确定完成情况；对于定量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用实际完成值与计划目标值对比来确定目标的实现程度。各指标得分计算时，按照“每低于目标值 1%，扣除 10%权重”，最后将各级指标加总后为项目总得分。

(二) 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及情况分析

1.决策指标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安排三个方面对项目决策情况进行分析，共包含 6 个三级指标，满分 12 分，经评价该指标实际得 8.60 分，得分率为 71.67%。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5.1 所示。

表 5.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率
C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充分	立项依据充分	2.00	100.00%
C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规范	立项程序规范	2.00	100.00%
C3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0	合理	基本合理	0.60	60.00%
C4 绩效指标明确性	1.00	明确	基本明确	0.40	40.00%
C5 预算编制科学性	4.00	科学	相对科学	2.00	50.00%
C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合理	相对合理	1.60	80.00%
合计	12.00	——	——	8.60	71.67%

（1）C1 立项依据充分性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要求设立，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由省市场局负责具体实施，经费支持工业产品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计量商品监督检查等事项，项目实施内容与省市场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法定职责高度相符，符合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内涵。该项目工作内容具有公共属性，最终服务于企事业单位和居民的生产生活，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通过分析省市场局职能和全局预算内容，未发现本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现象。

综上所述，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本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2 分。

（2）C2 立项程序规范性

省财政厅和省市场局依据国家、辽宁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商品监管要求，结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功能科目分类，设立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通过不断地摸索、实践，近几年已成为省市场局经常性项目。省市场局组织各相关实施处室申报预算，形成《省局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安排》，将预算起草情况向局党组汇报，审议通过后报省财政厅审批、立项，立项和预算申请材料符合规定要求，立项

程序规范，本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2 分。

（3）C3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主管部门省市场局按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设定了项目绩效目标，目标内容从宏观层面描述了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方向，并定性描述了预期成效，与实际工作内容存在关联性。但绩效目标未包含量化的产出和效益指标内容，无法反映项目需达到的综合效益水平，也无法衡量是否与资金量匹配，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40%权重，本指标满分 1 分，实得 $0.6[1 \times (1-40\%) = 0.6]$ 分。

（4）C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5 年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预算批复表》中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的绩效目标表显示，项目主管部门将绩效目标分解成绩效指标，涵盖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 6 类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但指标设置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设置的绩效指标类别不够全面，未设置政府购买服务成本相关指标，未设置“购买服务质量达标率”等核心指标；在特种设备监管方面未设置数量指标，将“特种设备证后抽查完成率”作为质量指标不准确，应转换为数量指标“特种设备证后抽查数量”；计量商品监管方面涉及 6 类事项，仅选取其中的“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作为数量指标，完整性不足，无法与项目计划数相对应。二是指标量化程度不高，两个效益指标均为定性指标，难以有效衡量其完成程度。根据评分标准共扣除 60%权重，本指标满分 1 分，实得 $0.4[1 \times (1-60\%) = 0.4]$ 分。

（5）C5 预算编制科学性

在预算编制阶段，省市场局依据国家和辽宁省有关政策和规定，围绕全局发展战略和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重点工作，统筹测算分析，按照每个类别历年沿用的支出标准编制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经费年度预算。2025 年度预算按照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包含委托业务费、差旅费、专家费、印刷费四部分，每项内容预算申请均有数量、单价及依据文件等测算要素。

但部分事项单价、数量测算不充分，确定依据不充分。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方面：产品种类、数量按照《2025 年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2025 年省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执行，两项计划总结了上年度主要不合格产品情况、风险监测结果，征询机构专家意见，并结合财力情况编制完成。但未按照监督抽查、风险监测产品大类别进行分项成本合理测算，采购环节也未按照每个产品制定采购单价，按照平均价招标。
特种设备监管方面：行政许可证后监管经费、重点单位监督检查经费、重点单位监督检查经费、重点时段安全保障经费单价按照劳务费、差旅费拆分申报，差旅费 400 元/人，专家费每人、每家 500 元，列明配备人数，所需天数等内容。但每台特种设备抽查检验检测经费 2000 元无测算过程；2025 年检查了 150 台电梯，检查种类和数量确定无依据。计量商品监管方面：根据《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等要求确定各领域检查数量，强检计量器具、集贸市场监督检查委托业务费 6

000 元/家，测算过程不充分，列出的成本构成未明确每部分成本数额及测算依据。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40%权重。

预算编制内容与项目内容基本匹配，但经对预算申报内容与《支付综合查询表》摘要内容归类比较分析，差旅费预算与实际执行偏差较大，计量商品方向预算申报差旅费用于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检查等计量商品监督检查事项，实际支出中用于监督检查差旅费占计量相关差旅费比重约为 30%，其余差旅费支出用于调研、参加座谈会、总局计量司业务交流、项目现场答辩等事项。特种设备预算申报差旅费用于重点单位监督检查、重点时段安全保障，实际支出中用于监督检查、安全保障的差旅费占特种设备相关领域差旅费比重约为 54.80%，其余差旅费支出用于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员考试监考、赴深圳参加总局行政学院特种设备监察骨干人员培训班、总局或出省工作座谈会议等事项。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10%权重。

综上，部分事项单价或者数量测算依据不充分，测算过程不明确；部分事项预算与执行偏差较大，根据评分标准整体扣除 50%权重，本指标满分 4 分，实得 $2[4 \times (1-50\%) = 2]$ 分。

（6）C6 资金分配合理性

经对资金分配表进行研究分析，资金分配基本合理，依据充分，按照每项业务测算额度进行分配。但个别事项分配的资金不满足项目开展所需资金，如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经费。《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实施〈特种设备安全

监督检查办法》若干问题的意见》（市监特设发〔2022〕59号）第7项“市场监管部门制定特种设备生产单位、充装单位以及检验、检测机构证后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抽查比例不低于本机关许可单位（或同级行政审批机关特种设备许可单位）数量的25%”。截至2024年底，全省共有特种设备生产（含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和充装单位3481家，持有许可证3494张，按照2024年底的25%测算，预留2025年增长数量至少需安排880家单位的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经费，2025年资金分配用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经费800家，低于总局文件要求。根据评分标准扣除20%权重，实得 $1.6[2 \times (1-20\%) = 1.6]$ 分。

2.过程指标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管理情况进行分析，共包含6个三级指标，满分26分，经评价该指标实际得分21.55分，得分率82.88%。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5.2所示。

表 5.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率
C7 资金到位率	2.00	100%	100%	2.00	100.00%
C8 预算执行率	10.00	100%	96.84%	9.68	96.84%
C9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合规	基本合规	3.00	75.00%
C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00	健全	相对健全	1.67	83.50%
C11 政府购买服务业务实施流程规范性	4.00	规范	大部分规范	3.60	90.00%
C12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范性	4.00	规范	部分规范	1.60	40.00%
合计	26.00	——	——	21.55	82.90%

（1）C7 资金到位率

2025 年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预算安排金额 1347.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347.2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本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2 分。

（2）C8 预算执行率

2025 年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预算安排金额 1347.20 万元，预算实际执行金额 1304.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84%，本项指标满分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9.68（ $10 \times 96.84\% = 9.68$ ）分。

（3）C9 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访谈、调研，查阅报销凭证，以及支付综合查询表比对分析，业务经费经省财政厅批复后，由省市场局下发资金分配使用通知；委托购买服务项目，由省市场局根据预算批复及委托协议或合同等手续，向省财政厅申请拨款，省财政厅审核通过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的相关规定，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拨付资金至实施单位银行账户，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手续齐备，拨付程序合规；绝大部分经费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未超出预算文件中确定的支出方向，符合预算批复的规定用途，但委托服务、差旅费存在无预算支出。一是委托业务费拨付质量强链技术服务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无此项对应内容；二是列支本项目经费开展的个别事项与质量监管及抽检业务不直接相关，且无此项对应预算内容，列支此项经费依据不充分。如差旅费支出包含选调生能力提升班、参加省直机关党员示范培训班暨青年党员

素质能力提升示范培训班、到江苏党校学习、粮食质量专项联合执法检查等事项，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25%权重。评价过程中暂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但存在预算外支出。本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3[4 \times (1-25\%) = 3]$ 分。

（4）C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业务经费的使用和管理，省市场局制定了《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工作管理办法》《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内部控制规范》《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等一系列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对采购管理、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等工作作出具体规定。在各项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制定了相应实施方案、工作规范、实施部署文件等，省市场局制定了《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2024年版）》，内容相对全面，涵盖遴选供应商，实施抽样、采样、检验、异议处置、质量帮扶等全方位全流程操作标准，形成强指导性、全过程、闭环管理规范。省市场局印发《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部署2025年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明确各项产品抽检批次、抽查领域、承检机构、完成时间等内容。工业产品风险监测实施流程不明确，工作规范制定于10年前，因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办法未修订、发布，因而我省近年来未修订、发布管理办法及工作规范。未针对政府购买服务的流程、质量评价、验收流程、监督管理等方面制定相应制度文件，政

府购买服务管理方面尚有制度空白，根据评分标准扣除16.67%（ $50\% \times 1/3 = 16.67\%$ ）权重，本项指标满分2分，实得1.67[$2 \times (1 - 16.67\%) = 1.67$]分。

（5）C11 政府购买服务业务实施流程规范性

相关业务遵照国家、省市场局制定的文件、标准执行，通过分析项目主管处室提供材料，省市场局组织专家开展检测机构飞行检查，对监督抽查工作中检验报告出具、检测检验过程、原始实验数据、抽查文书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共完成10家承检机构的飞行检查工作，累计发现各类问题30个，检查结束后，第一时间督促各承检机构对照问题清单逐项整改、闭环落实，并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因所占比重不高扣除10%权重。

项目会议纪要、招投标材料、政府购买服务材料、合同或委托协议、验收材料、汇报材料等相关过程文档电子版及纸版材料归类存档，政府采购相关材料省市场局统一存档，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商品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分析报告、监测报告等材料各相关处室存档，材料齐全。各类别项目实施所需人员、设备、场地均齐备，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通过系统开展相关工作，信息支撑落实到位。

本指标满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扣10%权重，实得3.60[$4 \times (1 - 10\%) = 3.60$]分。

（6）C12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范

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法律、行政法规对抽样机构、检验机构的资质有规定的，应当委托具备

法定资质的机构”。根据服务内容供应商应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本次任务的完成）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证书（CMA）；应具有能覆盖所投产品关键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2025年省市场局及其下设事业单位辽宁省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承担市场监管理论研究、生产经营行为监测、法律法规宣传、信息化系统运维等事务性工作）均不具备以上两条要求，因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等涉及检测类事项，不属于由政府直接履职的事项，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实施合理。

②采购方式、程序方面：经对2025年度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支持的10项主要政府购买服务事项相关材料分析，绝大部分购买服务事项按照国家、辽宁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工作管理办法》等要求执行，项目主管处室根据全局重点工作部署和实施内容制定服务需求，业务处室提出采购请示和采购申请，分别经业务部门负责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审核，报业务主管局长和财务主管局长审批。按照不同服务内容、金额，分别以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等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存在个别事项采购需求不完整的情况**，如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监督抽查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列出每个产品抽检批次，未明确购置样品数量、《实施细则》要求的检测项目、执行标准等质量要求，以及生产或流通等环节覆盖比例及网络抽查比例等要求，仅在评分细则的技术部分作

为打分项要求“原则上抽检项目与抽查实施细则一致或多于实施细则”，满分 4 分，而非一票否决项。采购内容对服务质量约束力不强。因涉及比例较低，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10%权重。

③合同管理方面：本次评价涉及的三方面事项均按要求与委托服务供应商签订合同，三类业务合同条款也不尽相同，有关验收、付款要求省市场局无统一要求。工业产品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并明确服务质量及验收标准，明确违约责任等事项，违约责任包括“乙方完成少于合同规定的批次数”等，现有合同模板表述，易理解为总批次达成要求即可，合同服务质量及验收标准未进一步明确要求乙方按照采购文件内容完成每种产品对应批次，抽查领域符合《部署文件》中有关生产和流通领域覆盖比例要求，而不仅要求完成总批次。经统计，检测批次 20 批次以内产品种类占总类别比重接近 50%（67/127），少检测 1 批次可能对结果准确性有一定影响，因而要求每个产品需达到对应检测批次。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查两类合同条款未明确体现服务内容和质量要求区别。付款要求方面，合同约定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80%，全部工作完成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质量监督检查合同明确业务服务的内容及期限，详细列示业务服务质量标准，规定违约责任等事项，但未明确验收标准。付款要求方面，证后监督检查要求签订合同后付款 50%，验收后再付 50%；质量监

监督检查项目要求签订合同后付款 60%，验收后再付 40%。

计量商品监管方面合同有较为明确的服务质量标准及提交的材料要求，合同签订 90 日内付全款，合同条款缺少验收相关要求。

总体来看，合同范式差别大，省市场局对合同中有关验收、付款条款无统一要求，政府采购合同模板有验收标准，其他合同模板无验收标准。工业产品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合同约定内容不完整。三类业务合同均有瑕疵，综合扣除 25% 权重。

④履约验收管理方面：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监管方面均由单位自行组织验收，提供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但未开展实质性验收，存在提交材料即可通过验收，缺少对第三方服务质量的整体评价环节。一是未对采购内容达成情况进行总结，导致个别种类产品监督抽查未完成采购内容规定的批次也通过了验收；二是未对提交的验收成果物质量进行整体评估，从提供的三本风险监测分析报告质量来看，报告质量良莠不齐，儿童推车产品风险处置建议和措施及下一步工作开展建议更有针对性，其余两本报告建议比较通用，对促进或指导下一步监测工作开展无明显作用。计量商品监管方面未按照《辽宁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辽财采〔2017〕603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环节有待优化、质量有待提升，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25% 权重。

综上，购买服务存在必要性，检测检验等事项不属于政府履职范围；但采购服务需求完整性、合同管理、履约验收

管理有所欠缺，根据评分标准综合扣除 60%权重，实得 1.60 [4×（1-60%）=1.60]分。

3.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方面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分析，共包含 13 个三级指标，满分 28 分，经评价该指标实际得分 24.25 分，得分率 86.61%。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5.3 所示。

表 5.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率
C13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完成率	3.00	100%	101.27%	3.00	100.00%
C14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批次完成率	2.00	100%	108.33%	2.00	100.00%
C15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机构飞行检查家数完成率	1.00	100%	50.00%	0.50	50.00%
C16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家数完成率	2.00	100%	97.88%	1.96	98.00%
C17 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数量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100.00%
C18 计量商品监督检查数量完成率	2.00	100%	100.00%	2.00	100.00%
C19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合格率	3.00	100%	100.00%	3.00	100.00%
C20 实施内容与实施计划或方案符合度	3.00	100%	完成内容与采购文件个别产品批次不一致与部署文件要求抽查领域不一致。	0.90	30.00%
C21 检测质量达标率	3.00	100%	100.00%	3.00	100.00%
C22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异议申请受理率	1.00	100%	100.00%	1.00	100.00%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率
C23 产品抽查、风险监测任务完成及时率	3.00	100%	100.00%	3.00	100.00%
C24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率	2.00	100%	80.00%	2.00	100.00%
C25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及时率	2.00	100%	44.44%	0.89	44.50%
合计	28.00	——	——	24.25	86.61%

（1）C13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完成率

根据《2025 年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计划开展日用消费品及纺织品、电子电器类产品、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机械及安防产品、农业生产资料、食品相关产品等 6 大类 126 种（类）4500 批次产品的监督抽查任务；《关于 2025 年开展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的工作总结》显示，全年省级实际抽查 3893 家受检单位的 6 大类 130 种、4557 批次产品，监督抽查批次完成率 101.27%（ $4557/4500 \times 100\% = 101.27\%$ ），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2）C14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批次完成率

根据《2025 年省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计划开展车载灭火器、羽绒服装、儿童推车、植物纤维餐具等 16 种产品、300 批次的省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任务；《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5 年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工作的报告》显示，全年组织对儿童推车、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柔巾等 17 类 325 批次产品开展了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工

作，风险监测批次完成率 108.33%（ $325/300 \times 100\% = 108.33\%$ ），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3）C15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机构飞行检查家数完成率

为规范承检机构工作预算申报环节，计划对 20 家质量监督抽查承检机构开展飞行检查；省市场局 2025 年委托专家开展承检机构飞行检查 10 家次，完成率 50%，本项指标满分 1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0.5（ $1 \times 50\% = 0.5$ ）分。

（4）C16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家数完成率

根据《2025 年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计划抽取数量》，计划抽取压力容器制造单位等 11 类 800 家单位开展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工作；经对《关于 2025 年度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情况的通报》及第三方总结报告分析，2025 年完成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单位共计 783 家、810 项许可，其中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省安科院）检查单位 578 家、沈阳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检查单位 205 家，监管家数完成率为 97.88%（ $783/800 \times 100\% = 97.88\%$ ）。本项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1.96（ $2 \times 97.88\% = 1.96$ ）分。

（5）C17 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数量完成率

《关于开展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质量监督抽查的通知》显示，2025 年计划全省范围内已实施监督检验、定期检验或检测的 150 台电梯开展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关于 2025 年度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质量监督抽查情况的通报》显示，全省范

围内实际共抽查电梯 150 台，完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6）C18 计量商品监督检查数量完成率

计量商品包含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检查、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检查、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检查及重点民生领域计量监督检查（加油机、民用三表、医疗器械）。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检查：2025 年，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省级专项计量监督检查的通知》，省市场局计划开展食品类、日用品类、农资建材类 200 批次监督检查，对沈阳市、大连市等 10 个市及沈抚示范区；在沈阳、大连、鞍山、抚顺、本溪、营口、阜新、辽阳、朝阳、盘锦、沈抚示范区等 11 个地区随机开展抽查，共抽查企业 64 家，抽查食品类、日用品类、农资建材类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定量商品共计 200 批次，完成率 100%。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检查：根据《关于开展 2025 年全省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标准和注册计量师监督检查的通知》，全省依法设置的计量检定机构及授权的计量技术机构，其中省市场局计划抽查 15 家；实际完成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标准和注册计量师监督检查 15 家，完成率 100%。

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检查：计划在国内正式发行的出版物中，在指定类型的范围内抽取约 500 批次出版物，对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进行逐批次检查；实际共完成 644 件，其中报纸广告及报纸报道 53 件、学术和科普期刊 548

件、文学科技图书等 43 件，完成率 128.8%。

重点民生领域计量监督检查：2025 年，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重点民生领域计量监督检查的通知》等要求，计划开展民生计量相关单位监督检查 73 家；实际全省抽查加油站 20 家、医疗机构 10 家、充电桩运营单位 8 家、民用“三表”相关单位 10 家、集贸市场 25 家，共计检查计量相关单位 73 家，完成率 100%。

综上，各方面完成率均达到 100%，本项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实得 2 分。

（7）C19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合格率

根据招标文件、磋商文件及《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工作管理办法》要求，省市场局均自行组织验收，开展验收项目 4 个，经对各处室提供的履约验收材料统计分析，显示验收通过项目数量 4 个，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合格率为 100%。本项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3 分。

（8）C20 实施内容与实施计划或方案符合度

经对各方向招标文件、磋商文件、合同、通报、分析报告等比对分析，共有 4 项未按照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完成事项：
a.工业产品监督抽查第二批第四包采购 80 批次消防应急灯具（10 批次）、手提式干粉灭火器（50 批次）、消防水带（20 批次）；《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5 年消防水带等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通报》显示，本次共抽查消防水带等 10 种产品 319 批次，其中，监督抽查流通领域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5 批次、生产领域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4 批次，共计 49

批次，不足 50 批次。b.工业产品监督抽查第三批采购车用汽油检测 20 批次、车用乙醇汽油 280 批次，《关于 2025 年玩具等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通报》（辽市监通〔2025〕13 号）显示，实际完成车用汽油流通领域 0 批次、生产领域（含车用乙醇汽油调合组分油）抽查 8 家单位 13 批次；完成车用乙醇汽油流通领域抽查 269 批次、生产领域抽查 18 批次。（车用乙醇汽油多检、车用汽油少检，且车用汽油计划检查批次相对较少）。c.工业产品监督抽查第三批采购燃气表 20 批次，《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5 年学生校服等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通报》（辽市监通〔2025〕10 号）显示实际完成流通领域抽查 0 批次、生产领域抽查 5 家单位 10 批次燃气表。d.工业产品监督抽查第四批 3 包采购头盔 30 批次，《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5 年商品煤等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的通报》（辽市监通〔2025〕15 号）显示实际完成头盔流通领域抽查 22 家单位 29 批次；生产领域抽查 0 批次；共计 29 批次。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20%（ $50\% \times 40\% = 20\%$ ）权重。

经对各方向监督抽查计划、风险监测计划、实施细则、部署文件、通报、分析报告等比对分析，一是比对通报内容与部署文件抽查实施一致性，共有无人机等 20 余种产品抽查领域与部署文件不符，存在以下 4 种情况：部署文件要求抽查领域为生产、流通 2 个领域，通报实际完成生产或流通 1 个领域抽查；部署文件要求抽查领域为流通领域，通报显示完成生产领域抽查；部署文件要求抽查领域为生产领域，

通报显示完成流通领域抽查。二是不同文件或同一文件前后产品名称不一致，如玩具等通报中流通领域统计表中产品名称为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生产领域统计表则为机动车冷却液；部署里产品名称为机动车风窗玻璃清洗液，通报为汽车风窗玻璃清洗液。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50% ($50\% \times 100\% = 50\%$) 权重。

综上，本项指标满分 3 分，综合扣除 70% 权重，实得 $0.9[3 \times (1 - 70\%) = 0.9]$ 分。

(9) C21 检测质量达标率

省市场局于 2025 年组织开展 2025 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机构飞行检查，委托相关领域专家 5 名，针对监督抽查工作中检验报告出具、检验检测过程、原始实验数据、抽查文书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经检查，10 家承检机构评分均达 90 分以上，本项指标本部分得 100% 权重；通过问卷调查及现场调研，暂未收到企业反馈检测结果不准确情况，本项指标本部分得 100% 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3 分。

(10) C22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异议申请受理率

根据《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2024 年版）》等要求，2025 年省局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共受理电动自行车、车用柴油等产品的异议申请 59 批次，异议受理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 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11）C23 产品抽查、风险监测任务完成及时率

经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通报、第三方分析报告等内容分析，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商品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等检测任务按照抽查计划、风险监测等文件及时完成。本项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3 分。

（12）C24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率

服务供应商根据《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2024 年版）》及委托合同要求，按时完成所收到样品的确认、检验、复检样品移交、复检、质量技术帮扶等工作，协助省局质量监督处通过特快专递方式发放检验报告和结果通知书等资料，调查问卷结果显示，剔除明显不合理结果，检测结果能够及时反馈，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13）C25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及时率

按照合同约定需开展验收的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等购买服务项目，应验收项目数量 9 个，经对各处室提供的履约验收材料分析，计量商品监督抽查 5 个项目未提供履约验收相关材料，无法证明及时开展验收，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及时率为 44.44%（ $4/9=44.44\%$ ）。本项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0.89[$2\times 44.44\%=0.89$]分。

4.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从单位成本、成本控制情况两方面对项目成本情况进行分析，共包含 4 个三级指标，满分 9 分，经评价该指标实际得分 7 分，得分率 77.78%。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5.4 所示。

表 5.4 成本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率
C26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单位成本	3.00	2150 元/批次	2000 元/批次	3.00	100.00%
C27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单位成本	2.00	2500 元/批次	3200 元/批次	0.00	0.00%
C28 劳务费等服务单位成本	2.00	500 元/天·人	500 元/天·人	2.00	100.00%
C29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2.00	控制有效	控制有效	2.00	100.00%
合计	9.00	——	——	7.00	77.78%

（1）C26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单位成本

辽宁省 2025 年监督抽查采购价格 2000 元/批次；通过公开发布招标投标信息查询、整理、计算，安徽省、贵州省、河北省、山东省、四川省、上海市、吉林省、黑龙江省、广东省 9 个省级行政区平均单价 2145-5561 元/批次。每个大类别价格分析详见本报告成本效益分析章节。从已掌握招标信息，各省级行政区采购平均单价均高于辽宁省单位成本，综合以 2150 元/批次为标准值，辽宁省采购价格低于标准值 6.98%，处于标准值 $\times 90\% \leq$ 单位成本 $\leq$ 标准值区间，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2）C27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单位成本

通过成本核算及分析结果来看，除三相异步电动机风险监测实际单价与支出标准相近，其余产品类别单价均低于辽宁省 2025 年支出标准 3200 元/批次，风险监测支出标准与其

所对应产品类别来看，处于相对较高水平。贵州省风险监测为平均单价 2050.75 元/批次，安徽省平均单价 2181.67 元/批次。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得 0 分。

（3）C28 劳务费等服务单位成本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专家使用相关材料，委托专家开展承检机构飞行检查、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检查等事项，专家委托费用标准为每人天（天）500 元，因其选择的专家应具备检测、检查等相关从业要求，大部分专家来自其服务供应商单位，按照每人天 500 元标准支出相对合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实得 2 分。

（4）C29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合同约定“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抽查的领域，费用不予增加”“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展企业免费质量帮扶等相关工作。乙方有义务承担不合格企业后处理的复查检验工作，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对成本控制有所约束，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本项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实得 2 分。

5.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对项目效益情况进行分析，共包含 11 个三级指标，满分 25 分。经评价该指标实际得分 24.36 分，得分率 97.44%。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5.5 所示。

表 5.5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率
C30 重大等级以上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率	3.00	0	0	3.00	100.00%
C31 监督抽查总体不合格率	2.00	5.37%	5.80%	2.00	100.00%
C32 不合格产品后续处置率	2.00	100%	100%	2.00	100.00%
C33 不合格产品质量帮扶率	2.00	100%	100%	2.00	100.00%
C34 重点产品年度抽查覆盖率	2.00	100%	100%	2.00	100.00%
C35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年度抽查覆盖率	2.00	25%	21.81%	1.36	68.00%
C36 计量违法行为处置率	2.00	100%	100%	2.00	100.00%
C37 长效监管机制建设成果	3.00	明显	成果明显	3.00	100.00%
C38 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成效	3.00	有效	有效	3.00	100.00%
C39 供应商满意度	2.00	90%	98.82%	2.00	100.00%
C40 监管对象满意度	2.00	90%	98%	2.00	100.00%
合计	25.00	——	——	24.36	97.44%

（1）C30 重大等级以上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率

《辽宁省“十四五”市场监管规划》提出“在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领域，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安全形势持续保持稳中向好”等有关市场主体监管安全方面的目标和要求；《省市场监管局 2025 年安全生产工作总结及 2026 年重点工作安排》显示市场监管领域未发生安全事故和舆情事件，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关于 2025 年全省特种设备安全状况的通报》显示，2025 年全省特种设备安全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2）C31 监督抽查总体不合格率

《关于 2025 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的工作总结》及现场调研访谈获悉，2025 年监督抽查总体不合格率为 5.8%，2022-2024 年平均不合格率为 5.37%，2025 年监督抽查总体不合格率高于前三年平均水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坚持问题导向，不合格产品发现能力持续提升，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3）C32 不合格产品后续处置率

监督抽查发现不合格产品全部交办生产和经销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后处理，各市市场局已完成全部后处理任务，依法责令下架不合格产品，督促企业完成整改并通过复查，对涉嫌违法的企业依法立案处罚。后处理交办、企业整改复查率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4）C33 不合格产品质量帮扶率

服务供应商向涉及不合格产品的省内生产企业发放《产品质量提升建议书》，实施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全覆盖，不合格产品质量帮扶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5）C34 重点产品年度抽查覆盖率

监督抽查工作计划制定及实际实施过程中，抽查产品种类覆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要求及省委、省政府规定的产品，重点产品年度抽查覆盖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6）C35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年度抽查覆盖率

2025 年完成 783 家特种设备生产、充装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证后监督检查，（其中，省安科院共检查单位 578 家、沈阳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完成 205 家），截至 2025 年底全省共有特种设备生产（含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和充装单位 3590 家，行政许可证后年度抽查覆盖率 21.81%，未达到 25%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31.9% $[(25-21.81) \times 10\%=31.9\%]$ 权重，本项指标满分，实得 1.36 $[2 \times (1-31.9\%) = 1.36]$ 分。

（7）C36 计量违法行为处置率

依据《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属地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不合格生产企业依法进行后处理，限期整改并到期复查，处理情况报至省市场局计量处。由省市场局计量处工作人员及相关省内专家组成专家组，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通过现场检查、文件资料审查等方式开展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标准和注册计量师监督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求各单位，各单位已提供整改报告，体现整改完成情况，计量违法行为处置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8）C37 长效监管机制建设成果

在保障机制方面，省市场局建立了《工作规范》，强化了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的标准流程，为监督抽查工作规范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省市场局产品质量监督处是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专职部门，处室工作人员均为该项目专职工

作人员，负责统筹管理本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开展，确保了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和持续性。此外，该项目每年获得稳定的预算资金，确保了资金支持的连续性，保障项目长期稳定实施。省市场局定期组织对市级的工作指导，通过全省监管系统掌握省市县各级抽检信息，提高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效率，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9）C38 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成效

省市场局已建设了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信息化系统，开展双随机和监督抽查工作，省、市、县三级通过此系统开展监督抽查工作，设有拟抽查企业名单、抽样情况查看、检测结果查询、企业异议、汇总统计等多个功能模块，能够有效支持监督抽查工作全流程追溯，提高智慧化水平和监管效能。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10）C39 供应商满意度

根据已收到的供应商调查问卷，服务供应商整体满意度 98.82%，本项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2 分。

（11）C40 监管对象满意度

根据已收到的被检查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 50 份，监管对象满意度 98%，本项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得 2 分。

六、成本效益分析

（一） 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工作流程

1.监督抽查实施流程

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按照以下流程开展：

- ①制定监督抽查计划；
- ②确定服务供应商；
- ③部署抽查任务（制定抽查实施细则和方案及方案评审等要求）；
- ④实施抽样检验（抽样前准备、抽样过程、抽样后事项、检验），按照《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2024年版）》所规定流程实施；遵照《实施细则》确定检测项目、执行标准、判定依据；
- ⑤异议处理工作程序（异议受理、不需要复检的情况、需要复检的情况、异议处理特殊情况的处置）；
- ⑥上报抽查结果；
- ⑦质量帮扶（承检机构应按照省局质量监督处的有关要求免费为企业开展质量技术帮扶）。各环节工作流程及依据制度文件汇总如下：

表 6.1 工作流程及依据制度文件汇总表

实施流程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	《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	《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	辽宁省实际实施情况
1.制定监督抽查计划	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制定本级监督抽查年度计划，并报送上一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省局负责制定省级监督抽查年度计划，并通报各市局。	——	省市场监管局根据国家和本市规定，结合产品质量安全状况，制定年度监督抽查计划。包括产品种类、总批次等要求，无每类产品批次、采样环节（生产、流通等具

实施流程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	《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	《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	辽宁省实际实施情况
				体要求)；不包含风险产品覆盖比例、高市占率企业抽查比例等信息。
2.制定《实施细则》、抽查方案	组织监督抽查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根据本级监督抽查年度计划，制定监督抽查方案和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监督抽查方案应当包括抽查产品范围、工作分工、进度要求等内容。监督抽查实施细则应当包括抽样方法、检验项目、检验方法、判定规则等内容。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应当在抽样前向社会公开。	省局统一制定本省监督抽查实施细则，市、县（区）局可根据实际制定本级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监督抽查实施细则应当包括抽样方法、检验项目、检验方法、判定规则等内容，并在抽样前向社会公开。 组织监督抽查的部门应当根据监督抽查计划，制定监督抽查方案。 监督抽查方案应当包括抽查产品范围及适用的实施细则、抽样和检验工作分工、进度要求等内容。	① 承检机构中牵头机构应根据下达的抽查任务，按照有关要求会同参与机构编制或修订《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和《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方案》， 省局质量监督处负责将实施细则在省局官网对外通告。 ②省局质量监督处根据实际情况，适时修订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和方案。 ③所承担产品有对应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示的监督抽查实施细则的，省局直接采用。 ④ 省局质量监督处组织专家对抽查实施细则和方案进行评审。 评审通过后实行备案管理，承检机构不得在监督抽查实施过程中擅自更改实施细则和方案的内容。	完成招标投标事项后，由中标牵头单位编制或修订《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和《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方案》，国家发布实施细则的省局直接采用。部分实施细则在招标投标结束后，省市场局通过官网通告。 辽宁省《实施细则》规定了抽样方法（含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随机数产生、抽样数量）、检验依据（检验项目、检验依据、检验方法）、判定规则（依据标准、判定原则）。
3.招标选定服务机构，签订委托合同	组织监督抽查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等有关要求，确定承担监督抽查抽样、检验工作的抽样机构、检验机构，并签订委托协议，明确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内容。 法律、行政法规对抽样机构、检验机构的资质有规定的， 应当委托具备法定资质的机构。	组织监督抽查的部门应当按照政府购买服务有关要求，确定承担监督抽查工作的抽样和检验机构。 法律、行政法规对抽样和检验机构的资质有规定的， 应当委托具备法定资质的机构。	工作规范第一章即为承检机构确定，包括必备条件、承检机构工作职责等内容。	2025年省市场局在部分《实施细则》公告之前完成招标投标工作，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仅包含每个产品抽查批次要求，采用统一单价；未涵盖《实施细则》中抽样数量、抽样方法、检验项目、检验方法、判定规则等内容。
4.工作部署	——	——	——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部署2025年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明确各项产

实施流程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	《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	《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	辽宁省实际实施情况
				品抽检批次、抽查领域、承检机构、完成时间等内容。
5.实施抽样	1.现场抽样 2.网络抽样	1.现场抽样 2.网络抽样 3.禁止抽样情形	1.现场抽样 2.网络抽样	按照工作规范等实施。
6.实施检验	1.样品接收与核验 2.资质核查 3.检验实施与异常处理 4.检验报告规范与责任 5.报告报送时限 6.样品后续处置	1.样品接收与核查 2.资质核查 3.报告出具 4.时限要求 5.样品处置	1.抽样前准备 2.抽样过程 3.抽样后事项 4.检验	按照工作规范等实施。
7.异议处理工作程序	1.检验结论告知 2.异议申请与处理 3.复检手续 4.复检终止情形 5.复检实施与结论 6.复检费用承担	1.异议提出 2.异议调查与处理 3.不予复检情形 4.复检程序（机构选择、流程与责任、费用承担）	1.异议受理 2.不需要复检的情况 3.需要复检的情况 4.异议处理特殊情况的处置	按照工作规范等实施。
8.结果处理	1.结果通报与信息公开 2.立即停止产销 3.责令改正 4.复查与公告 5.停业与吊销执照 6.复查样品与禁售规定 7.质量分析与指导	1.结果公开与通报 2.立即停止销售 3.责令改正与复查 4.后续处置 5.信用监管	——	按照工作规范等实施。
9.质量帮扶	——	1.质量分析会 2.指导提升	承检机构按照省局质量监督处有关要求免费为企业开展质量技术帮扶。	按照工作规范等实施。

2.风险监测实施流程

- ①对国内外标准进行比较分析；
- ②制定内部风险监测规则；
- ③实施抽样、检测、结果研判等；
- ④形成分析报告。若遇到问题鲜明的品类，组织专家研判，提出某类产品生产执行标准修订、完善等相关建议。

（二）核心绩效指标

- 1.监督检查包含 7 大类别、22 个细分分类、130 个具体

产品，其中，服装纺织、轻工产品、日化纸品、食品相关产品批次占比 24.40%，车辆相关产品、灯具和电线电缆品、工业生产资料、电子与电器产品占比共计 11.98%，油品相关占比 19.22%。风险监测 6 个细分类、17 个具体产品。

2.抽样环节：依据品类覆盖一定比例的生产环节、流通领域。

3.检测项目：按照国家要求和行业标准执行。

（三）成本结构及影响因素分析

监督抽查、风险监测服务主要包含采样和检测成本，采样包括买样、样品运输、差旅费等；检测成本包含人力成本、仪器购置及折旧、试剂试管以及相关动力燃料等费用；结合各所有制单位性质，采样、检测等环节人力成本占比约为 60%-70%。风险监测还需结合项目实际增加专家研判等专家服务费支出。

部分监督抽查成本较高原因如下：化工产品等需开展理化分析，比对分析结果的产品对设备要求高，需要质谱仪、光谱仪等设备，耗材投入费用较高，并投入一定的标准样品。**防火门：**投入耐火性检测成本较高，包含安装费、运输费、检测费（耐火性检测费用高，其中燃烧气体费用较高）。**钢丝绳：**根据钢丝绳的品种和类别多样性，所检测项目多且复杂，技术要求也较高。检验项目涵盖基础性能（比如钢丝绳拆股每根钢丝做拉伸、反复弯曲、扭转性能）、特殊环境等，不同检测项目的技术复杂度和人工成本直接推高成本。钢丝绳整绳破断拉力测试试验机，其他配套设备投入近 500 万元，

设备折旧成本也高。电力检测设备投入较大。**低压电器**：属于 CCC 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属于专业性较强的检测领域，对检测设备、检测人员的要求较高，检测成本较高。包括对配电板、塑料外壳式断路器、小型断路器、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等产品检测，检测项目覆盖安全性能、短路性能、耐火及耐热性能等多个维度，主要检测项目包含介电性能、防护等级、温升、短路性能、耐热、耐燃等核心指标，每个项目都需要使用专业检测设备进行检测，如短路性能需要使用大电流短路试验系统进行检测，需要专业的检测技术人员完成。部分项目属于周期试验，如温升试验项目单台样品需要几个小时的试验时长，需要使用专用的恒流电源及相关的测试设备进行检测。

个别领域可使用快速筛查的方式降低成本，如成品油类初筛快检，成本结构如下：配备现场快速筛查车，对油品关键性指标检查（如对发动机影响、含硫量等环保指标、16 烷值等）。理想情况每天开展 4 个加油站，包含 2 名抽样人员、1 名司机差旅及住宿，车损费、检测设备损耗、化学试剂试管投入、采样费等。筛查出有问题情况再进行实验室检测，采样量大时需要租危化品车。

（四）各省情况比较分析

1. 监督抽查

（1）辽宁省情况

2025 年监督抽查产品包括日用消费品及纺织品、电子电器类产品、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机械及安防产品、农资生

产资料、食品相关产品、烟花爆竹 7 大类别，各种产品支出标准（采购价格）均为 2000 元/批次。

（2）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委托服务价格

从已获取的部分产品监督抽查价格来看，建材、工业生产、烟花爆竹等监督抽查委托单价在 3800 元/批次以上，各项产品委托价格如下：

水泥 3869.37 元/批次，新型墙体材料 5454.55 元/批次，烟花爆竹 4000 元/批次，电力金具 5940 元/批次，电线电缆 4409.91 元/批次，轴承 5400 元/批次，工业泵 6300 元/批次，阀门 6800 元/批次。

（3）其他省份情况

通过公开发布招投标信息查询、整理、计算，安徽省、贵州省、河北省、山东省、浙江省、四川省、上海市、吉林省、黑龙江省、广东省 10 个省级行政区平均单价 2145-5561 元/批次。整理、汇总、归类广东省、安徽省、贵州省、黑龙江省、吉林省 5 个省份采购信息，各大类别产品支出标准如下：

①日用消费品及纺织品：包括纺织服饰、箱包眼镜、学生儿童用品、一次性用品等。广东省 2400-2500 元/批次；安徽省 712-310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学生用品和老视成镜 1100-1300 元/批次，价格较高的为体育用品、羽绒制品价格区间 3000-3100 元/批次；贵州省 1300-2800 元/批次，其中，童车 2200 元/批次、玩具 2300 元/批次；黑龙江省眼镜、鞋包等产品 2626 元/批次；吉林省女性及儿童学生用品

1578.95 元/批次。

各省比较情况：总体价格区间：712-3100 元/批次。辽宁省部分产品监督抽查采购价格较高。

②电子电器类产品：主要包括电子电器产品、车用相关产品、家用电器、灯具、燃气相关产品等。广东省 2500-350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电器附件 2500 元/批次，价格较高的为无人机、智能手环等 3500 元/批次；安徽省 970-976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家用和类似用途开关及插头插座，价格较高的为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充电桩，不包含超过 1 万元的锂离子动力电池（含储能用锂离子电池），计算机，微型、轻型、小型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等产品。贵州省 1500-830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原电池 1500 元/批次、电动车充电器 2000 元/批次，价格较高的为蓄电池；黑龙江省 2000-740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移动电源 2000 元/批次，价格较高的为读写台灯 5000 元/批次；吉林省 2000-3092.78 元/批次，其中，家用电器及电器附件 2143.59 元/批次。

各省比较情况：总体价格区间：970-9760 元/批次。辽宁省类似产品监督抽查采购价格较低。

③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包括建材、电线电缆、卫浴等。广东省 1900-320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建筑用石材，价格较高的为建筑门窗、电线及电缆；安徽省 1274-4825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卫浴配件、胶粘剂、绝热夹芯板等，价格较高的为混凝土和钢筋混凝土排水管、智能坐便器

等产品；贵州省电线电缆 5000-11000 元/批次；浙江省卫生洁具软管约为 1460 元/批次，钢筋、不锈钢真空保温容器约为 1370 元/批次；黑龙江省电线电缆产品 3675-4900 元/批次、保温材料 2682.86 元/批次。

各省比较情况：总体价格区间：1270-11000 元/批次。辽宁省类似产品监督抽查采购价格较低。

④机械及安防产品：主要包括工业生产资料、车用油品、化工相关产品、消防安全产品等产品。广东省 2300-300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危险化学品包装物 2300 元/批次，价格较高的为消防器材 3000 元/批次；浙江省工业配件砂轮约为 2670 元/批次，泵、电动工具约为 4670 元/批次。安徽省 1020-686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手提式灭火器（1020 元/批次）、危险化学品（1451 元/批次）、发动机润滑油（1538 元/批次）、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1615 元/批次）、轴承 2933 元/批次，价格较高的为防火门（6860 元/批次）等；贵州省 1500-6975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汽车风窗玻璃清洗液、消防水枪 1500 元/批次，价格较高的为钢丝绳 3000 元/批次；黑龙江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700.45 元/批次。

各省比较情况：总体价格区间：1020-6975 元/批次。辽宁省部分产品监督抽查采购价格较高。

⑤农资生产资料相关产品：广东省农用塑料制品 2900 元/批次；安徽省 1371-5006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农用地膜 1371 元/批次，氮肥、磷肥、钾肥 1575 元/批次，复肥 2085 元/批次，泵等农机设备均超过 4000 元/批次；贵州

省 1200-4800 元/批次，其中，农用薄膜 1200 元/批次，肥料 3000 元/批次。

各省比较情况：总体价格区间：1200-5006 元/批次。辽宁省农用地膜采购价格较高，农机设备价格辽宁省监督抽查采购价格相对较低。

⑥食品相关产品：安徽省 905-4624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食品过度包装 905 元/批次、塑料购物袋 1030 元/批次、餐具洗涤剂 1433 元/批次，其余价格高于 1500 元/批次，较高的为工业和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4624 元/批次；贵州省 1100-250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低的为塑料袋及编织品 1100 元/批次，价格较高的为食品相关产品等网络销售产品 2500 元/批次，儿童塑料餐饮具等在 1800-2000 元/批次。

各省比较情况：总体价格区间：905-4624 元/批次。辽宁省食品过度包装、餐具洗涤剂、塑料包装产品价格较高，食品加工设备等价格较低。

⑦烟花爆竹：安徽省 2315 元/批次，贵州省 2300 元/批次，黑龙江省 3000 元/批次，均高于辽宁省平均支出标准。考虑到贵州省、安徽省为烟花爆竹生产地，生产环节采样价格相对较低；辽宁省于流通环节采样价格较高。

结论：总体来看，辽宁省各种产品监督检查采购价格均为 2000 元/批次，辽宁省日用消费品及纺织品类部分产品较高，机械及安防产品类、农资生产资料相关产品、食品相关产品，辽宁省采购价格部分较高、部分价格较低，电子电器类产品、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辽宁大部分产品价格较低。

2.风险监测

（1）辽宁省情况

2025 年风险监测产品种类主要为儿童玩具、儿童用品、纺织服装类、食品相关产品、车载灭火器及三相异步电动机等消防及机电产品，各种产品支出标准均为 3200 元/批次。

（2）其他省份情况

通过对公开发布招标投标信息查询，可获得有效信息的为安徽省、贵州省数据，其中，贵州省风险监测为 15 种产品、660 批，平均单价 2050.75 元/批次。安徽省 46 种产品、670 批，平均单价 2181.67 元/批次。整理、归类、汇总与辽宁省风险监测类别相近的各大类别产品支出标准如下：2025 年燃气/消防类风险监测采购预算单价区间 2500-3200 元/批次；儿童玩具 1300-2000 元/批次，其中价格较高的为彩泥等，价格较低的为卡牌产品；学生用品 1800-1900 元/批次；食品接触用橡胶制品 2900-3000 元/批次；一次性卫生用品 1638 元/批次；服装/纺织类 1200-1600 元/批次，其中，服装产品（校服/童装）1591 元/批次，羽绒羽毛类 1283 元/批次；电子产品类 1000-4900 元/批次，价格相差较大，车载充电器 1091 元/批次、电子门锁（智能门锁）4825 元/批次，车用电子产品在 3000-4000 元/批次，其余蓝牙耳机、点读笔等电子产品价格区间为 2000-2500 元/批次。

整体来看，除三相异步电动机风险监测实际单价与支出标准相近，其余类别单价均低于 2025 年支出标准 3200 元/批次，从风险监测支出标准与其所对应产品类别来看，采购

价格处于相对较高水平。

3.快速筛查

(1) 辽宁省情况

2025 年无快速筛查项目采购。2026 年服装类快速筛查采购价格 750 元/批次，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汽油、车用柴油 750 元/批次。

(2) 其他省份情况

通过公开发布招投标信息查询，可获得有效信息开展快速筛查、快检项目的省份为山西省、广东省、浙江省。山西省车用柴油、车用尿素水溶液 800 元/批次；广东省快检筛查 300 元/批次；浙江省电线电缆、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乘员头盔 650 元/批次，纺织服装类 500-600 元/批次。

(五) 主要产品成本核算

选取与民生密切相关、近年组织监督检查频次高、辽宁省优势工业产品开展成本核算，过程及结果如下：

结合供应商成本归集情况，主要包含差旅费、买样费、样品运输费、检验费、其他费用等，各类别成本核算情况如下：

1.各类别成本细项构成概述

差旅费用于抽样人员、检验检测人员前往抽样及检验现场开展工作产生的交通、住宿、伙食补助等费用。根据抽查地域分布（本市、外市）、出行方式（高铁、车辆租赁费等）、住宿标准，按实际出行天数核算。

样品购置费主要用于抽样人员开展现场抽样后，依规购

买检验用样品及复检样品的费用。

样品运输费用于将抽取的大件样品或无法随抽样人员带回检验机构的样品，从抽样现场运输至检验检测机构产生的费用，根据样品数量、运输距离、运输方式（快递、物流、专车）核算。

检验检测费为核心支出，用于对抽取的样品进行质量指标检测、分析及出具检测报告等费用。根据抽查产品类别、检测项目数量、检测难度、检测标准要求，参考对外发布的收费标准（市场价、政府指导价），按每批次样品检测项目核算。

其他相关费用包括抽查工作中发生的样品安装费、打印、耗材费、样品处置费、税费、管理费等。

2.具体产品核算过程

（1）日用消费品及纺织品

表 6.2 眼镜及一次性用品核算表

产品名称	卫生纸	卫生巾	成人纸尿裤	眼镜	老视成镜
批次	25	25	20	30	20
差旅费（元）	1389.08	1389.07	4650.24	6975.36	4650.24
买样费（元）	1567.51	1829.70	1725.49	5026.00	1861.00
样品运输费（元）	213.50	213.50	——	——	——
核算检验费（元）	31750.00	25375.00	21900.00	13260.00	12050.00
其他费用（元）	4252.29	4239.43	3419.19	5057.10	3393.62
费用小计（元）	39090.09	32977.27	31611.73	30265.36	21897.24
核算单价（元/批次）	1645.90	1388.52	1663.78	1061.94	1152.49

成本核算结果：眼镜、老视成镜 1070-1150 元/批次，一次性纸品类 1400-1660 元/批次。

（2）电子电器类产品

表 6.3 电动自行车等相关产品核算表

产品名称	电动自行车	电动自行车充电器	电动自行车电池	低压电器
批次	20	20	20	15
差旅费（元）	7600	6400	8400	4625
买样费（元）	39000	4000	16000	3000
样品运输费（元）	7000	——	2000	800
核算检验费（元）	60000	30000	50000	35540
其他费用（元）	4600	2800	3800	5105.53
小计（元）	118200	43200	80200	49070.53
核算单价（元/批）	5910	2160	4010	3271.37

成本核算结果：电动自行车 5910 元/批次，电动自行车充电器 2160 元/批次，电动自行车电池 4010 元/批次，低压电器 3270 元/批次。

（3）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表 6.4 电线电缆等产品核算表

产品名称	电线电缆	安全玻璃	塑料管材（管件）	机械用钢管
批次	45	30	40	15
差旅费（元）	16875.00	10744.54	4100.00	718.00
买样费（元）	8800.00	12021.84	3665.30	2530.00
样品运输费（元）	450.00	4559.30	——	——
核算检验费（元）	76880.00	29040.00	76400.00	27400.00
其他费用（元）	11953.95	8233.98	3600.00	2600.00

产品名称	电线电缆	安全玻璃	塑料管材（管件）	机械用钢管
小计（元）	114958.95	64599.66	87765.30	33248.00
核算单价（元/批）	2554.64	2153.32	2194.13	2216.53

成本核算结果：电线电缆 2550 元/批次，安全玻璃、机械用钢管、塑料管材（管件）等 2150-2200 元/批次。

（4）机械及安防产品

表 6.5 工业泵等产品核算表

产品名称	工业泵	轴承	钢丝绳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
批次	30	20	25	30
差旅费（元）	6909.90	3600.00	5978.00	6975.36
买样费（元）	——	——	467.00	16563.00
样品运输费（元）	——	——	——	10000.00
核算检验费（元）	50700.00	36140.00	74214.00	24650.00
其他费用（元）	8299.47	5603.16	8634.68	8329.91
小计（元）	65909.37	45343.16	89293.68	66518.27
核算单价（元/批）	2196.98	2267.16	3571.75	2217.28

成本核算结果：工业泵、轴承 2200-2270 元/批次，钢丝绳 3570 元/批次，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2220 元/批次。

（5）农资生产资料相关产品

表 6.6 农用潜水泵等产品核算表

产品名称	农用潜水泵	饲料加工机械	机动脱粒机	化肥	农用薄膜
批次	40	15	15	150	50
差旅费（元）	7446.00	2124.00	2600.00	27391.50	2778.15
买样费（元）	12665.00	——	——	489.60	1556

产品名称	农用潜水泵	饲料加工机械	机动脱粒机	化肥	农用薄膜
样品运输费（元）	1000.00	——	——	——	149
核算检验费（元）	57400.00	26400.00	26400.00	152550.00	48710
其他费用（元）	11155.32	3600.00	3600.00	35833.22	11578.59
小计（元）	89666.32	32124.00	32600.00	216264.32	64771.74
核算单价（元/批）	2241.66	2141.60	2173.33	1441.76	1295.43

成本核算结果：农用潜水泵、饲料加工机械等 2150-2240 元/批次，农用薄膜 1300 元/批次，化肥 1450 元/批次。

（6）食品相关产品

表 6.7 食品塑料膜袋等产品核算表

产品名称	塑料购物袋	塑料膜袋（食品级）	塑料一次性餐饮具	工业和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批次	50	40	50	20
差旅费（元）	9000.00	9300.48	11625.60	7500.00
买样费（元）	850.00	683.69	1459.78	10000.00
样品运输费（元）	——	——	——	1200.00
核算检验费（元）	48000.00	64205.00	77750.00	44900.00
其他费用（元）	5000.00	10927.85	13559.76	6858.95
小计（元）	62850.00	85117.02	104395.14	70458.95
核算单价（元/批）	1257.00	2127.93	2087.90	3522.95

成本核算结果：塑料购物袋 1250 元/批次，食品塑料膜袋、一次性餐饮具 2050-2120 元/批次，工业和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3520 元/批次。

（六）成本效益分析结论

1.实施主体

省市场局及其直属事业单位不具备检测检验相关资质，

不属于政府直接履职事项，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方式实施合理。

2.批次及产品类别

建议增加高市占率企业、高危产品、辽宁特色工业产品（菱镁耐火材料等）监督抽查批次；加大网售商品抽查力度，覆盖淘宝、京东、拼多多、抖音等主要电商平台。

风险监测重点在于选择监测的产品类别，监测批次维持在 300-320 批次。

3.各省采购价格比对情况

从采购平均价格来看，安徽省、贵州省、河北省、山东省、浙江省、四川省、上海市、吉林省、黑龙江省、广东省 10 个省市平均单价 2145-5561 元/批次；辽宁省各种产品采购价格均为 2000 元/批次，价格相对较低。

从具体产品采购价格来看，辽宁省日用消费品及纺织品类大部分产品较高；机械及安防产品类、农资生产资料相关产品、食品相关产品，辽宁省采购价格部分较高、部分价格较低；电子电器类产品、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辽宁大部分产品价格较低。

4.支出标准建议

结合辽宁省实际开展工作流程、检测项目、抽查领域，参考其他省份相同产品价格，综合成本测算结果，考虑财政可承受能力，提出以下支出标准建议。

（1）监督抽查

①部分服装纺织类，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汽油、车用柴

油通过快速筛查实施。建议辽宁省快检项目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汽油、车用柴油 750 元/批次，纺织服装类 550 元/批次；

②食品过度包装、塑料包装产品、农用地膜、眼镜类、一次性卫生用品、部分儿童玩具及学生用品降低价格。建议价格：食品过度包装 1000 元/批次，农用地膜 1200-1300 元/批次，眼镜类 1100-1150 元/批次，卫生纸、卫生巾、成人纸尿裤 1300-1500 元/批次；塑料购物袋 1250-1300 元/批次；

③饲料加工机械、机动脱粒机等调整至 2100-2200 元/批次，安全玻璃、工业泵、轴承、农用潜水泵、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2200-2300 元/批次；电线电缆 2500-2800 元/批次；钢丝绳、低压电器 3000-3200 元/批次；纺织品中的西服、蚕丝被、羽绒制品等 2000-2200 元/批次；

④烟花爆竹监督抽查单价调整为 2400-2500 元/批次；

⑤电动自行车相关产品、电子产品、燃气相关产品、部分家用电器类及消防类产品，根据每年度抽检具体产品调整监督抽查价格。

2.风险监测

结合辽宁省工业产品分布情况，评估与民生密切相关的高危和非标产品质量现状，精准选择风险监测产品种类，建议按照二级产品类别定价，均价在 2500-2600 元/批次。

七、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结果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运用评价组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调研、现场评价，同时

参考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自评材料、工作总结及其他材料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得出如下结论：

项目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 85.76 分，评价等级“良”。其中，决策指标权重 12 分，实得 8.60 分，得分率 71.67%；过程指标权重 26 分，实得 21.55 分，得分率 82.88%；产出指标权重 28 分，实得 24.25 分，得分率 86.61%；成本指标权重 9 分，实得 7 分，得分率 77.78%；效益指标权重 25 分，实得 24.36 分，得分率 97.44%。详见表 7.1 所示。

表 7.1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A1 决策指标	12.00	8.60	71.67%
A2 过程指标	26.00	21.55	82.88%
A3 产出指标	28.00	24.25	86.61%
A4 成本指标	9.00	7.00	77.78%
A5 效益指标	25.00	24.36	97.44%
合计	100.00	85.76	85.76%

（二）绩效评价结论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该项目已基本实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基本合理，体现主要支持对象核心事项；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基本科学合理，管理制度相对健全，购买服务流程合规。取得较为明显的产出效益效果，完成多领域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保障全省质量安全取得明显成效，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发现能力持续提升。但在支出标准制定、合同管理、验收管理、购买服务质量监管等方面尚有提升空间。建议下一年度

继续支持，加强政府购买服务全链条管理，科学分类、测算支出标准。2027 年建议增加预算 364 万元，主要为工业产品监督抽查方向、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方向。

八、主要经验做法和绩效完成情况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发布全过程工作规范，强化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省市场局制定了《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内容相对全面，涵盖遴选供应商，实施抽样、采样、检验、异议处置、质量帮扶等全方位全流程操作标准，形成强指导性的全过程、闭环管理的规范文本，切实保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高效、规范和可持续性开展。

2.搭建质量安全监督抽查系统，提高监管效能

省市场局搭建了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信息化系统，以信息化手段配合开展双随机和监督抽查工作，省、市、县三级通过此系统开展监督抽查工作，设有拟抽查企业名单、抽样情况查看、检测结果查询、企业异议、汇总统计等多个功能模块，通过系统部署安排任务，各机构将检验任务自行录入系统。检测不合格结果转入属地处理。省级部门实时掌握各机构抽检进度，能够有效支持监督抽查工作全流程追溯，提高智慧化水平和监管效能。对于现场采样环节来说，抽样机构使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信息化系统移动端 APP 填写抽样单，使用便携式彩色打印机打印，企业现场确认，减少误差，避免因歧义带来的后续纠纷。

3.供应商加强内部质控，按要求完成企业质量帮扶工作

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等单位采样环节做到随机采样，抽样全程录像。检测机构通过内部 Lims 实验室管理软件，加强检测环节内部控制；严把数据安全关，做好关键信息管控，在委托单位不公开发布检测结果之前，不对外发布检测相关数据。

全流程落实企业帮扶工作。采样环节对企业询问有关生产和质量提升等问题，现场专家和工作人员进行细致指导，提出相关完善建议。对合同内需要履约的不合格产品质量帮扶工作，无论问题解决难度和环节复杂程度，帮助企业解决产品质量堵点。

（二）主要绩效完成情况

1.完成多领域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批次、种类完成率均超过 100%；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完成率 100%；民生计量商品及法定计量监督检查任务整体完成率超过 100%。

2.保障全省质量安全取得明显成效

市场监管领域未发生安全事故和舆情事件，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关于 2025 年全省特种设备安全状况的通报》显示，2025 年全省特种设备安全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3.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发现能力持续提升

2025 年监督抽查总体不合格率 5.8%，2022-2024 年平均不合格率为 5.37%，2025 年监督抽查总体不合格率高于前三

年平均水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坚持问题导向，不合格产品发现能力持续提升。

4.不合格产品及计量违法行为处置全覆盖

监督检查发现不合格产品全部交办生产和经销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后处理，各市市场局已完成全部后处理任务，后处理交办、企业整改复查率均为 100%；不合格产品质量帮扶率 100%。计量违法行为处置率达 100%。

九、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编制精细度不足

1.部分事项单价、数量测算不充分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方面，2025 年预算申报环节未按产品类别进行分类、分项科学、合理成本测算。特种设备抽查检验检测经费单价、种类和数量确定无依据；特种设备证后监管预算申报数量单位与实际结算单位不一致，预算申报按照监督检查家数申报，实际按照完成许可项数结算。强检计量器具、集贸市场监督检查测算过程不充分，列出的成本构成未明确每部分成本数额及测算依据。

2.差旅费预算与执行偏差较大

差旅费预算与实际执行偏差较大，计量商品方向预算申报的差旅费用于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检查等计量商品监督检查事项，实际支出中用于监督检查差旅费占计量相关差旅费比重约为 30%，其余差旅费支出用于调研、参加座谈会、总局计量司业务交流、项目现场答辩等事项。特种设备预算

申报差旅费用于重点单位监督检查、重点时段安全保障，实际支出中用于监督检查、安全保障的差旅费占特种设备相关领域差旅费比重约为 54.80%，其余差旅费支出用于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员考试监考、赴深圳参加总局行政学院特种设备监察骨干人员培训班、总局或出省工作座谈会议等事项。

3.特种设备分配资金额度不足以支撑工作量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实施〈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若干问题的意见》（市监特设发〔2022〕59号）第7项“市场监管部门制定特种设备生产单位、充装单位以及检验、检测机构证后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抽查比例不低于本机关许可单位（或同级行政审批机关特种设备许可单位）数量的25%”。截至2024年底，全省共有特种设备生产（含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和充装单位3481家，持有许可证3494张，按照2024年底的25%测算，2025年单位数量仍会增加，至少需安排880家单位的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经费，2025年资金分配用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经费800家，实际完成783家，覆盖率21.81%，低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文件要求。

（二）财务、业务细节管理有待提升

1.部分事项无预算，列支本项目合理性不足

一是委托业务费中的“拨付质量强链技术服务项目经费”，无此项对应预算内容；二是列支本项目经费开展的个别事项与质量监管及抽检业务不直接相关，且无此项对应预算内容，如差旅费支出包含选调生能力提升班、参加省直机关

党员示范培训班暨青年党员素质能力提升示范培训班、到江苏党校学习、粮食质量专项联合执法检查等事项。

2.部分方向实施流程不明确

工业产品风险监测实施流程不明确，工作规范制定于12年前，存在滞后性对现今工作指导性不强。当下工作开展无十分契合、可遵照执行的指南性文件，一定程度影响供应商服务规范性和成本。

3.关键文件中产品名称不一致

同一产品不同文件或同一文件产品名称不一致，通报中流通领域统计表产品名称为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生产领域统计表则为机动车冷却液；部署表中产品名称为机动车风窗玻璃清洗液，通报中产品名称为汽车风窗玻璃清洗液；部署表中产品名称为柴油、汽油清净剂，通报则为燃油清净剂。

（三）购买服务全流程管理待加强

1.采购价格未按照类别定价，未与质量标准挂钩

采购环节未按照产品类别拆分单价，所有产品按照一个价格招标，从已收集的其他省级行政区采购信息来看，绝大多数地区能按照“一品一价”进行采购。每种产品采样、检测成本差距较大，不区分每个种类价格，可能导致部分产品价格偏低，难以支撑高质量实施项目；而另一部分价格偏高。采购文件内容不完整，个别事项采购需求不完整，采购内容对服务质量的约束力不强，采购价格未能与质量标准、关键绩效指标完全挂钩，未充分落实成本绩效理念。如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监督抽查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列出每个细项类

别批次，未明确购置样品数量、《实施细则》要求的检测项目、执行标准等质量要求，以及生产或流通等环节覆盖比例及网络抽查比例等要求。

2.合同管理细化程度需加强

一是合同范式差别大。省市场局对合同的验收、付款条款无统一要求。二是合同约定内容不完整。工业产品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合同服务质量及验收标准未进一步明确乙方按照采购文件内容完成每种产品对应批次，抽查领域需符合《部署文件》中有关生产和流通领域覆盖比例等要求。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两类别合同条款未明确体现服务内容和质量要求区别。

（四）项目验收质量把控力度不足

计量商品监管方面未按照《辽宁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辽财采〔2017〕603号）的要求进行验收。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监管方面均由单位自行组织验收，验收质量需提高。存在数量未达到采购文件或合同要求、抽查领域偏差率较高、分析报告质量参差不齐也通过验收的情况。如工业产品个别种类产品未完成采购内容规定的批次、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未完成合同约定单位家数也通过了验收。实际抽查领域与《部署文件》存在20%偏差也通过了验收，共有无人机等20余种产品抽查领域与部署文件不完全相符，存在以下4种情况：部署文件要求抽查领域为生产、流通2个领域，通报显示实际完成生产或流通中的1个领域抽查工作；部署文件要求抽查领域为流通领域或生产领域，通报显示完

成生产领域或流通领域抽查。从提供的三份风险监测分析报告质量来看，报告质量良莠不齐。验收环节有待优化、质量管控有待提升。

十、对策建议

（一）开展“一品一细则一价格”成本效益分析和结果应用

建议分阶段实施支出标准核算工作，2027 年开始对部分二级分类展开支出标准测算（如电子产品类、农业生产资料、化工相关产品等），逐步建立从大品类、细项分类拓展至各项具体产品的成本核算模式，结合《实施细则》要求，考虑财力保障水平，综合事业单位、国企、民营第三方供应商实际成本，合理测算辽宁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各种产品抽检支出标准。

强化成本绩效理念，逐步实现预算精准测算。剔除与本项目不直接相关支出后，测算支撑本项目开展所需成本，加强业务核心绩效指标标准值与支出标准的衔接、匹配，在下年度预算申报环节适当提高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监管覆盖比例较低项目的预算额度。掌握特种设备监管、计量商品监督检查供应商实际成本核算结果，适时测算新一轮支出标准。优化差旅费预算编制，梳理近三年项目实施内容、实际支出金额，明确每个业务领域资金支出方向和成本结构，夯实差旅费成本测算。将成本控制结果与预算安排直接挂钩，对成本测算依据不充分、无有效成本控制措施的项目，予以核减预算或不予支持。

（二）完善制度文件编制，提高精细化管理程度

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方面：完善购买服务管理制度，参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定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明确各类承接主体确定依据、实施流程、验收管理要求、强化考核结果应用。针对未达到采购招标限额标准、未通过招标代理实施的购买服务事项，进一步明确不同额度区间的采购、监管模式，避免小额度购买服务无制度参照执行。完善同类事项合并采购机制。规范单一来源政府采购管理的工作要求和流程。

业务管理制度优化方面：一是提前布局研究制修订各产品监督抽查《实施细则》，用作采购文件中采购服务需求的质量要求。二是适时发布辽宁省产品质量风险监测工作规范，明确实施流程、监督抽查环节，明确成果物要求，突出结果应用要求。风险监测每年预留应急检测批次，用以开展总局和省里临时交办的重要监测事项，如应急监测批次当年无需使用，经费可转化为风险评估项目，研究成果应用于下年度《监督抽查计划》制定。三是提高部署文件、实施方案等确定的抽查领域准确性，研讨设计更为科学地确定抽查领域的方式方法。明确因生产企业突发停产等原因而形成的抽查领域最大偏差值。四是加强关键成果物内容审核，保证产品名称、完成时间、完成数量等关键信息一致性、准确性、规范化。

财务管理方面：强化财务记账细节把控，助力准确成本归集工作。预算、执行严格对应，严禁无预算、不直接相关的事项列支。委托业务费按照实际项目内容记账，摘要内容

与付款额度一一对应、无歧义。细化劳务费摘要内容，体现报销人、报销事项等内容，有利于后续成本归集工作准确开展。

（三）衔接政府购买服务各环节，明确全链条质量要求

项目核心目标－采购需求－合同－验收全链条打通质量约束。

首先，采购环节作为质量控制的起点，从采购环节开始按照预算测算结果进行分类分产品定价。标准化编制采购需求，分解项目核心指标，强制性要求体现质量标准，采购需求明确需达成的检测项目数、采样数量、抽查领域覆盖率等质量要求和核心指标。

其次，明确服务合同约定内容。采购需求嵌入合同约定，细化服务质量和验收标准要求，包含关键文件所列项目质量核心指标。特种设备、计量商品监管委托服务合同体现供应商每家检查需配备人数、人员资质要求。合同条款明确评价结果与付费挂钩机制，以契约约束服务质量。

最后，验收管理规范化，验收内容要量化明确，项目验收范围应当完整，全面体现采购文件服务需求、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及关键文件或方案主要内容等履约情况。

（四）多措并举，进一步加强第三方服务质量监管

综合运用检测机构飞行检查、高质量验收及评价、监督抽查信息化系统功能等举措，合力加强第三方服务质量监管。

服务过程中以飞行检查为抓手，开展检测机构现场质量评估，适当增加飞行检查频次；应对初、复检结果差异情况，

建议省市场局加强对承检机构的过程监督，确保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另一方面，项目结束后对第三方开展服务质量综合评价，可与验收同步实施，避免验收流于形式。可参考广东省、上海市等经验做法，开展服务供应商质量评价，广东省在采购文件中已明确“监督抽查工作完成 100%后（完成时间不得晚于合同期限），由中标人提交验收申请材料，采购人收到申请后 7 日内按标准要求进行量化评分及验收，并按照评价及考核要求完成整改”。

探索购买服务质量与费用结算挂钩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主管部门财务处室协同业务处室制定第三方验收或评价结果应用路径，按照绩效指标达成情况付费，而不是简单地按照任务量结算；在验收评价之前形成关键指标评分表，在质量评价环节逐项核验。同一供应商每种产品批次、抽查领域未完成事项累积达到 5%以上、检测项目数及检测结果准确度未达到要求事项累计达到 1%以上，扣除 5%-10% 项目款。扣款可用于产品质量安全成本测算、风险评估课题等委托服务事项或制修订《实施细则》的专家劳务费。质量非常差或者性质恶劣的第三方进入黑名单。

通过信息化手段辅助，强化对采样和检测各方监管和约束。持续优化质量抽检系统功能，内置部署文件、实施细则关键信息，对未完成事项及时提醒、预警。系统中增设成本模块，增加第三方采样、检测成本数据，以成本数据倒推抽检工作各流程实施情况，成果应用于成本绩效分析工作。

（五）支出标准调整建议

经绩效评价和成本绩效分析，提出以下支出标准建议，以下支出标准与《实施细则》等质量要求挂钩，供项目主管部门参考。

1. 监督抽查

①部分服装纺织类，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汽油、车用柴油通过快速筛查实施。建议辽宁省快检项目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汽油、车用柴油 750 元/批次，纺织服装类 550 元/批次；

②食品过度包装、塑料包装产品、农用地膜、眼镜类、一次性卫生用品、部分儿童玩具及学生用品降低价格。建议价格：食品过度包装 1000 元/批次，农用地膜 1200-1300 元/批次，眼镜类 1100-1150 元/批次，卫生纸、卫生巾、成人纸尿裤 1300-1500 元/批次；塑料购物袋 1250-1300 元/批次；

③饲料加工机械、机动脱粒机等调整至 2100-2200 元/批次，安全玻璃、工业泵、轴承、农用潜水泵、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2200-2300 元/批次；电线电缆 2500-2800 元/批次；钢丝绳、低压电器 3000-3200 元/批次；纺织品中的西服、蚕丝被、羽绒制品等 2000-2200 元/批次；

④烟花爆竹监督抽查单价调整为 2100-2400 元/批次；

⑤电动自行车相关产品、电子产品、燃气相关产品、部分家用电器类及消防类产品，根据每年度抽检具体产品调整监督检查价格。

2. 风险监测

结合辽宁省工业产品分布情况，评估涉及民生高危和非

标产品质量现状，精准选择风险监测产品种类，建议按照二级产品类别定价，均价在 2500-2600 元/批次。明确辽宁省风险监测实施目的和侧重点，合同服务质量标准明确要求持续加强分析报告质量，提高风险分析和对策建议针对性，强化成果可应用价值。

附件 1：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分析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A1 决 策 (12)	B1 政 策立 项 (4)	C1 立 项依 据充 分性	共性	定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辽财绩函〔2023〕232号）、《辽宁省“十四五”市场监管规划》等文件；部门三定方案等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 5 项各占 20%权重，每项符合得该项权重，不符合不得分。	否决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达到评 价要点 要求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00	2.00
		C2 立 项程 序规 范性	共性	定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	项目申请文件、预算申请文件、党组会会议纪要等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否决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达到评 价要点 要求	立 项 程 序 规 范。	2.00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项目立项的 规范情况。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可行性 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 效评估、集体决策。 ①②③齐全得 100%，缺①、② 分别扣权重的 30%，缺③扣权 重的 40%。						
	B2 绩 效目 标 (2)	C3 绩 效目标 合理性	共性	定性	项目所设定 的绩效目标 是否依据充 分，是否符 合客 观 实 际，用以反 映和考核项 目绩效目标 与项目实施 的 相 符 情 况。	预 算 批 复 文 件、绩效目标 表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 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 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 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占 40%，②③④各占权重的 20%，不符合项扣除相应权重分 值。	否决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达到评 价要点 要求	绩效目标未包 含量化的产出 和效益指标内 容，无法反映 项目需达到的 综 合 效 益 水 平，扣除 40% 权重。	1.00	0.60
		C4 绩 效指标 明确性	共性	定性	依据绩效目 标设定的绩 效指标是否 清晰、细化、 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	预 算 批 复 文 件、绩效目标 表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 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 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	否决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达到评 价要点 要求	设置的绩效指 标类别不够全 面，指标量化 程度不高，共 扣 除 60% 权 重。	1.00	0.4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划数相对应。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权重 40%，②③各占权重的 30%不符合项扣除相应权重分值。						
	B3 资 金投 入 (6)	C5 预 算编制 科学性	共性	定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 算 申 请 报 告、预算申请表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预算是否细化至预算内容细化至数量、单价；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数量、单价确定是否依据充分且经过必要测算，年度抽样产品有明确的遴选原则或机制、产品检测内容经过科学论证、产品抽样批次数量测算依据充分；单价、检测单价经过测算； 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③各占权重的 30%，②占 40%，不符合项扣除相应权重分值。	否决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部分事项单价或者数量测算依据不充分，测算过程不明确；部分事项预算与执行偏差较大，整体扣除 50% 权重。	4.00	2.00
		C6 资	共性	定性	项目预算资	资金分配表；	评价要点：	否决	计划	达到评	资金分配基本	2.00	1.6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金分配 合理性			金分配是否 有 测 算 依 据，与补助 单位或地方 实际是否相 适应，用以 反映和考核 项目预算资 金分配的科 学性、合理 性情况。	资金分配过程 介绍（现场调 研），市监特 设发〔2022〕 59号，《关于 2024年全省特 种设备安全状 况的通报》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能够按照相关标准分配；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资金 量能够满足重点产品质量安全 监督等必要工作开展，能够满足 年度抽样产品覆盖范围，且处于 合理水平。 以上2方面各占50%权重，每 方面每存在一项不满足要求扣 除20%的权重。	计分 法	标准	价要点 要求	合理，2025年 资金分配用于 特种设备行政 许可证后监管 经费覆盖比例 低于总局文件 25%要求，扣 除20%权重。		
A2 过 程 (26)	B4资 金管 理 (16)	C7资 金到位 率	共性	定量	实际到位资 金与计划投 入资金的比 率，用以反 映和考核资 金落实情况 对项目实施 的总体保障 程度。	预 算 批 复 文 件，支付综合 查询表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 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 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 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 金。	完成 比例 法	计划 标准	100%	预 算 资 金 1347.2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预算 资金到位金额 1347.20 万元， 预算资金到位 率 100%。	2.00	2.00
		C8 预 算执行 率	共性	定量	预算资金是 否按照计划 执行，用以	预 算 批 复 文 件，支付综合 查询表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项目资金使用单 位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安排资	完成 比例 法	计划 标准	100%	预算实际执行 金 额 1304.68 万元，预算执	10.00	9.68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金)×100%。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实际支出资金: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资金使用单位用于项目的实际支付的资金。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100%×指标权重。				行率 96.84%。		
		C9 资 金使用 合规性	共性	定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支付综合查询表;问卷调查结果,现场调研结果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 4 方面各占权重的 25%,每方面缺少一项扣除相应的权重。	否决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个别事项列支本项目经费依据不充分,无对应预算批复内容,扣除③对应 25% 权重。	4.00	3.00
	B5组 织实	C10 管 理制度	共性	定性	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	财务管理制度;抽查计划、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	直接 扣分	计划 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	未针对政府购买服务的流	2.00	1.67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施 (10)	健全性			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实施方案、实施细则等	金或经费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购买服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抽检、监督检查、风险监测、复检等工作规程、实施计划、实施细则、验收管理（中期评估）等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2方面各占权重的50%，每方面缺少一项扣除相应的权重。	法		要求	程、单一来源确定流程、质量评价、验收流程、监督管理等方面制定相应制度文件，扣除评价要点①的1/3权重，扣除16.67% (50%×1/3=16.67%)权重。		
		C11 政府购买服务业务实施流程规范性	共性	定性	项目实施各环节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工作规范（2024年版）》、抽查计划、部署文件、通报、分析报告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抽检、采样、复检、样品处置；风险监测；特种设备证后监管；计量商品质量安全监管是否符合实施计划、工作部署及相关工作规范要求； ④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监测	直接扣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实施流程基本规范，但通过飞行检查发现检验检测过程等各类问题，因所占比重不高扣除10%权重。	4.00	3.6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报告、总结报告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以上 4 方面各占 25%权重，每方面缺少一项扣除相应的权重。						
		C12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范	个性	定性	反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方式选择、采购程序执行、合同制订等方面是否合法合规。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辽财综规（2020）9 号）；采购文件、合同、验收材料等	评价要点： ①购买服务范围是否属于政府职责范围、应当由政府直接履职的事项； ②采购方式、采购程序等过程是否完整、规范，采购需求是否明确、完整； ③合同管理程序是否有效、合规（合同要素齐全、内容合理、双方权利义务对等、验收标准明确等）； ④履约验收程序是否有效、合规（根据招投标内容及合同约定事项进行实质性验收情况）。 以上 4 方面各占 25%权重，每方面缺少一项扣除相应的权重。	直接扣分法	计划标准	达到评价要点要求	购买服务存在必要性，不属于政府履职范围；但采购服务需求完整性、合同管理、履约验收管理有所欠缺，综合扣除 60%权重。	4.00	1.60
A3 产	B6 产	C13 工	个性	定量	考核工业产	预算申请表、	评价要点：	完成	计划	100%	全年省级计划	3.00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出 (28)	出数 量 (11)	业产品 (含食 品相关 产品) 质量监 督抽查 批次完 成率			品(含食品 相关产品) 质量监督抽 查工作完成 情况。	采购文件、抽 查计划、通报 等	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业产品质 量监督抽查批次/当年计划批 次)×100%。每项完成率分别计 算,按平均完成率计分,得分= 指标权重×完成率,达到目标值, 得全部权重分。	比例 法	标准		开展 4500 批 次产品的监督 抽查,实际抽 查 3893 家受 检单位的 6 大 类 130 种、 4557 批次产 品,监督抽查 批次完成率 101.27%。		
		C14 工 业产品 (含食 品相关 产品) 质量安 全风险 监测批 次完成 率	个性	定量	考核工业产 品(含食品 相关产品) 质量安全风 险监测工作 完成情况。	预算申请表、 采购文件、抽 查计划、通报 等	评价要点: 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业产品质 量风险监测批次/当年计划完成 批次)×100%。每项完成率分别 计算,按平均完成率计分,得分 =指标权重×完成率,达到目标 值,得全部权重分。	完成 比例 法	计划 标准	100%	计划开展 16 种产品、300 批次的省级产 品质量安全风 险监测任务, 全年组织对儿 童推车等 17 类 325 批次产 品开展了质量 安全风险监测 工作,完成率 108.33%。	2.00	2.00
		C15 工	个性	定量	考核工业产	预算申请表、	评价要点:	完成	计划	100%	计划对 20 家	1.00	0.5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业产品 (含食 品相关 产品) 质量监 督抽查 承检机 构飞行 检查家 数完成 率			品(含食品 相关产品) 质量监督抽 查承检机构 飞行检查完 成情况。	工作总结等	完成率=(实际完成质量监督抽 查承检机构飞行检查家数/当年 计划完成家数)×100%。每项完 成率分别计算,按平均完成率计 分,得分=指标权重×完成率, 达到目标值,得全部权重分。	比例 法	标准		质量监督抽查 承检机构开展 飞行检查,省 市场局委托专 家开展飞行检 查10家次,完 成率50%。		
		C16 特 种设备 行政许 可证后 监管家 数完成 率	个性	定量	考核特种 设备行政许 可证后监管 完成情况。	预算申请表、 采购文件、合 同、分析报告	评价要点: 完成率=(实际完成特种设备行 政许可证后监管家数/当年计划 完成家数)×100%。每项完成率 分别计算,按平均完成率计分, 得分=指标权重×完成率,达到 目标值,得全部权重分。	完成 比例 法	计划 标准	100%	计划对800家 单位开展特种 设备行政许 可证后监管工 作,完成特种 设备证后监督 检查单位共计 783家,监管 家数完成率 97.88%。	2.00	1.96
		C17 特 种设备	个性	定量	考核特种 设备检验质量	预算申请表、 采购文件、合	评价要点: 完成率=(实际完成特种设备检	完成 比例	计划 标准	100%	计划对全省范 围内已实施监	1.00	1.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检验质 量监督 抽查数 量完成 率			监督抽查完 成情况。	同、分析报告	验质量监督抽查台数/当年计划 完成抽查设备台数)×100%。每 项完成率分别计算,按平均完成 率计分,得分=指标权重×完成 率,达到目标值,得全部权重分。	法			督检验、定期 检验或检测的 150 台电梯开 展质量监督抽 查工作,实际 共抽查电梯 150 台,完成 率 100%。		
		C18 计 量商品 监督检 查数量 完成率	个性	定量	考核加油 站、定量包 装商品、强 检计量器 具、法定计 量单位监督 检测等完成 情况。	预算申请表、 采购文件、部 署文件、合同、 总结报告	评价要点: 完成率=(实际计量商品监督检 查批次、家次/当年计划批次、 家次)×100%。每项完成率分别 计算,按平均完成率计分,得分 =指标权重×完成率,达到目标 值,得全部权重分。	完成 比例 法	计划 标准	100%	法定计量单位 使用监督检查 完 成 率 128.8%,其余 100%。	2.00	2.00
	B7产 出质量 (10)	C19 购 买服务 履约验 收合格 率	个性	定量	考核政府购 买服务完成 履约验收比 例,反映服 务质量情 况。	采购文件、合 同、验收材料	评价要点: 履约验收率=(当年通过验收项 目数/按照合同约定当年应进行 验收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数) ×100%。得分=指标权重×验收 率,达到目标值,得全部权重分。	完成 比例 法	计划 标准	100%	省市场局均自 行组织验收, 开展验收项目 4 个,经对各 处室提供的履 约验收材料统 计分析,显示	3.00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验收通过项目数量4个,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合格率为100%。		
		C20 实施内容与实施方案符合度	个性	定量	考核项目各相关方实际开展工作内容与实施计划、实施方案、招标文件需求匹配度。	采购文件、通报, 实施计划、部署文件, 通报、分析报告	评价要点: ①服务供应商能够按照招标文件、磋商文件所列产品种类及细项批次数量完成监督检查、风险监测等工作, 供应商每出现一例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完成相关事项扣除本指标本部分10%权重, 扣完为止; ②供应商实际检测产品种类、细项批次、采样环节均按照监督检查、风险监测实施计划、实施方案或工作部署要求开展; 通报、分析报告主要信息细节前后一致得本部分100%权重, 每出现一例未按照要求完成相关事项扣除本指标本部分10%权重, 扣完为止。 以上2方面各占权重的50%,	直接扣分法	计划标准	100%	完成内容与采购文件个别产品批次不一致与部署文件要求抽查领域不一致, 综合扣除70%权重。	3.00	0.9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每方面缺少一项扣除相应的权重。						
		C21 检测质量达标率	个性	定量	考核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结果的可靠性, 保证抽检工作质量。	飞行检查总结; 问卷调查结果; 通报	评价要点: ①省市场监管局组织飞行检测结果, 各机构检测方法正确、检测过程合理, 飞行检查各机构评分达到 90 分以上得本指标 40% 权重, 否则每减少 1 家扣本指标本部分 20% 权重; ②检测结果无操作失误引起的结果偏差, 得本指标 30% 权重, 每出现一起操作失误或检测结果不准确情况而引起投诉, 扣除本指标本部分 20% 权重, 扣完为止。 以上 2 方面各占权重的 50%, 每方面缺少一项扣除相应的权重。	直接扣分法	计划标准	100%	①承检机构飞行检查评分均为 90 分以上; ②问卷调查结果暂未收到企业反馈检测结果不准确情况。检测质量综合达标率 100%。	3.00	3.00
		C22 工业产品 (含食品相关产品)	个性	定量	考核省主管部门及相应机构对不合格工业产品异议申请受	工作总结	评价要点: 省主管部门组织相应机构对不合格工业产品生产、销售企业复检要求 100% 受理, 得满分, 否则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除 10%	直接扣分法	计划标准	100%	共受理电动自行车、车用柴油等产品的异议申请 59 批次, 异议申请	1.00	1.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质量监督抽查异议申请受理率			理情况。		权重分，扣完为止。				受理率 100%。		
	B8产 出时 效 (7)	C23 产 品抽 查、风 险监测 任务完 成及时 率	个性	定量	考核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商品抽检、监督检查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安排及时完成相关检测工作。	工作总结、部署文件、通报； 现场调研结果	评价要点： 按照计划时间及时完成抽检、监督检查、风险监测工作的，得满分；否则每方面存在延迟扣除 10%权重，扣完为止。	直接 扣分 法	计划 标准	100%	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商品监督检查、风险监测等任务按照抽查计划、风险监测计划等文件及时完成。	3.00	3.00
		C24 检 测结果 反馈及 时率	个性	定量	考核供应商按照工作规范及合同约定内容将检测结果反馈相关单位及时情况。	工作总结、调查问卷	评价要点： 承检机构所有抽检产品检测结果及时上报并同时反馈给相关生产者、销售者，得满分，每出现一次反馈不及时，扣除 10%权重，扣完为止。	直接 扣分 法	计划 标准	100%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检测结果反馈及时率 100%。	2.00	2.00
		C25 购 买服务	个性	定量	考核主管部门是否按照	采购文件、合同、验收材料	评价要点： 按照计划时间及时完成履约验	直接 扣分	计划 标准	100%	应验收项目数量 9 个，及时	2.00	0.89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履约验收及时率			合同约定时间组织供应商履约验收。		收工作的，得满分；否则每方面存在延迟扣除 10%权重，扣完为止。	法			验收 4 个，验收合格率 44.44% (4/9=44.44%)。		
A4 成本指标(9)	B9 经济成本(9)	C26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单位成本	个性	定量	考核产品监督抽查检测、采样成本控制水平。	各省采购信息，成本效益分析结果，现场调研结果	评价要点： 单位成本>标准值的，不得分； 标准值×90%≤单位成本≤标准值，得满分；单位成本<标准值×90%的，不得分。 注：核定标准为本次绩效评价中通过成本效益分析，结合工作内容、工作量、工作流程、主要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进行核定的支出标准。	区间 计分法	计划 标准	2150 元/ 批次	辽宁省监督抽查采购价格低于综合标准值 6.98%，处于标准值×90%≤单位成本≤标准值区间，得满分。	3.00	3.00
		C27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单	个性	定量	考核产品风险监测检测、采样等成本控制水平。	各省采购信息，成本效益分析结果，现场调研结果	评价要点： 单位成本>标准值的，不得分； 标准值×90%≤单位成本≤标准值，得满分；单位成本<标准值×90%的，不得分。 注：核定标准为本次绩效评价中通过成本效益分析，结合工作内容、工作量、工作流程、主要绩	区间 计分法	计划 标准	2500 元/ 批次	2025 年辽宁省风险监测采购价格高于标准值，不得分。	2.00	0.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位成本					效目标达成情况进行核定的支出标准。						
		C28 劳务费等服务单位成本	个性	定量	考核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商品检查等劳务费成本控制水平。	预算申报表，访谈结果，现场调研结果	评价要点： ①各方面劳务费不超过劳务核定支出标准，超出不得分； ②各方面劳务费不超过预算申报支出标准。单位成本>标准值的，不得分；标准值×90%≤单位成本≤标准值，得满分；单位成本<标准值×90%的，不得分。 注：劳务核定标准为本次绩效评价中通过成本效益分析，结合专家工作内容、工作量、工作流程、主要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进行核定的支出标准。 以上2方面各占权重的50%，每方面缺少一项扣除相应的权重。	区间 计分法	计划 标准	500元/天·人	省市场局劳务费按照每人天500元标准支出，与标准值一致，得满分。	2.00	2.00
		C29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个性	定性	考核项目实施是否有明确的成本控制措施，控制措施是否	合同等	评价要点： 设置成本控制举措，执行过程中按照标准执行得满分，否则每存在一例不满足要求扣20%权重，扣完为止。	否决 计分法	计划 标准	控制有效	合同中约定不增加费用情形，成本控制有效。	2.00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有效。								
A5 效 益 (25)	B10 社会 效益 (15)	C30 重 大等级 以上产 品质量 安全事 件发生 率	个性	定量	反映工业产 品、特种设 备产品质量 安全领域， 发生系统 性、区域性 重大安全责 任事故情 况，反映监 督检查工 作成效。	《辽宁省“十 四五”市场监 管规划》《省 市场监管局 2025 年安全生 产工作总结及 2026 年重点工 作安排》《关 于 2025 年全 省特种设备安 全状况的通 报》	评价要点： 当年度产品质量安全领域不发 生系统性、区域性重大安全责任 事故得 100%权重，否则不得分。	否决 计分 法	行业 标准	0	2025 年，市场 监管领域未发 生安全事故和 舆情事件，安 全形势持续稳 定向好，全省 特种设备安全 形势总体平 稳，未发生特 种设备安全事 故。	3.00	3.00
		C31 监 督抽查 总体不 合格率	个性	定量	反映全省工 业产品（含 食品相关产 品）监督抽 查等检测任 务问题发现 能力和水 平。	2022 年-2025 年产品不合格 率统计分析结 果	评价要点： 工业产品年度不合格产品发现 率超过以往三年平均水平得满 分，否则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除 10%权重分，扣完为止。	直接 扣分 法	历史 标准	5.37%	前三年平均不 合格率为 5.37%，2025 年监督抽查总 体不合格率 5.8%，高于前 三年平均水 平，不合格产 品发现能力持 续提升。	2.00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C32 不 合格产 品后续 处置率	个性	定性	反映不合格 产品后续处 置情况。	工作总结	评价要点： 不合格产品全部按照规范分类 及时移交相关方处置得满分，否 则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除 10% 权重分，扣完为止。	直接 扣分 法	行业 标准	100%	后处理交办、 企业整改复查 率均为 100%。	2.00	2.00
		C33 不 合格产 品质量 帮扶率	个性	定量	反映省市场 监督管理部 门组织对检 出不合格产 品企业的质 量不合格原 因分析、提 出整改建议 等 帮 扶 情 况。	合同、工作总 结	评价要点： 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组织对检 出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达到质 量帮扶提升全覆盖得满分，否则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除 10% 权重分，扣完为止。	直接 扣分 法	行业 标准	100%	实施产品质量 技术帮扶全覆 盖，不合格产 品质量帮扶率 100%。	2.00	2.00
		C34 重 点产品 年度抽 查覆盖 率	个性	定量	考核质量安 全抽查重点 产品覆盖比 例情况。	产品名录、访 谈结果、工作 总结等	评价要点： 监督抽查工作计划和实际执行 过程中，能够结合国家市场监督 管理总局要求、省委、省政府规 定的产品全覆盖抽查得 100%权 重，否则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除 10%权重分，扣完为止。	直接 扣分 法	计划 标准	100%	抽查产品种类 覆盖国家市场 监督管理总局 要求、省委、 省政府规定的 产品，重点产 品年度抽查覆 盖率达 100%。	2.00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C35 特 种设备 行政许 可证后 年度抽 查覆盖 率	个性	定量	考核特种设 备行政许 可证后年度抽 查数量覆盖 比例情况。	市监特设发 (2022)59号,《关于 2025 年全省特种设 备安全状况的 通报》	评价要点: 监督抽查工作计划和实际执行 过程中,能够对我省特种设备覆 盖率达到25%目标值得100%权 重,否则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除10%权重分,扣完为止。	直接 扣分 法	行业 标准	25%	2025 年 完 成 783 家特种设 备生产、充装 单位和检验检 测机构证后监 督检查;全省 共有特种设备 生产和充装单 位 3590 家,行 政许可证后年 度抽查覆盖率 21.81%,未达 到 25% 目 标 值,根据评分 标 准 扣 除 31.9%[(25-21. 81) ×10%=31.9%] 权重。	2.00	1.36
		C36 计 量违法 行为处 置率	个性	定量	考核计量违 法行为依法 依规处置情 况。	工作总结、整 改材料等	评价要点: 对监督抽查发现的计量违法行 为全部依法依规处置得100%权 重,否则每存在一例未按规定处	直接 扣分 法	行业 标准	100%	对检查中发现 的问题要求各 单位,各单位 已提供整改报	2.00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置的扣 10%权重，扣完为止。				告，体现计量 违法行为整改 完成情况，计 量违法行为处 置率达 100%。		
	B11 可持 续影 响 (6)	C37 长 效监管 机制建 设成果	共性	定性	反映保障项 目可持续运 行机制体制 建设情况。	访谈结果，工 作总结等	评价要点： ①项目保障机制健全，主管部门 围绕本项目要求制定相关管理 办法； ②省市协调联动机制健全，省级 主管部门定期组织对市区开展 工作指导，各级抽检信息实现互 通顺畅，提高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效率。 以上 2 项各占权重的 50%，每 存在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的权 重。	否决 计分 法	行业 标准	明显	制度保障健 全；省市场局 定期组织对市 级的工作指 导，通过全省 监管系统掌握 省市县各级抽 检信息，提高 质量安全监管 工作效率，长 效监管机制建 设成果明显。	3.00	3.00
		C38 产 品质量 安全智 慧监管 成效	个性	定性	反映全面推 行“双随机、 一公开”和 “互联网+监 管”为支撑的 产品质量安	系统功能介绍 材料、功能模 块展示，工作 总结等	评价要点： 制定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 和“互联网+监管”举措，构建新 型市场监管体系取得成效，搭建 全省抽检系统，功能模块完善， 能够有效支持全省抽检工作开	否决 计分 法	行业 标准	有效	省市场局已建 设了辽宁省产 品质量监督抽 查信息化系 统，能够有效 支持监督抽查	3.00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属性	指标 类型	指标解释	指标及目标值 来源	评估标准	评分 方法	对标 方式	标准值	实际完成情况	满分	实际 得分
					全智慧监管 体系构建成 效。		展，提高抽检工作效率，支撑产 品质量安全监管长效发展得满 分；否则按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酌情扣分。				工作全流程追 溯，提高智慧 化水平和监管 效能。		
	B12 满意 度 (4)	C39 供 应商满 意度	共性	定量	考核接受委 托服务对象 对工作的满 意程度。	调查问卷	供应商满意度 90%以上得满分， 60%—90%得 80%权重分值， 60%以下得 50%权重分值。	区间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90%	供应商满意度 98.82%。	2.00	2.00
		C40 监 管对象 满意度	共性	定量	反映接受抽 查的生产、 销售企业对 相关认定工 作的满意程 度。	调查问卷	监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得满 分，60%—90%得 80%权重分 值，60%以下得 50%权重分值。	区间 计分 法	计划 标准	90%	监管对象满意 度 98%。	2.00	2.00
合计												100.0 0	85.7 6

附件 2：其他省份监督检查采购价格汇总表

单位：元/批次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其他地区						备注
		安徽	广东	黑龙江	吉林	贵州	浙江	
日用消费 品及纺织 品	儿童学生用品	1104-2930	2400		1578.95	1300-2800	3333	
	纺织品	1359-3100	2300			2000-2800		
	日化和纸制品	712-1517	2400			1300-2500		较低的为纸品类
	眼镜、鞋包等产品	1321-3000	1400-2500	2626		2600	1625	
电子电器 类	电子电器	970-5950	2500-3500	2000		1500-6000		安徽省较低的为开关、插头插座类；黑龙江移动电源 2000；安徽价格较高的为打印机，贵州较高的为信息技术用不间断电源
	家用电器	1176-4678	2500-3400	2612.25	2143.59	2300-5000		安徽价格较低的为电热暖手器；黑龙江电热毯 2612.25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其他地区						备注
		安徽	广东	黑龙江	吉林	贵州	浙江	
	灯具	2000-4000	2800	5000		2500		
	车辆相关产品	1730-9760	2300		2000	2000-3600		安徽省较低的为电动自行车充电器；安徽省较高的为电动汽车充电桩
	燃气相关产品	2500-5006	3500	3200-7400	3092.78	3800-7300		黑龙江较高的为商用燃气灶； 贵州较高的为防爆电气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1507-4825	1900-2900				1363.64	
	电线电缆	4430	3200	3675-4900		5000-11000		
	卫浴	1274-4638	2800			2500	1454.55	
机械及安防产品	工业生产资料	1900-5000	2600-3500			3000	2666.7-4666.7	贵州钢丝绳 3000
	消防安全产品	1020-6860	2300-3000	2700.45		1500-2000		安徽消防门 6860；消防水枪价格较低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其他地区						备注
		安徽	广东	黑龙江	吉林	贵州	浙江	
	化工相关产品	1451-2000	2400			2000-6975		贵州省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 6975
	车用油品	1538-3089					1500-2400	
农资生产资料相关产品	农资生产资料相关产品	1371-5006	2900				1200-4800	价格较低的为农用薄膜
食品相关产品	食品相关产品	905-4624	2400				1100-2500	价格较低的为食品过度包装、塑料购物袋，较高的为工业和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烟花爆竹	烟花爆竹	2315		3000		2300		

附件 3：2027 年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监督抽查数量	≥	7000	批次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风险监测数量	≥	300	批次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承检机构飞行检查数量	≥	15	家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复检数量	≥	150	批次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数量	≥	800	家
		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数量	≥	150	家
		特种设备重点时段工作情况各市督导调研次数	≥	8	次
		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数量	≥	50	家
		在用强检计量器具使用单位监督检查数量	≥	27	家
		商品量（定量包装）监督检查数量	≥	200	批次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证后监管数量	≥	15	家
		开展计量监督检查的加油站数量	≥	20	家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检查数量	≥	25	家
		专家使用数量	≥	170	人次
	质量指标	实施内容与实施计划或方案符合度	=	100	%
		产品检测对象准确率	=	100	%
		监督抽查检测项目达标率	=	100	%
		监督抽查抽检领域达标率	=	100	%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复检受理率	=	100	%
		供应商服务质量达标率	=	100	%
		复检结果与初检结果一致性	≥	90	%
		检测结果准确性	=	1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时效指标	检测质量达标率	=	100	%
		监督抽查完成及时率	=	100	%
		风险监测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特种设备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	=	100	%
		计量商品监督抽查完成及时率	=	100	%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率	=	100	%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及时率	=	100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成本	≤	2000	元/批次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快筛速检单位成本	≤	750	元/批次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成本	≤	2500	元/批次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复检成本	≤	1500	元/批次
		承检机构飞行检查单位成本	≤	1200	元/家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单位成本	≤	2200	元/家
		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单位成本	≤	2000	元/台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检查单位成本	≤	1200	元/批次
		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单位成本	≤	6000	元/家
		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单位成本	≤	4600	元/家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检查单位成本	≤	6000	元/家
		专家劳务单位成本	≤	500	人/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年度抽查覆盖率	≥	25	%
		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年度抽查覆盖率	≥	50	%
		工业产品监督检查重点领域覆盖率	=	100	%
		不合格产品发现率	≥	5.27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不合格产品交办率	=	100	%
		特种设备问题整改率	=	100	%
		计量违法行为处置率	=	100	%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不合格产品质量帮扶率	=	100	%
		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成效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抽检单位满意度	≥	85	%
		第三方供应商满意度	≥	90	%

附件 4：购买服务领域共性核心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购买服 务类型
1	决策指标	购买服务需求与计划	购买服务需求明确性		明确		购买服务事项需求明确且具有必要性，不属于政府履职事项。	共性
2	决策指标	购买服务需求与计划	购买服务采购计划完备性		完备		具有相对具体的购买服务采购计划。	
3	决策指标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购买服务预算编制额度与服务内容和工作量匹配，单价和数量经过调研和测算。	
4	过程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采购方式、采购程序规范性		规范		采购方式、采购程序等过程是否完整、规范，采购需求是否明确、完整。	
5	过程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采购文件规范性		规范		采购文件能够涵盖购买服务的数量、质量等核心要求。	
6	过程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合同管理规范性		规范		合同管理程序是否有效、合规（合同要素齐全、内容合理、双方权利义务对等、验收标准明确等）。	
7	过程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跟踪监督管理到位度		100%		过程中采取有效措施对供应商服务监督管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购买服务类型
8	过程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履约验收管理规范性		规范		履约验收程序是否有效、合规（根据招投标内容及合同约定事项进行实质性验收情况）。	
9	过程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验收结果应用明确性		明确		制定明确的验收结果与付费挂钩要求。	
10	过程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业务实施流程规范性		规范		购买服务关键业务流程按照相关规范、方案实施。	
1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数量	≥		批次	供应商提供监督检查任务数量。	检测检验类(农产品、工业产品等)共性指标
1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数量	≥		台(套)	供应商提供特种设备等监督检查任务数量。	
1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复检数量	≥		批次	监督抽查结果接受复检产品数量。	
1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险监测数量	≥		批次	供应商提供监督检查等任务数量。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险监测复检数量	≥		批次	风险监测结果接受复检产品数量。	
1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飞行检查机构数量	≥		家次	开展承检机构飞行检查家次。	
1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险评估课题数量	≥		项	开展风险评估课题数量。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购买服务类型
1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检测数量	≥		批次	预留应急检测批次。	
19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施内容与实施计划或方案符合度	=	100	%	考核项目各相关方实际开展工作内容与实施计划、实施方案、招标文件需求匹配度。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品检测对象准确率	=	100	%	产品检测对象达到工作规范等要求情况。	
2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督抽查检测项目达标率	=	100	%	产品检测项目数（参数）等达到采购文件、实施细则等要求。	
2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督抽查抽检领域达标率	=	100	%	采样、检测领域达到抽查方案、部署文件中有关生产领域、流通领域覆盖要求。	
23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检测质量达标率	=	100	%	考核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结果的可靠性，保证抽检工作质量。	
2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考核政府购买服务完成履约验收及质量评价比例，反映服务质量情况。	
2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监督抽查完成及时率	=	100	%	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安排及时完成监督抽查相关全流程工作。	
26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风险监测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安排及时完成风险监测相关全流程工作。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购买服务类型
27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飞行检查完成及时率	=	100	%	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安排及时完成飞行检查相关全流程工作。	
28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率	=	100	%	考核供应商按照工作规范及合同约定内容将检测结果反馈相关单位及时情况。	
29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及时率	=	100	%	考核主管部门是否按照采购文件、合同约定时间组织供应商履约验收。	
3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监督抽查单位成本	≤		元/批次	反映产品监督抽查检测、采样成本控制水平。	
31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风险监测单位成本	≤		元/批次	反映产品风险监测检测、采样成本控制水平。	
32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复检单位成本	≤		元/批次	反映产品复检检测成本控制水平。	
33	成本指标	分项成本	承检机构飞行检查单位成本	≤		元/家次	反映组织开展承检机构飞行检查的分项成本。	
34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风险评估课题研究单位成本	≤	8	万元/个	反映组织开展风险评估课题研究的分项成本。	
3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重点领域覆盖率	=	100	%	考核质量安全抽查重点产品覆盖比例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购买服务类型
3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合格产品发现率	=	100	%	反映全省产品监督抽查测等不合格产品发现能力和水平。	
3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抽查问题发现率	≥	2	%	反映全省产品监督抽查问题发现能力和水平。	
3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风险评估课题结果应用率	=	100	%	反映风险评估课题研究结果应用于下年度抽查计划、方案制定等情况。	
3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性重大安全产品质量事故发生率	=	0	起	反映区域性重大安全产品质量事故发生情况。	
4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成效		显著		反映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为支撑的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体系构建成效。	
4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抽检单位满意度	≥	85	%	反映接受抽查的生产、销售企业对相关认定工作的满意程度。	
4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三方供应商满意度	≥	90	%	考核接受委托服务对象对工作的满意程度。	评审、评
4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报告数量	≥		本	形成评审、评价或评估项目报告数量。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购买服务类型
4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数量	≥		人·日	开展评审、评价或评估聘请专家数量。	估、评价类共性指标
4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有关专家信息库个数	≥		个	建立各行业评审、评价或评估专家信息库数量。	
46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报告审核通过率	=	100	%	评审、评价或评估报告通过审核比例。	
47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评审结果准确度	=	101	%	评审结果准确程度。	
48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家资质符合度	=	100	%	专家资质符合合同等约定要求。	
49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成果物提交及时率	=	100	%	评审、评价报告等成果物按照合同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情况。	
5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评审、评价专家劳务费单位成本	≤	500	元/人·日	使用供应商内部专家每天每人投入费用。	
51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评审、评价专家劳务费单位成本	≤	800	元/人·日	使用高校、科研院所副高级以上专家每天每人投入费用。	
5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评价、评估结果应用率	=	100	%	反映评价、评估结果应用情况。	

附件 5：满意度调查问卷

服务机构（中标供应商）调查问卷

您好！根据省财政厅要求，为做好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全面了解资金的实施情况和使用效果，请您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问卷（在您认为的选项前的方框内打“√”）并提交。您所提供的信息我们会绝对保密，您所提供意见仅用于统计分析，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1.您的单位名称：_____

2.您单位的类别：

☐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 ☐民营企业 ☐合资企业
☐其他

3.2025 年贵单位与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合作项目类别（多选）：

☐工业产品相关 ☐特种设备相关 ☐计量商品相关

4.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否及时签订服务合同或委托协议：

☐及时 ☐有延迟

5.截至 2025 年底，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否按照合同约定进度支付应付款项：

☐已按进度付款 ☐提前支付合同款项 ☐没有严格按照进度支付合同款项

6.您认为现在服务价格是否合理：

☐高于市场价格 ☐基本与市场价格持平 ☐低于市场价格

7.项目实施工作流程确定依据：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标准或实施方案执行

☐按照本单位制定的流程执行

☐无统一的实施流程

8.项目实施中是否遇到影响检测流程规范性的干扰事项

☐是 ☐否，若选是，请简述事项_____

9.是否存在投诉现场采样、检测人员情况：

☐是 ☐否，若选是，请简述原因_____

10.您对委托单位合同签订、付款及时性及组织管理的整体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11.对本项目执行优化有哪些建议。

被检测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

您好!根据省财政厅要求,全面了解资金的实施情况和使用效果,我们设计了调查问卷,请您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问卷(在您认为的选项前的方框内打“√”)并提交。您所提供的信息我们会绝对保密,您所提供意见仅用于统计分析,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1.贵单位的类别:

☐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 ☐民营企业 ☐中外合资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个体工商户 ☐其他

2.贵单位产品类别:

☐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 ☐特种设备 ☐计量商品

3.您了解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的途径(多选):

☐新闻报道 ☐街道社区宣传 ☐微信公众号/微信群/QQ群
☐政府网站 ☐亲戚朋友告知 ☐其他

4.您认为目前开展各类检查频次与往年相比:

☐大幅减少 ☐减少 ☐持平 ☐增加

5.您认为现在的抽检频次需要进行调整吗?

☐不需要调整,现在频次足够了
☐需要调整,增加目前的抽检频次
☐需要调整,可以减少频次

6.您对市场监管部门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即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公开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监督工作的满意度: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7.您对市场监管部门开展（或委托开展）的相关监督抽检、检查工作流程规范性满意度：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8.您认为市场监管部门委托开展的相关检测结果是否准确：

☐完全准确 ☐存在不准确情况

9.监督抽查等结果反馈情况：

☐及时反馈结果 ☐结果反馈存在不及时情况 ☐不反馈结果

10.是否存在投诉检查人员的情况

☐是 ☐否；若选是，请简述原因_____

11.您对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开展情况整体满意度：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12.您认为通过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对提升产品质量水平的效果：

☐非常明显 ☐比较明显 ☐一般 ☐比较不明显 ☐非常不明显

13.您认为通过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工作，对提高产品质量的推动效果：

☐非常明显 ☐比较明显 ☐一般 ☐比较不明显 ☐非常不明显

14.您对当前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工作有哪些意见和建议。

附件 6：资料清单

处室	序号	材料内容
产品质量安全 监督管理处	1	监督抽查工作规则、抽查方案；
	2	监督抽查复检工作方案或工作要求；复检工作总结（含批次、复检结果合格率等）
	3	风险监测实施方案（含实施流程）；风险监测相关总结
	4	委托服务提供： ①采购计划、请示、批示； ②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供应商明细、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材料； ③第三方总结报告、检测报告（每个方向一本）等相关资料
	5	专家服务方面提供： ①每个项目专家人次、主要工作内容、工作量（比如检查几家单位等）、每次天数、专家费用支出标准等总结； ②专家名单（含职称等信息）
	6	承检机构飞行检查工作总结，包含检查家数、检查内容、发现问题、成效等；
	7	现有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复检等支出标准测算过程及依据；对现有支出标准、抽检及风险监测批次等建议；
	8	第三方供应商本项目明细账、成本核算材料；
	9	2023 年—2025 年产品质量总体合格率、不合格产品后续处置率、不合格产品质量帮扶率、企业整改率 等绩效指标完成值及相关情况说明；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亮点的说明材料。
处室	序号	材料内容
特种设备安全 监察处	1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证后监督抽查计划、实施方案等；
	2	特种设备检验质量监督抽查计划、实施方案等；工作总结（含完成检查家数、设备台数、种类、发现问题、问题发现率、工作成效等）
	3	重点单位监督检查计划、实施方案等；工作总结（含完成检查家数、设备台数、种类；发现问题、成效等）
	4	重点时段安全保障计划、实施方案等；工作总结
	5	特种设备安全体系建设计划完成内容、实际完成内容介绍；附关键成果物及检验、调研费、论证等过程文档

	6	委托服务提供： ①采购计划、请示、批示； ②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供应商明细、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材料； ③第三方总结报告、检测报告（每个方向一本）等相关资料
	7	专家服务方面提供： ①每个项目专家人次、主要工作内容、工作量（比如检查几家单位等）、每次天数、专家费用支出标准等总结； ②专家名单（含职称、单位等信息）
	8	现有支出标准测算过程及依据；对现有支出标准完善建议；
	9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年度抽查覆盖率、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年度抽查覆盖率 等绩效指标完成值；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亮点的说明材料。
处室	序号	材料内容
计量处	1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检查、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检查、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检查、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集贸市场计量监督检查 4 个类别计划、实施方案；
	2	工作总结或通报（包含各类别完成批次、种类、检查家数、检查内容，发现问题、问题发现率、成效等）；
	3	委托服务提供： ①采购计划、请示、批示； ②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供应商明细、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材料； ③第三方总结报告、检测报告（每个方向一本）等相关资料；
	4	专家服务方面提供： ①每个项目专家人次、主要工作内容、工作量（比如检查几家单位等）、每次天数、专家费用支出标准等总结； ②专家名单（含职称等信息）
	5	现有支出标准测算过程及依据；对现有支出标准完善建议；
	6	计量违法行为处置率 等绩效指标值及、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亮点的说明材料。

附件 7：现场调研提纲

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绩效评价调研计划

一、调研时间

4 月 23 日（本周四）上午 9:00

二、业务处室（单位）

省市场局科技财务处、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特种设备安全
监察处、计量处

三、调研提纲

1.业务流程介绍；

（1）业务方案制定与预算编制协同与匹配情况

（2）如何确定监督抽查种类、数量，是否开展需求调研，

工业产品：

特种设备：

特种设备台数监督抽查比例怎么确定？

重点单位、重点时段：

计量商品：

（3）检测单价确定过程，是否市场询价；

工业产品：

风险监测流程，比监督检查多了哪些环节或者难点是什么？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证后监管是调整为 2200*800 家吗？

（4）预算规模

2026 年增加的 480 多万批了吗？在政采上能查询到的招投标信

息显示，工业产品监督抽查 2025 年 2000 元/批次，2026 年 1500 元、快检 750 元/批；风险监测由 3200 元下调至 2500 元

2.招投标

（1）政府采购计划 840 万元对应哪个项目？政采招标限价 925.6 万元？（年初预算纳入政采的值较低，陆续补充增加）

（2）目前看监督抽查计划 4500 批次，采购也是 4500 批吗？还是 4180 批；风险监测计划 300 批，采购 280 批？

风险监测线下招采 20 批；监督检查有烟花爆竹使用上年度招标份额（有季节限定，须在 1 月、2 月完成，得提前预留）

（3）未开展第三方服务质量评价、未抽查一定比例监测结果。

3.工作亮点、主要经验做法介绍；

4.主要绩效完成情况

（1）智慧监管主要举措及取得成效。

①辽宁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信息化系统功能及主要使用情况；包含哪些功能模块（实施方案、抽样、检测、复检、异议申请、后处理等）提供截图。

②是否利用系统收集三方公司监测数据，是否要求抽样过程、样品信息、检测报告、成本数据等全部录入系统。数据能否全口径统一导出，还是分批导出？系统能否自动多维数据分析、生成图表、进度预警等功能。

③系统操作日志对审核过程能否留痕？提供截图。

(2) 其他绩效

- 5.现有实施模式存在哪些问题，完善建议；
- 6.现有支出标准测算过程；每包组招标预算限价确定测算过程。

供应商访谈、调研内容

实施流程、成本影响因素、主要经验做法或者亮点、建议等。

1.业务相关

(1) 业务流程介绍，如果有提供流程图；

①监督抽查

《实施细则》是否在中标之后协助省市场局制定？参与修订，每年会大改动吗，

②风险监测，比监督抽查多了哪些要求？

要求结果应用吗？

(2) 国家要求检测项数、辽宁省要求检测项数。会不会存在预算单价降低，检测项目数要求减少？检测项目数对成本影响。

(3) 内部对对标实施细则完成检测项目数，有没有质控。

2.成本影响因素

(1) 不同类别产品采样、检测成本结构差异，比如哪类成本最高，哪类检测耗材成本较高、哪类检测人工成本较高、哪类需要特定设备投入。

(2) 年度实施本项目主要投入人员数量、人员级别、投入设备\仪器类别、耗材类别等；固定成本 可变成本

人力成本大约占比：1/2——2/3？

(3) 批次对成本影响，比如哪个批次区间费用情况？是否有测算

(5) 工作亮点、主要经验做法介绍；

工作亮点（有什么好的经验做法，管理啊、质控啊、企业质量帮扶）

（6）现有实施模式有哪些建议；

3.支出标准

（1）国家委托标准（最好有合同等材料）

（2）其他省份收费标准（风险监测、监督抽查）

附件 8：主评人及主要专家相关材料
刘奇资格证书



郝璐资格证书

402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姓名：郝璐
证件号码：[redacted]
性别：女
出生年月：[redacted]
级别：中级
专业：工商管理
批准日期：2018 年 11 月 04 日
管理号：[redacted]



绩效评价专业认证证书



持证人签名：
Card Holder Signature:
郝璐

证书号: JX1202010047
Certificate No:

姓名：郝璐
Full Name:

性别：女
Sex:

出生年月：[redacted]
Date of Birth:

证书档案号：[redacted]
Speciality:

级别：中级
Level:

签发单位及盖章：上海市公共绩效评价行业协会
The issuing agencies and stamped:

签发日期：2020年10月
Issue date: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XIAMEN NATIONAL ACCOUNTING INSTITUTE

结业证书

编号: XMJ202307072029

郝璐, 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

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在 本院 参加

预算绩效管理骨干专业技能与评价
实战能力提升培训班 (大连) 学习,

共计 28 学时, 成绩合格, 准予结业。



专家信息登记表

姓 名	郭剑锋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210102197312105637	联系方式	15840982777	
工作单位	辽宁省信息安全与软件测评认证中心	政治面貌	中共党员	
工作单位性质	☒ 研究机构 ☐ 行业协会 ☐ 龙头企业 ☐ 中小企业 ☐ 数字化服务商	职务/职称	主任/正高级工程师	
从事专业领域	产品检测等	从事领域 工作年限	29	
个人简介 (教育背景和工作经历)	1992-1996 东北大学 应用物理 本科 2000-2002 沈阳工业大学 电气领域 研究生 1996.7-2025.9 辽宁省电子信息产品监督检验院（辽宁省信息安全与软件测评认证中心）；辽宁省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建设工程中心 辽宁省信息安全与软件测评认证中心，负责软硬件产品检测认证工作。			
参与项目情况	1.组织开展了“分级保护测评技术的研发与推广应用”开展了涉密测评技术的研发，组建了测评队伍，获得了涉密测评机构授权。开展了全省范围内的涉密系统分级保护测评工作，主要覆盖了组织系统、检察院系统、法院系统及各个政府机关单位。成为我省不可或缺的涉密测评队伍，			

	为主管机构审批涉密信息系统提供了重要技术依据。
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表彰情况	参与的 Y2K 检测技术研究项目获得省电子行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本项目主要贡献	1.参与指标体系修改； 2.有关产品检测检验实施流程咨询； 3.报告中问题、建议研讨、完善。